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NERGY INVESTMENT CO., LTD.

(注册于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24—25层)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保荐机构暨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七日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特别提示

1、2006年12月14日，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集团”）与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源”）签署了《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和资产协议》（以下简称“购买协议”），2006年12月22日，《购买协议》已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6年11月28日，深圳市国资委出具《关于调整能源集团整体上市方案及提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深国资委【2006】468号文），同意深能集团采用经优化调整的方案实施整体上市。2006年11月29日，深能集团股东会通过《关于优化调整深圳能源集团整体上市方案及提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等事项的决议》。本次拟购买资产评估报告已经深圳市国资委以深国资委评核（2006）003号《直管企业资产评估项目核准表》核准。

2、本次资产购买的总额超过深能源截至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总资产的50%。按照中国证监会105号文的相关规定，本次购买属于重大资产购买行为，已经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154号文件核准。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62条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可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免除发出要约的情形之一。据此，深能集团及华能国际作为一致行动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收购申请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155号文件核准。

3、本次购买资产的收购价款按照收购价款=交易基准价+交易调整数的公式确定。其中：交易基准价指以2006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在《资产评估报告书》（中企华评报字【2006】第296号）中确定的拟收购资产的资产净值，即76.24亿元；交易调整数=拟收购资产于交割审计日的经审计的帐面净资产值-拟收购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经审计的帐面净资产值-拟收购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审计日期间资产评估增减值所引起的折旧、摊销及其他差异。

深能源本次发行10亿A股，深能集团以资产认购其中的8亿股，华能国际以现金认购剩余的2亿股。上述股份以每股7.60元的价格折合76亿元购买资金，标的

资产最终收购价款扣除购买资金的差额部分，由深能源在交割审计报告出具后的一个月以内以现金予以补足。

此外，根据本公司与深能集团签署的《购买协议》，对于深能集团在评估基准日至本次交易的交割日期间所将要或正在进行投资或收购的电力相关产业资产项目及由此引起的相关权利义务事项，也将包含于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范围之内。

4、本报告书中的财务会计信息一章包含了公司盈利预测。该盈利预测假设公司2007年1月1日起已完成对拟收购资产的收购，并按收购后新公司架构编制，盈利预测结果业已扣除企业所得税且未计非经常性项目。盈利预测报告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并依据财政部颁布的新企业会计准则厘定，投资者根据盈利预测报告进行投资决策时应应对上述情况予以关注。

公司盈利预测代表深能源根据截至盈利预测报告签署日已知的情况和资料，对2007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做出的预测。这些预测基于多种假设，如假设条件发生显著变化，将对2007年的盈利预测结果造成重大影响。同时，意外事件可能对公司该等年度的实际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本次拟收购资产中能源集团本部（包括妈湾发电总厂）、东部电厂、物业管理分公司、沙角B公司、能源运输公司、能源促进中心、妈湾电力公司、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西部电力公司、能源环保公司及其下属由于地处深圳经济特区，截至2007年12月31日均可享受15%企业所得税率（西部电力公司五、六号发电机组处于减半交纳企业所得税期内，故适用7.5%企业所得税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已由全国人大十届五次会议通过，并于2008年1月1日起施行。该法第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的税率为25%；第五十七条规定，本法公布前已经批准设立的企业，依照当时的税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享受低税率优惠的，按照国务院规定，可以在本法施行后五年内，逐步过渡到本法规定的税率；享受定期减免税优惠的，按照国务院规定，可以在本法施行后继续享受到期满为止，但因未获利而尚未享受优惠的，优惠期限从本法施行年度起计算。届时，深圳地区子公司在税收上的地域优势将逐渐被消除。

特别风险提示

1、燃料供应风险

深能集团及本公司目前发电所需燃料主要为燃煤、燃油，随着清洁能源天然气发电机组比例的提高，液化天然气也将成为未来新公司主要燃料之一。燃料供应给未来新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本次交易前后深能源发电机组的燃料结构如下：

单位：万千瓦

燃料类型	购买资产前深能源按燃料类型权益装机容量	所占比重	本次购买资产权益装机容量	购买后深能源按燃料类型权益装机容量	所占比重
燃煤	96.00	61.48%	154.6	250.6	63.83%
燃油	58.99	37.78%	9.7	68.7	17.50%
液化天然气	0	0.00%	70	70	17.83%
可再生能源	1.16	0.74%	2.1	3.3	0.84%
合计	156.15	100.00%	236.4	392.6	100.00%

燃煤供应

2004至2006年深能集团煤炭采购总量分别为723.50万吨、708.80万吨和691.67万吨，平均离岸平仓价较前年相比分别上升23.60%、9.60%和4.49%，煤价上涨致使深能集团当年经营成本支出分别较前年增加47,418万元、20,267万元和11,233万元。2006年国内煤炭整体供需基本持平，但若原煤价格于稳定之后持续大幅度上涨，上涨幅度大于煤电联动幅度，则势必给新公司带来相应的经营风险。

经国务院批准，山西省政府于2007年3月通过并公布了《山西省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收管理办法》：从2007年4月1日起，在山西省行政区域内从事原煤开采的单位和个人，均需缴纳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基金的计征依据为所开采原煤的实际产量、收购未缴纳基金原煤的收购数量。基金征收按不同煤种的征收标准和矿井核定产能规模调节系数计征。山西全省统一的适用煤种征收标准为：动力煤14元/吨、无烟煤18元/吨、焦煤20元/吨。

深能集团已于2007年4月分别接到燃煤供应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征可持续发展基金而调整煤炭销售价格的函，从2007年3月1日起，供应深能集团的煤炭在原价格上上调15.8元/吨。目前尚不知其他燃煤供应商是否会提出类似调整价格要求。2007年集团拟向该两家公司采购燃煤340万吨，占计划燃煤采购总量的48%。因此，该次煤炭价格上调，将可能给深能源和拟向深能集团购买资产带来经营效益减少的风险。

燃油供应

近年来，国际市场燃料油价格不断飙升且一直居高不下，2005年较2004年上涨45%左右，2006年又较2005年提高约19.68%，目前燃料成本占燃油电厂发电生产成本的比重已高达90%。燃料成本的上升，使得深能集团及下属燃油电厂2005年及2006年燃油采购成本分别较前年增加47,093.17万元、43,454.92万元，上升幅度为28.30%、21.27%。燃油成本大幅上升的同时，电力市场电价的刚性结构致使油、电价倒挂的现象日趋严重，如剔除政府补贴因素，各燃油电厂2005年以来都已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经营亏损。未来国际市场油价走势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是影响新公司燃油电厂今后盈利能力的重要风险因素。

液化天然气供应

2004年8月30日，深能集团与负责广东LNG项目运营的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的《天然气销售合同》中约定，自深能集团东部电厂正式开始运营之日起25年内，深能集团向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采购液化天然气，每年采购量为25,780,000吉焦。2006年5月16日，双方确认液化天然气采购价格为39.78人民币元/吉焦，此价格25年内照付不议。

由于全世界范围内天然气供应源十分有限、可替代性较小，即便已经签订了长期供气合同的机组，也不排除供应商因政治、技术、气源等多种原因影响而不能按照合同稳定供气。一旦气源供应发生中断，将给未来新公司天然气发电机组的盈利能力带来负面影响。

2、行业竞争的风险

截至2006年底，华能、大唐、华电、国电、中电投五大发电集团的发电量共计11,316亿千瓦时，占国内发电量的39.92%，发电量同比增长21.40%；从资产状况来看，五大集团全资及控股发电设备总容量约共计24,127万千瓦，占全国发电设备容量的38.79%，同比增长27.97%，比全国平均增速高7.67个百分点。

上述五大发电集团在资产规模、发电能力、融资能力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深能集团、深能源与该等集团公司以及其他电力生产商在燃料争夺、产量调度、电源资源布控等方面均存在一定竞争；若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势必对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随着这两年大批新电厂的建成投产，全国范围内电力供需矛盾相对缓和，2004年至2006年三年的年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分别为5991、5866和5633小时，呈回落趋势，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有所回落，发电行业的内部竞争将随之逐步显现。尤其是在用电低谷、丰水季节时各火电厂之间的竞争将会日趋激烈，电力行业市场风险将更为明显。

3、环保风险

利用燃煤、燃油、燃气进行火力发电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粉尘等污染物可对当地环境及生态造成较大污染，甚至会加重当地酸雨的形成。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的增强，国民环保意识的加强，国家环保政策将日趋严格，可能使新公司的环保开支有所增长。

火电企业的主要污染物为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等。本公司绝大部分电厂为火电厂，该等电厂日常经营产生的环保费用占经营成本比重很小，主要为各电厂按环保监测站核定的排污量缴纳的排污费，而近年来环保设备改造支出发生额则相对较高，2004年至2006年底已支出总额为6.85亿元，其中妈湾电力1、2号机组烟气脱硫改造支出2.68亿元，西部电力3号机组烟气脱硫改造支出1.37亿元，沙角B公司1、2号机组烟气脱硫改造支出2.8亿元。

预计未来两年新公司发生的日常环保费用仍然主要是排污费，但随着妈湾电

力1、2号机组和沙角B公司烟气脱硫设备建成投入，以及电力紧张形势缓解导致机组发电量的减少，排污费支出应有明显降低，2006年深能集团整体环保日常费用支出已减至3,500万元；此外，预计未来两年仍将发生的环保改造费用约为5,000万元，主要包括能源环保公司南山垃圾电厂渗滤液处理系统建设2,100万元及能源环保公司宝安垃圾电厂渗滤液处理系统建设2,500万元，月亮湾电厂污水处理系统改造170万元等。

4、拟投建项目风险

本次拟收购资产中包括深能集团拟投建的广东河源电厂项目与深圳能源集团抽水蓄能电站项目，两项目计划投资额分别为54.25亿元与42.56亿元，深能集团拟投资占60%股权与50%股权。

目前，广东河源电厂项目已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并已开工建设；深圳能源集团抽水蓄能电站项目于2004年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以发改办能源[2004]2439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同意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开展前期工作的复函》同意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已取得的主要批复文件有：国土资源部国土预审[2005]227号《关于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工程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同意项目用地预审；国家环保总局出具环审环[2006]93号《关于深圳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通过环保评审；水利部以水保函[2005]416号《关于深圳抽水蓄能电站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出具了水土保持方案；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以珠水政资函[2005]352号《关于发送深圳抽水蓄能电站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出具了水资源论证意见等。该项目目前仍有部分核准必需文件正在取得当中，核准报告编制已经完成，待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修改后即上报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核准。尽管截至2006年底，深能集团对两项目投资额仅为29,987.72万元与9,971.93万元（主要为前期开办费用、项目勘察设计费用等），占拟收购资产帐面净资产的比重较低，但由于项目后续投资额庞大，若项目实际收益率未达到预期水平，则将严重影响新公司的盈利水平。另外，深圳能源集团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处于项目前期工作阶段，能否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

5、本次收购涉及的房产过户的风险

本次收购标的资产中涉及的深能集团本部房产共215处，总建筑面积为134,259.66平方米，除东部电厂厂区厂房在建而尚未取得房产证外，已全部依法取得了房地产证；土地共计3处，总面积194,376.14平方米，均拥有合法权属证明或取得权属证明无法律障碍。深能集团保证本次交易涉及房屋及其他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晰，无产权纠纷。

为保障本次收购涉及的房产过户及时完成，深能集团将协助公司在标的资产交割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涉及的房产产权及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双方按规定承担相关费用。

本次购买涉及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安排及相关承诺详见“第七章 业务和技术”之“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投资者需充分关注本次购买涉及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权属变更可能产生的风险。

目 录

目 录.....	10
第一章 释 义	13
第二章 绪 言	18
一、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相关机构.....	21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基本情况.....	24
三、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重要日期.....	26
四、一致行动人.....	26
第四章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基本情况	29
一、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目的和意义.....	29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基本原则.....	30
三、资产购买方介绍.....	30
四、资产出售方介绍.....	36
五、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标的资产.....	40
六、本次收购协议主要内容.....	90
七、本次收购前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	92
八、本次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整合计划.....	93
九、关于本次交易所涉及人员安排的说明.....	95
第五章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合规合理性分析	96
一、符合《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96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公平合理性说明.....	98
第六章 风险因素	100
一、业务经营风险.....	100
二、市场风险.....	103
三、政策风险.....	104
四、其他风险.....	105
第七章 业务和技术	108
一、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情况.....	108
二、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20
第八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31
一、同业竞争情况.....	131

二、本公司本次交易前主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32
三、本次交易前本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	133
四、本次购买的关联交易	137
五、本次收购后的关联交易	137
六、独立董事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142
第九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43
一、现任董事情况	143
二、现任监事情况	145
三、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45
第十章 公司治理结构	147
一、公司独立运作的情况	147
二、独立董事的设立	149
三、重大经营决策规则与程序	150
四、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意见	151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信息	152
一、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的财务信息	152
二、拟收购资产最近三年的财务信息	163
三、备考合并深能源最近三年的财务信息及分析	170
四、盈利预测	174
五、公司及收购后新公司符合 56 号文的核查意见	176
六、新旧会计准则合并股东权益和合并净利润差异调节说明	177
第十二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8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78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必要性	186
三、本公司与标的资产、备考合并深能源的对比分析	187
第十三章 业务发展目标	194
一、本次收购后深能源发展战略	194
二、深能源中长期经营目标	194
三、本次收购后深能源战略及经营目标的实施计划	194
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	199
一、公司重大合同	199
二、公司重大诉讼事项	202
三、公司及深能集团在最近 12 个月内发生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情况的说明	203

四、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207
五、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207
六、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几个问题.....	208
七、其他待定事项.....	209
第十五章 重要申明.....	210
一、本公司董事声明.....	210
二、资产转让人声明.....	211
三、华能国际声明.....	212
四、承担审计及盈利预测审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3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14
六、法律顾问声明.....	216
七、保荐机构暨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217
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	219
一、备查文件.....	219
二、查阅方式.....	220

第一章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购买方或深能源	指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000027
深能集团、控股股东、出售方	指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华能国际	指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深能集团股东，持有深能集团25%股权
深南电	指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代码为000037，B股股票代码为200037
珠海洪湾	指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
拟收购资产、标的资产	<p>指深能集团拥有的除深能源股权、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珠海洪湾及深南电股权、少数目前尚未明确产权的非主业房产外的全部资产。</p> <p>根据《购买协议》，上述深能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洪湾的股权总计为65%，其中深能集团直接持有40%、深能集团香港全资子公司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持有25%；上述深能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的深南电股权总计为26.08%，其中深能集团直接持有10.8%、深能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持有15.28%。</p> <p>由于上述珠海洪湾股权、深南电的股权未纳入拟收购资产的范畴，而本次发行及购买资产完成后，随着本次拟购买资产之一----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境外公司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100% 股权及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持有的妈湾电力34%股权将转让给深</p>

	<p>能源,转让后深能集团上述两家香港全资子公司主要资产仅为持有上述珠海洪湾和深南电股权,因此,为简化重组操作程序,深能集团持有的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及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的股权亦不纳入标的资产的范畴。</p> <p>此外,根据《购买协议》,对于深能集团在评估基准日至本次交易的交割日期间所将要或正在进行投资或收购的电力相关产业资产项目、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及由此引起的相关权利义务事项,也将包含于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范围之内。</p>
其余电力股权资产	指深能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珠海洪湾及深南电股权(以上两项资产为本次收购后深能集团剩余拥有的全部电力类资产);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在满足收购条件的前提下,深能源将自筹资金收购该等资产
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	指深能集团少数目前尚未明确产权的非主业房产;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在相关房产满足取得相关权属证明文件的条件下,深能源将自筹资金收购该等资产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本次收购、本次交易	指深能源通过发行股份购买深能集团标的资产的行为
购买后新公司、新公司	指深能源完成发行新股购买深能集团标的资产后的新公司
本次发行新股	指本次深能源向深能集团及华能国际发行共计10亿股流通A股的行为
妈湾总厂	指深圳能源集团妈湾发电总厂
东部电厂	指深圳能源集团东部电厂
妈湾电力	指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西部电力	指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

沙角B公司	指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
铜陵深能	指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公司
开封电厂	指开封京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华蓥山电厂	指国电深能四川华蓥山发电有限公司
月亮湾电厂	指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
南电中山电厂	指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南电东莞电厂	指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新电力公司	指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能源环保公司	指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东莞樟洋电厂	指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
惠州丰达电厂	指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
惠州捷能电厂	指惠州市捷能发电厂有限公司
能源运输公司	指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
建设财务公司	指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韶能股份	指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及招商证券	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律师	指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购买方的法律顾问
德勤、审计师	指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企华、评估师	指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仁达、房地产评估师	指北京仁达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	指2006年8月31日

购买协议、收购协议、协议	指深能源和深能集团签订的《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和资产协议》
非公开发行意向书	指深能源与华能国际签订的《非公开发行意向书》
深能源会计报表	深能源按原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经德勤审计的2005年度、2006年度财务报表；深能源按原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经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04年度财务报表；以及深能源按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的2007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
拟收购资产会计报表、标的资产会计报表	指经德勤审计的深能集团按原企业会计制度编制的深能源拟向深能集团收购资产2004年度、2005年度及2006年度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报表	指经德勤审计、按原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深能源及其拟收购资产2004年度、2005年度及2006年度的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深能源按确定的编制基础，假设自2007年1月1日起将拟收购资产收购完成，按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经德勤审计的2007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指由德勤出具的《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资产评估报告	指中企华就拟收购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国有资产评估而编制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企华评报字【2006】第296号)
交易日	指深交所的正常营业日
股权分置改革、股改	指股权分置改革，股改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深能集团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A股	指人民币普通股，包括A股国有法人股和社会公众股
元	指人民币元
深圳市国资委	指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能集团第一大股东，持有深能集团75%股权
国家发改委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商务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交割	指本次收购协议中规定的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被适当放弃，本次收购得以完成
交割日	指本次收购协议所约定的先决条件在当月十五日或之前全部得到满足或被适当免除之日所属当月的第一日；或，本次《购买协议》所约定的先决条件在当月十五日之后全部得到满足或被适当免除之日所属次月的第一日
交割审计	指审计师对拟收购资产于交割日的前月最后一日的有关会计报表、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进行专项审计
交割审计日	指交割日的前月最后一日
56号文	指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
本报告书	指《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指《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06年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5号）

第二章 绪言

为增强持续发展能力，消除与大股东深能集团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风险，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深能源拟以公允及充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为出发点，发行股份购买深能集团拥有的除深能源股权、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珠海洪湾及深南电股权、少数目前尚未明确产权的非主业房产等其余电力股权资产和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外的全部资产（标的资产），并将在满足收购前提条件时，自筹资金向深能集团收购其余电力股权资产和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本次发行完成后，深能集团在适当的时间将予注销。

本次发行股票价格拟定为每股7.6元，高于本公司第五届第八次董事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6.69%。深能源本次发行10亿A股，深能集团以资产认购其中的8亿股，深能集团股东华能国际以现金认购剩余的2亿股。发行完成后，深能集团及华能国际将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比例分别为63.73%及9.08%。深能集团注销后，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将依法承继深能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届时，华能国际将直接持有本公司25.01%的股份。

根据中企华《资产评估报告》，于评估基准日2006年8月31日的标的资产评估值为76.24亿元。

标的资产最终收购价款（交易基准价+交易调整数）扣除购买资金的差额部分，由深能源在交割审计报告出具后的一个月以内以现金予以补足。

此外，根据《购买协议》，对于深能集团在评估基准日至本次交易的交割日期间所将要或正在进行投资或收购的电力相关产业资产项目、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及由此引起的相关权利义务事项，也将包含于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范围之内。

本公司和深能集团于2006年12月14日签署了《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和资产协议》，2006年12月22日，协议经本公司2006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6年11月28日，深圳市国资委出具《关于调整能源集团整体上市方案及提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深国资委

【2006】468号文），同意深能集团采用经优化调整的方案实施整体上市。2006年11月29日，深能集团股东会通过《关于优化调整深圳能源集团整体上市方案及提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等事项的决议》。本次拟购买资产评估报告已经深圳市国资委以深国资委评核（2006）003号《直管企业资产评估项目核准表》核准。

华能国际第五届董事会已通过与其华能国际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2亿股新股相关的议案，并于2006年12月5日发布了董事会决议公告。本公司与华能国际已签署《非公开发行意向书》。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1】105号）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总额超过深能源截至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总资产的50%，属重大资产购买行为，尚须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62条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可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免除发出要约的情形之一。据此，深能集团及华能国际作为一致行动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收购申请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155号文件核准。

为此，深能集团已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毕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其拥有权益的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华能国际已承诺：“在自深能源向我司定向增发的20,000万股新股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年内，除非适用法律及政策允许或证券监管机关批准，我司将不转让我司拥有权益的深能源股份。”

深能集团系深能源的控股股东，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同时构成关联交易。在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时，深能集团回避了表决。

因本次发行完成后，深能集团将注销，根据深能集团2006年11月29日股东会“深能股[2006]009”《关于优化调整深圳能源集团整体上市方案及提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等事项的决议》，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同意在集团注销后，按照各自截至集团注销前所持有集团的股权比例，承继集团在本次定向增发过程中签署的所有文件中涉及的权利义务事项。

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105号文的有关规定编制本报告

书（草案），以供投资者决策参考之用。

第三章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概况

一、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相关机构

(一) 资产出售方

名称：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自民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68号5、35-36、38-41层

联系人：邹奕

电话：0755-83684131

传真：0755-83684170

(二) 资产购买方

名称：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海贤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24~25层

联系人：秦飞

电话：0755-83025351

传真：0755-83025353

(三) 保荐机构暨独立财务顾问

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保荐代表人：曾大成 水耀东

项目主办人：卢军

项目经办人：袁雪梅 林海峰 王新仪

电话：0755—82485666

传真：0755—82485649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注册地址：深圳市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楼

保荐代表人：帅晖 沈卫华

项目主办人：魏奕

项目经办人：王欣磊 伍前辉 涂军涛 刘瑞斌 孙卫金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21

（四）购买方法律顾问

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许晓光

办公地址：深南大道4019号航天大厦24楼

经办律师：麻云燕、魏天慧

电话：0755—83243139

传真：0755—83243108

（五）审计机构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英峰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经办会计师：魏小珍、龙湖川

电话：021—61418888

传真：021—63350177

（六）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月焕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九层

经办评估师：石来月、伍王宾

电话：010—65881818

传真：010—65882651

（七）房地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仁达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旭东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5栋大楼

经办评估师：焦宏育、李琼

电话：010—88395886

传真：010—88395756

（八）股份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947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基本情况

（一）购买标的

本次购买的标的为深能集团持有的除深能源股权、直接及间接持有的珠海洪湾、深南电股权(即其余电力股权资产)，以及少数目前尚未明确产权的非主业房产(即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外的全部资产，主要资产包括深能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沙角B公司、西部电力、妈湾电力、东部电厂、能源环保、铜陵深能以及集团本部等公司及电厂的权益和资产。

（二）购买标的资产评估值

根据中企华评报字【2006】第296号《资产评估报告》，于评估基准日2006年8月31日，购买标的的评估值为76.24亿元。

（三）收购价款

本次收购资产的收购价款按照下面公式及规定计算：

收购价款=交易基准价+交易调整数

其中：交易基准价指以2006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在《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确定的拟收购资产的资产净值，即76.24亿元。该《资产评估报告书》已经深圳市国资委以深国资委评核（2006）003号《直管企业资产评估项目核准表》核准。

交易调整数=拟收购资产于交割审计日的经审计的帐面净资产值-拟收购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经审计的帐面净资产值-拟收购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审

计日期间资产评估增减值所引起的折旧、摊销及其他差异（注）。

注：深能源收购深能集团资产，系同一控制下企业购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拟收购资产入账价值按照合并日深圳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账面价值计量，支付对价与拟收购资产账面价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因此，鉴于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因资产评估增减值引起的折旧、摊销增加，故在计算“交易调整数”时，“资产评估增减值所引起的折旧、摊销及其他差异”的值为零。

此外，对于深能集团在评估基准日至本次交易的交割日期间所将要或正在进行投资或收购的电力相关产业资产项目、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及由此引起的相关权利义务事项，也将包含于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范围之内。

（四）价款支付

深能源本次发行10亿A股，深能集团以资产认购其中的8亿股，华能国际以现金认购剩余的2亿股。上述股份以每股7.60元的价格折合76亿元购买资金，标的资产最终收购价款扣除购买资金的差额部分，由深能源在交割审计报告出具后的一个月内以现金予以补足。

（五）要约收购豁免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实施后，深能集团的持股比例变化将符合要约收购的条件，在本次交易中，华能国际与深能集团构成一致行动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62条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可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免除发出要约的情形之一。据此，深能集团和华能国际将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

为此，深能集团已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毕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其拥有权益的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华能国际已承诺：“在自深能源向我司定向增发的20,000万股新股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年内，除非适用法律及政策允许或证券监管机关批准，我司将不转让我司拥有权益的深能源股份。”

三、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重要日期

- 1、 董事会召开日： 2006年8月24日及2006年12月4日
- 2、 股东大会召开日： 2006年12月22日

四、一致行动人

（一）华能国际基本情况介绍

华能国际经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批准于1994年6月30日以发起方式设立，是国内第一家实现在纽约、香港、上海三地上市的发电公司。华能国际及其下属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大型发电厂，截至2006年底，拥有权益发电装机容量27,977兆瓦，是国内目前最大的上市发电公司之一。华能国际于2006年4月完成A股市场的股权分置改革，目前的总股本约为120.6亿股。华能国际的其他信息请参见华能国际于2007年4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年度报告”。

（二）华能国际与深能集团的关系

深圳市国资委与华能国际目前分别持有深能集团75%和25%的股权，华能国际为深能集团的第二大股东。

深能源拟向深能集团和华能国际分别发行8亿股新股和2亿股新股，深能集团拟以资产进行认购，华能国际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就认购深能源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事宜，深能集团与华能国际构成一致行动人并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深能集团与华能国际将依法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要约收购豁免。

（三）认购深能源本次发行新股前后，华能国际对深能源的持股情况

认购深能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前，华能国际未直接持有深能源发行在外的任何股份；认购深能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后，华能国际将直接持有深能源发

行在外 9.08%的股份。鉴于深能集团实现整体上市后，将在适当的时间予以注销，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将依法承继深能集团持有的深能源股份，届时，华能国际将直接持有深能源发行在外 25.01%的股份。

（四）关于《非公开发行意向书》

华能国际第五届董事会已通过关于认购深能源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2 亿股新股的决议，并于 2006 年 12 月 5 日发布了董事会决议公告。

就认购深能源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2 亿股新股事宜，华能国际已与深能源签署《非公开发行意向书》，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如下：

1、认购股份的数量与价款

深能源拟向华能国际非公开发行 2 亿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7.6 元；华能国际拟以现金认购该等股份，总认购价款为 152,000 万元。

2、交割安排

① 深能源应在《非公开发行意向书》所述的交割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依据适用法律被适当放弃之日起的3个工作日内，聘请合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深能源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事项进行审验；深能源应努力促使所聘请的合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职地进行相关审验工作，并在尽可能快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审验工作，并出具相应的验资报告；

② 深能源应在《非公开发行意向书》所述的关于深能源非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的验资报告拟出具日前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华能国际发出要求华能国际依据《非公开发行意向书》的规定支付152,000万元认购价款的通知（“付款通知”），深能源应在该付款通知中对其指定的或其就本次交易所聘请的保荐机构指定的拟接收华能国际152,000万元认购价款的专用帐户予以确认；

③ 华能国际应在收到深能源依据《非公开发行意向书》所述的付款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将《非公开发行意向书》所述的152,000万元认购价款支付至《非公开发行意向书》所述的专用帐户；

④ 深能源应在《非公开发行发行意向书》所述的验资报告出具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完成将该20,000万股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华能

国际名下的法律手续。

3、先决条件

华能国际和深能源同意，《非公开发行意向书》所述的深能源向华能国际发行2亿股新股及华能国际以现金认购该等股份的交割应以下列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依据适用法律被适当放弃为前提：

①深能源股东大会及华能国际董事会各自通过决议，批准与深能源向华能国际非公开发行2亿股新股及华能国际以现金认购该等股份相关的事项；

②中国证监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核准深能源向华能国际非公开发行2亿股新股；

③中国证监会核准华能国际因与深能集团构成一致行动人而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的豁免申请。

第四章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目的和意义

深能集团起步于1985年，是一家承担深圳经济特区电力投资建设及运营的国有控股企业。目前该集团已发展为国内大型区域性独立发电企业之一，深圳市国有企业综合实力排名中位居第一，并在该市电力行业占据主导地位。其控股上市公司深能源于1993年以深圳市能源总公司（即深能集团前身）持有的主要资产妈湾电力55%股权折股设立，并于2000年进一步向深能集团收购西部电力51%股权。之后深能集团及深能源各自发展了一系列新的电力业务及资产，形成了一个集团内部存在两个投资平台的格局，从而产生以下问题：一方面，部分资产上市而主业相同导致深能集团和深能源之间形成同业竞争关系；另一方面，深能源作为投资控股型公司，不直接从事电厂经营，其控股的主力燃煤电厂之实际发电业务的日常运营一直委托深能集团及其关联方经营，由此产生每年约10亿元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为改善深能源的公司治理结构，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深能源拟发行股份向深能集团购买标的资产。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是实现深能集团整体上市的重要步骤，其意义为：一、通过在本次发行购买及其后注销深能集团，将深能集团及深能源两个投资、管理平台合二为一，彻底解决管理架构重叠问题，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将更为规范、透明；二、消除深能源与深能集团之间的同业竞争；三、消除深能源与集团存在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四、随着集团优质资产的注入，可根本性提高深能源资产整体规模实力，提升行业竞争地位，使公司成为核心竞争力更为突出的上市公司。

本次购买完成后，深能集团持有的沙角B公司、西部电力及妈湾电力等主要电厂股权将并入上市公司，深能源与集团之间的大量日常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不复存在；深能源权益装机容量将从156.15万千瓦增加到392.6万千瓦，增加151%；同时，通过购买深能集团全资拥有、一期装机容量为3×35万千瓦的液化天然气

发电厂——东部电厂以及从事垃圾发电的能源环保公司股权，使深能源的电力燃料结构得以优化；通过本次交易，在建的东部电厂三号机组、河源电厂以及筹备中的抽水蓄能电站等大型电站项目将一并进入上市公司，建成投产后将给上市公司带来强劲发展后劲和新的利润增长点。此外，深能集团持有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等长期投资也将进入上市公司，无疑也将增加上市公司价值。

本次交易完成后，深能源总资产由2006年末的112.41亿元扩大至备考合并报表同期的219.33亿元，同期净资产由47.03亿元扩大至112.07亿元，净利润也由同期的8.00亿元增大至14.85亿元，2007年备考合并净利润预测则为16.54亿元。

由此可见，通过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深能集团得以理顺长期存在的治理问题、实现整体上市，公司的规模和效益指标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利益将得到更好保障。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基本原则

1、扩大上市资产规模、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提高行业竞争地位及抗风险能力，有利于本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共同利益的原则；

2、避免同业竞争风险、彻底消除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原则；

3、“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4、诚实信用、协商一致原则。

三、资产购买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ENERGY INVESTMENT CO., LTD.

英文缩写： SEIC

设立时间： 1993年8月21日

注册资本： 1, 202, 495, 332元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深能源A

股票代码： 000027

法定代表人： 杨海贤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24—25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24—25层

邮政编码： 518034

电话： 0755-83025351

传真： 0755-83025353

（二）历史沿革

深能源系于1993年1月16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复【1993】355号文批准，由深圳市能源总公司（后于1997年1月13日经深圳市国资委批准更名为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起，以其拥有的妈湾电力55%资本权益折为21,270万股，采用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8月25日，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3】82号文批准，另外发行社会公众股8,300万股、内部职工股830万股以及定向发行法人股1,600万股。公司注册成立日期为1993年8月21日，同年9月3日公司8,300万股公众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1997年3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6】37号文批准，公司以每10股配2.59股比例实施配股，配股价3.98元/股，实际配股股数为4,674.8103万股，其中向募集法人股股东配售63.9359万股，向流通股股东配售4,610.8744万股；同时深能集团转让本次所获的配股权7,019.1万股，社会公众股股东可按10:6.05的比例受让配股权，转让费0.10元/股。

2000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74号文批准，公司再度实施配股，每10股配2.5股，配股价为5.8元/股，实际配股股数为9,546.32万股，其中向国家股股东配售1,351.1767万股，向募集法人股股东配售89.8775万股，向转配股股东配售803.2799万股，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7,301.9898万股。

2006年4月26日，深能源顺利完成股权分置改革，2006年10月26日，深能集团因股改免费派发的认沽权证行权期结束，截至2007年6月末，深能源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606,790,600	50.46%
深能集团	603,558,648	50.19%
其他限售流通股	3,049,200	0.25%
高管人员持股	182,752	0.02%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595,704,732	49.54%
三、股份总数	1,202,495,332	100.00%

深能集团承诺：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第1个交易日起12个月内，依有关规定不通过深交所挂牌出售或转让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并承诺在前项承诺期满后，依有关规定通过深交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在24个月内不超过10%。

（三）公司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240,844,038	11,222,625,928	10,804,195,711
其中：流动资产	4,750,176,221	4,475,936,536	4,591,122,067
固定资产	6,035,236,544	6,241,319,429	5,475,934,691
总负债	3,048,543,887	3,106,146,695	3,345,933,555
其中：流动负债	1,029,151,012	993,003,820	1,323,416,305
长期负债	2,019,392,875	2,113,142,875	2,022,517,250
股东权益	4,703,009,512	4,595,182,727	4,154,895,681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945,045,163	6,908,406,711	5,842,780,470
主营业务利润	1,695,341,254	1,784,948,671	1,620,322,803
营业利润	1,508,674,996	1,577,177,064	1,473,007,443
利润总额	1,691,327,742	1,610,971,678	1,408,596,431
净利润	800,110,240	752,819,816	659,639,919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838,404,105	2,063,663,301	2,010,387,895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339,980,234	-977,641,992	-1,700,626,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368,244,787	-1,005,836,174	328,142,200
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净增加额	130,611,587	79,215,883	637,909,539

4、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1%	3.15%	5.31%
每股净资产（元/股）	3.91	3.82	3.34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90	3.80	3.30
项 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股）	0.67	0.63	0.55
扣除非经常性收益后的加权 平均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1%	17.24%	18.5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7.01%	16.38%	16.91%
扣除非经常性收益后的摊薄 净资产收益率	14.96%	15.59%	18.35%
扣除非经常性收益后的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1%	16.36%	17.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元/股）	1.53	1.72	1.54

（四）公司最近一期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会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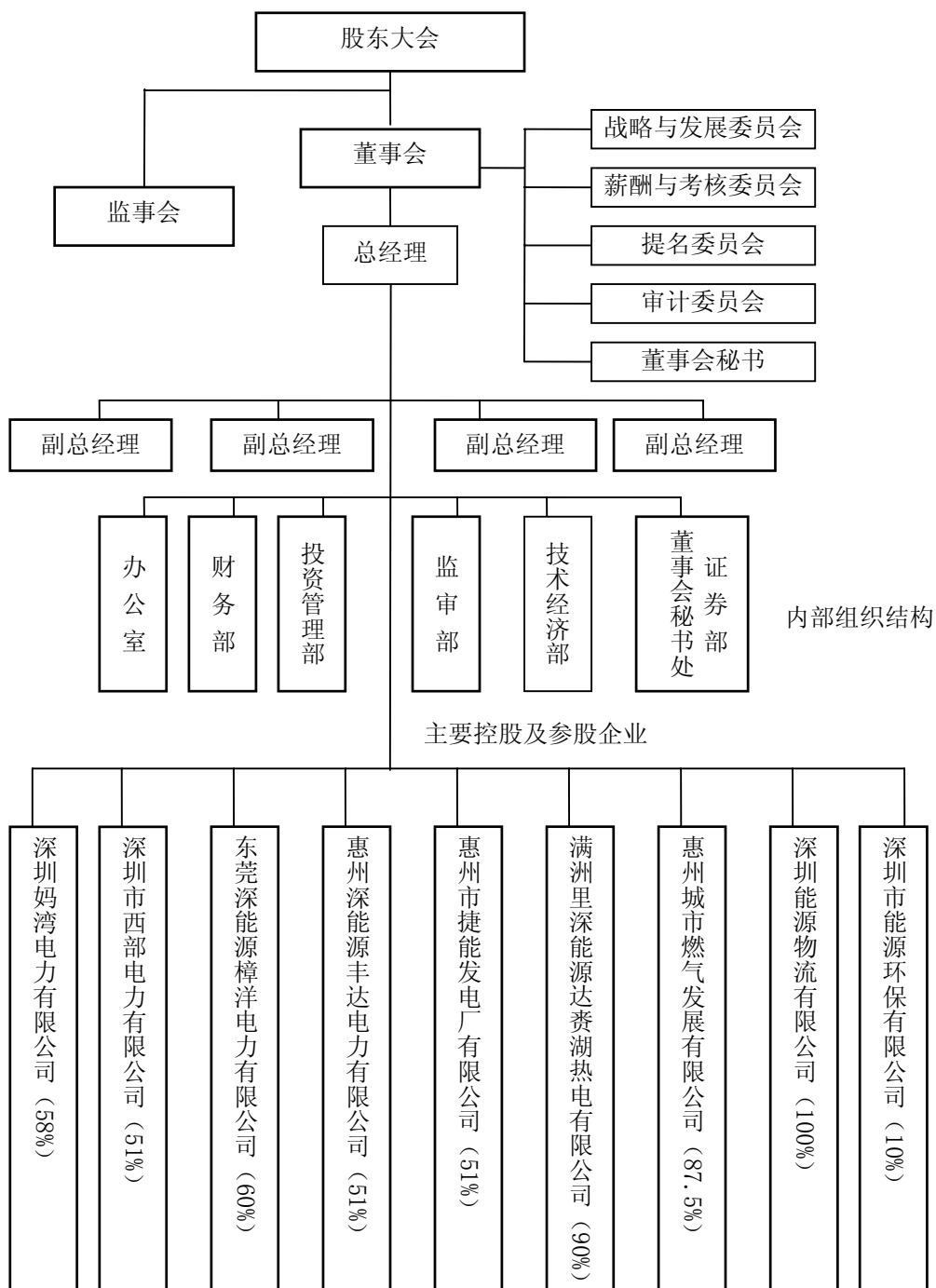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6月30日	项 目	2007年1-6月
总资产:	11,489,924,651	营业总收入	3,651,273,934
其中: 流动资产	4,869,017,061	营业总成本	2,745,403,858
固定资产	5,089,044,698	营业利润	911,618,518
在建工程	516,419,414	利润总额	910,157,397
工程物资	190,991,462	净利润(不含少数 股东损益)	417,667,741
总负债	3,691,821,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253,404,276
其中: 流动负债	1,645,349,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54,446,727
非流动负债	2,046,472,479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969,406,2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权益	4,963,833,579	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净增加额	129,302,094

2、财务指标

项 目	2007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16%
每股净资产(元/股)	4.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净资产收益率	8.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8.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4

（五）公司组织结构图及主要参控股企业



四、资产出售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性质：国有

法定代表人：高自民

注册资本：95,555.5556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68号5、35-36、38-41层

邮政编码：518031

电话：0755—83684131

传真：0755—83684170

（二）历史沿革及经营情况

深能集团前身为1985年7月15日设立的深圳经济特区电力开发公司。根据1991年6月15日下发的深圳市人民政府[1991]238号文，深圳经济特区电力开发公司变更为深圳市能源总公司。同时根据该文件规定，将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等直属企业和深圳南山热电有限公司（深南电前身）等归口管理企业划归深圳市能源总公司进行管理。

1997年1月13日，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深国资委[1997]1号文的规定，深圳市能源总公司改制为国有独资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于1997年7月16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执照号为深司字N3093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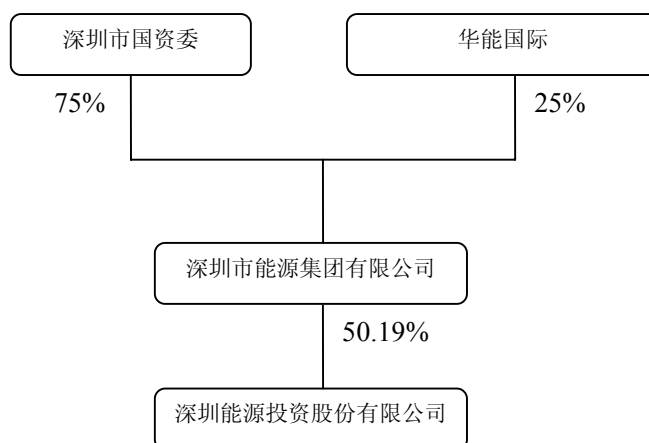
2002年，深能集团进行了产权多元化改制，通过国际招标，华能国际出资23.9亿元人民币，以收购和增资的方式持有深能集团25%的股权。2003年5月22日，深能集团领取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显示公司注册资金为955,555,556元，股东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及华能国际分别拥有其75%及25%股权。2004年7月，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所持深能集团75%股权划归深圳市国资委直管，深能集团的股东变更为深圳市国资委、华能国际，持股比例不变，《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82091。

经过多年发展，深能集团已成为国内大型的区域性独立发电企业之一，在深

圳市国有企业综合实力排名中位居第一，是广东省 50 强企业，2003—2006 年连续数年排名全国 500 强企业，其中 2006 年于全国 500 强企业中位居 336 位。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深能集团总资产为 247.98 亿元，净资产为 101.83 亿元，控股装机容量为 586.5 万千瓦，200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7.55 亿元，净利润 12.42 亿元（以上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购买方及出售方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三）深能集团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798,434,384.41	22,808,322,186.41	20,782,159,870.35
其中：流动资产	8,629,511,905.93	7,946,363,489.04	8,005,181,070.11
固定资产	13,408,951,157.07	12,568,966,008.47	10,630,531,053.59
总负债	10,100,269,359.20	8,264,444,241.63	7,450,983,941.20
其中：流动负债	4,655,656,484.23	4,159,482,642.49	4,637,216,691.23
长期负债	5,444,612,874.97	4,104,961,599.14	2,813,767,249.97
股东权益	10,183,639,105.51	9,168,904,400.50	8,049,597,707.54

2、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754,557,479.79	9,324,794,481.28	8,069,228,880.04
主营业务利润	2,532,196,588.35	2,497,999,845.06	2,394,176,659.06
营业利润	2,009,936,156.42	2,067,703,441.87	2,020,445,284.16
利润总额	2,165,872,233.16	2,208,253,358.27	2,081,953,510.45
净利润	1,241,593,736.56	1,178,105,251.12	1,097,874,487.62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988,846.88	2,762,339,856.50	2,672,515,733.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4,999,648.04	-2,577,189,288.64	-3,085,972,302.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075,261.03	-55,684,440.16	643,288,457.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372,179.06	128,954,490.62	229,976,487.63

（四）向本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业务及管理范围的变化相应调整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章程亦将根据本次发行后情况进行相应修改。

深能源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请参见第十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最近五年之内受到处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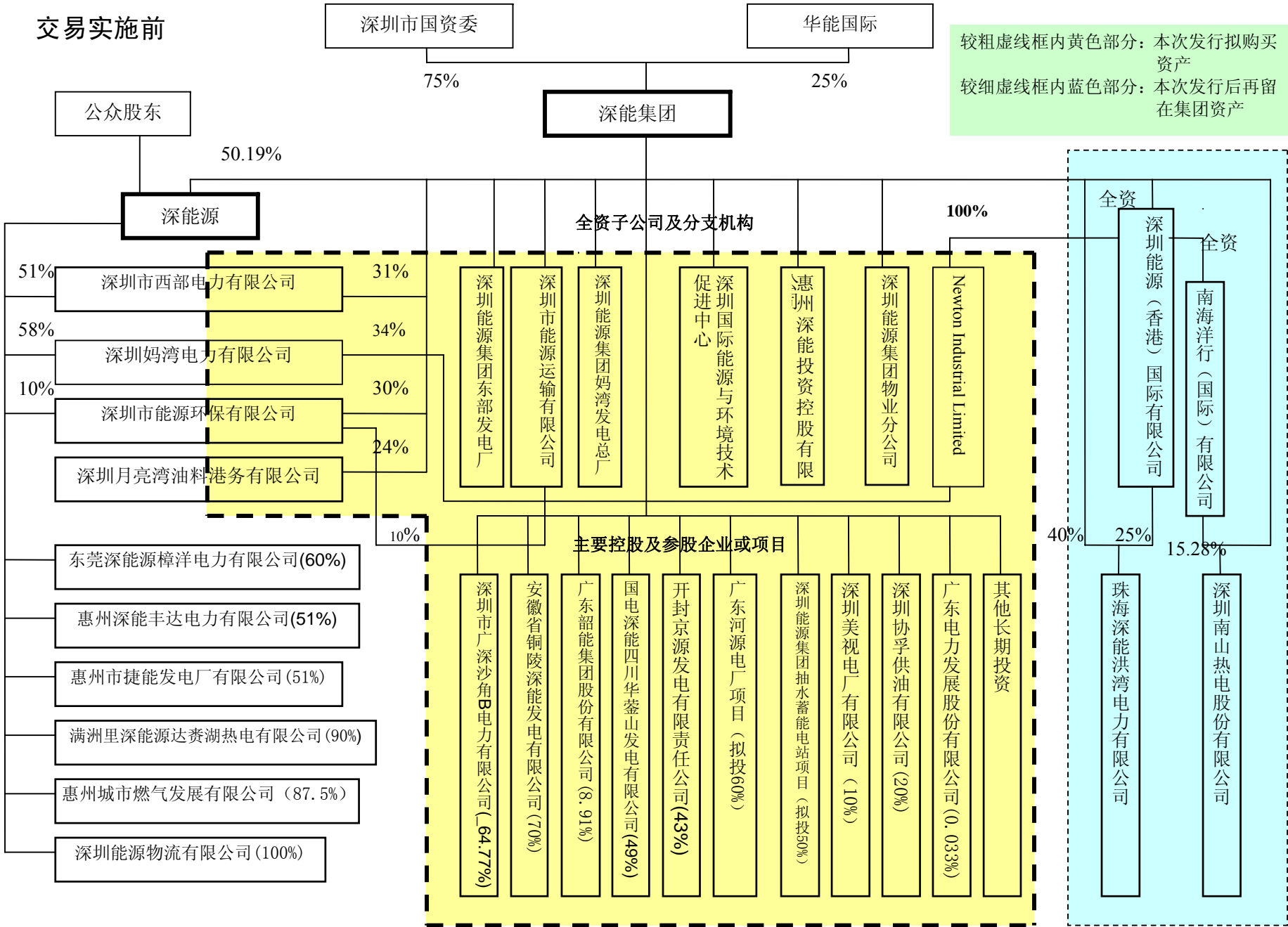
深能集团已声明，除本报告书“第十五章 二、公司重大诉讼事项”中披露的重大诉讼外，深能集团及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最近五年均未受过其他行

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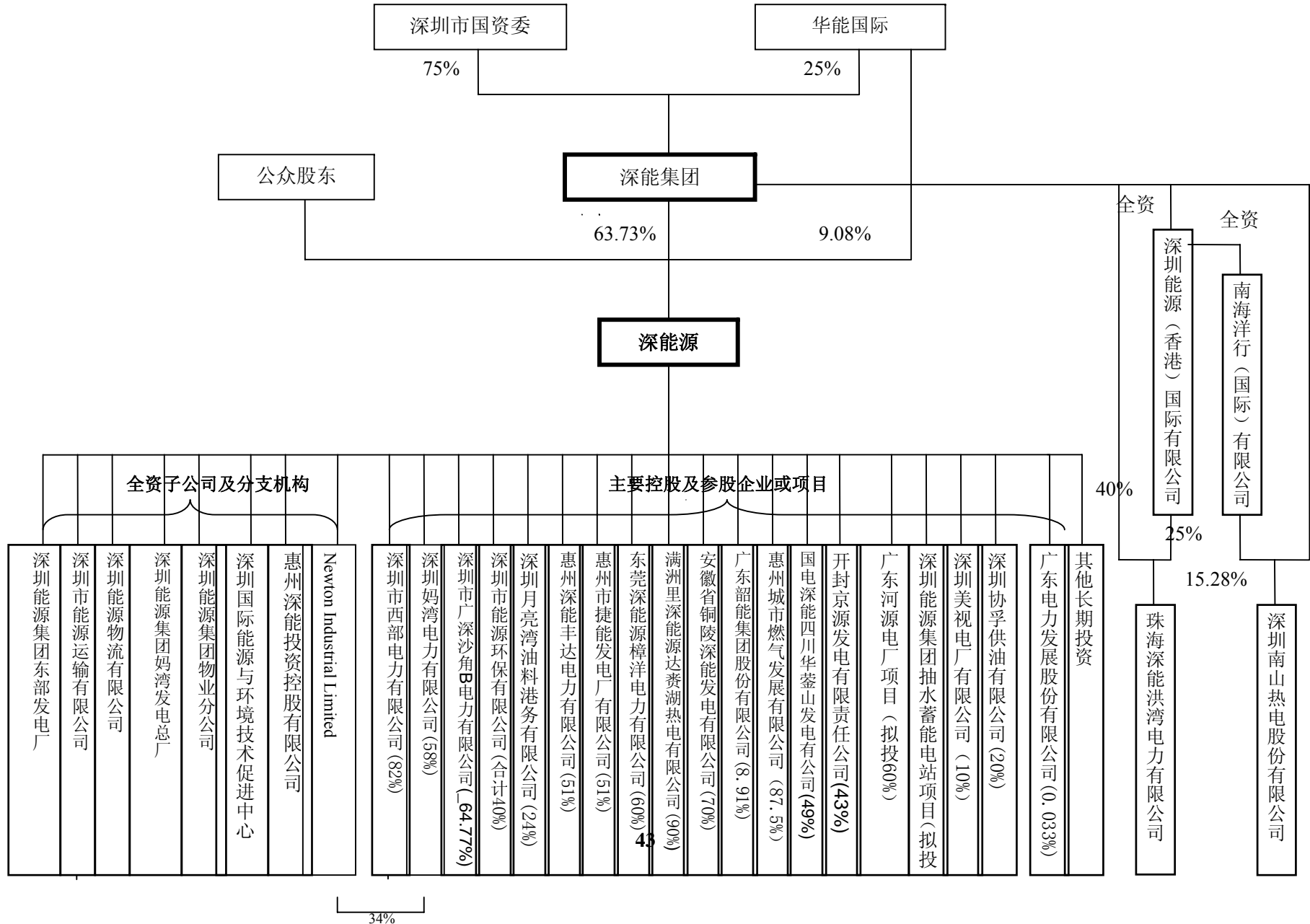
五、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标的资产

根据公司与深能集团签订的《购买协议》，公司本次购买的标的资产为深能集团拥有的除深能源股权、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珠海洪湾及深南电股权、少数目前尚未明确产权的非主业房产外的全部资产。这些资产形态包括集团本部及各分支机构持有的实物资产（设备、建筑物、运输工具及货币资金等）、无形资产以及有关子公司和联营公司的股权等。经审计，截至2006年12月31日，标的资产账面总资产为112.49亿元，净资产为65.63亿元（参见“第十一章 二、财务会计信息”）。标的资产交易实施前后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仅列出深能源及深能集团主要直接持股企业的股权关系及截至审计基准日的持股比例，详细股权结构见本章“拟购买深能集团资产”一节）：

交易实施前



交易实施后



本次拟购买的深能集团分支机构和股权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列表如下：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名称	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评估值 (按所持有权益)	2006年净利润	2006年净利润 (按所持有权益)
深能集团 拥有控制 权资产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64.77%	燃煤发电	1,964,384,475	344,921,179	223,405,448
	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	31%	燃煤发电	1,898,273,063	1,194,788,529	370,384,444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34%	燃煤与燃油发电	(注 1)	495,206,264	168,370,130
	深圳能源集团东部电厂	100%	天然气发电	-28,835,839	-32,299,728 (注 2)	-32,299,728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40% (注 3)	垃圾发电	89,112,548	15,702,513	6,281,005
	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公司	70% (重组后 26.2%)	燃煤发电	286,911,266	-9,702,379	-6,791,665
	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	100%	电厂煤炭运输	122,861,136	9,147,320	9,147,320
	深圳月亮湾油料港务公司	24%	电厂燃油储存	9,890,128	2,383,803	572,113
	深圳能源集团妈湾发电总厂	100%	受托经营妈湾西部电厂	65,006,490	13,035,130	13,035,130
	深圳国际能源与环境技术促进中心	100%	能源环保技术引进（非盈利）	48,836,986	-	-
	广东河源电厂项目（在建）	60%	燃煤发电	184,091,349 (注 4)	-	-
	深圳能源集团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拟建）	50%	水力发电	92,852,430 (注 5)	-	-
	深能集团物业管理分公司	100%	自有物业管理租赁	5,677,732	8,038,677	8,038,677
	深圳市深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70%	-	0 (注 6)		
深能集团 参股公司 (电力主 业及相关 产业)	国电深能四川华蓥山发电有限公司	49%	燃煤发电	130,345,087	376,552	184,510
	开封京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	燃煤发电	71,592,248	0	0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20%	电厂燃油供应	19,139,063	6,575,048	1,315,010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	液化天然气储运	92,348,970	-292,953,612 (注 7)	-11,718,144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03%	电力生产销售	3,260,421	765,109,149	229,533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80%	电厂燃料采购	900,000	-14,593	-263

	中能燃料配送有限公司	3%	电厂燃料配送	1,500,000	11,614,765	348,443
	深圳美视电厂有限公司	10%	燃油发电	5,200,000	不详(注8)	不详
深能集团 参子公司 股权 (其他)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3%	证券经营	69,098,892	1,507,453,175	38,138,565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27%	资产管理	1,581,803	-37,327,177	-1,220,59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4%	商业银行	42,373,878	12,269,000,000	4,907,600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	财产保险	101,230,559	1,258,741	125,874
	深圳市国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1%	办公楼物业管理	2,264,118	1,404,127	435,279
	深圳市雷天动力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10%	电池生产销售	20,000,000	0	不详
	深圳市粤银投资有限公司	20.5%	兴办高科技工业	3,000,000	清算	不详
	深圳信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9.44%	物资供销	1,600,200	不详	不详
	深圳市万维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	软件开发销售	2,100,000	-579,833	-28,992
	小 计			5,306,597,003		
备 注	注 1: 深能集团收购妈湾电力公司 34%股权过户时间在评估基准日之后, 因此没有评估值; 实际收购价格为 150,422 万元。					
	注 2: 该电厂为 2006 年第 4 季度新投产 LNG 电厂项目, 当年尚未产生盈利, 故净利润为负。预计 2007 年开始盈利;					
	注 3: 深能集团直接持股 30%, 集团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持股 10%;					
	注 4-5: 两家拟建电厂的项目公司尚未成立, 该数据为深能集团实际前期投入金额;					
	注 6: 该公司已经在清算, 根据初步清算报表显示净资产为负数, 评估时按零值处理;					
	注 7: 该公司 2006 年投产营运, 当年尚未盈利;					
	注 8: “不详”均为深能集团未获得相关公司财务数据, 集团所持该部分公司股权的长期投资账面值占注入资产账面值比重较小, 在评估时均按照帐面值列示。					

深能集团自评估基准日至本报告日期间新购买资产及新增长期投资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名称	方式及进度	股权比例	主营业务	投资/收购金额	2006年净利润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股份，已完成	8.91%	电力生产和销售	261,000,000	83,851,089
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竞价受让，已付款	40%	电力生产和销售	994,000,000	124,737,293
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新设，已成立	100%	能源和基础设施投资	100,000,000	0
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协议转让，根据评估值定价，部分支付	90%	集团成员资金管理	268,000,000	-35,199,319（注）
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增资参股，未付款	23%	电力生产和销售	11,500,000	0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新设，已成立	4%	经营维护 LNG 设施	2,000,000	0
小 计				1,634,500,000	
备 注	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6 年亏损主要原因是当年计提 8,000 万元坏账准备。深能集团以减值后资产为基础收购。				

上述新购买资产及新增长期投资总额为163,450万元，已支付142,100万元，占截至2006年末标的资产总额的12.63%。

根据资产《购买协议》，因上述交易而取得的电力相关产业公司股权、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或因此产生的未付价款都将包含在本次发行购买的标的资产范围内，在发行购买完成后由本公司承接。

鉴于该类交易本身仅导致标的资产的资产形态转换，不改变标的资产净值，故对本次发行购买标的资产的交易基准价 76.24 亿元没有影响。

暂未列入本次拟收购资产范围中的深能集团资产主要包括深能集团持有的深南电、珠海洪湾等公司股权及部分非主业房产，公司股权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名称	主营业务	权益比例	06末净资产 (按所持有 权益)	06净利润(按 所持有权益)
深能集团控股或参股公司	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	天然气发电	65%	32,178	1,617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燃油发电	26.08%	41,393	1,655
	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100%	-	-
小计				73,571	
深能集团下属房产	共9处, 面积总计23,453.96平方米,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其帐面净值为2,796万元。				
备注	<p>1、因深南电及珠海洪湾股权不属于进入资产范围, 没有对其进行专项审计和评估;</p> <p>2、部分资产不在本次收购范围的原因: 鉴于以上两公司下属部分电厂的项目核准程序仍在进一步完善中, 同时集团部分非主业房产资产的产权尚未明确, 为防范对未核准电厂的收购给上市公司带来经营风险、切实保证广大流通股股东的利益, 本次拟收购资产范围中暂未将上述资产列入。</p> <p>3、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除持有深南电、珠海洪湾及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股权外, 没有经营活动。</p>				

(一) 主要拟购买资产

1、深能集团拥有控制权资产

(1) 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

拥有并经营位于广东省东莞市的沙角B火力发电厂, 该电厂拥有2×35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已于1987年7月全面投产), 是广东省主要燃煤电厂之一, 为我国首例BOT(建造-营运-移交)项目, 系深能集团的核心电力资产。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 深能集团持有该公司64.77%股权,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另外35.23%股权。

成立时间: 1999年8月23日(电厂作为BOT项目移交深能集团后成立)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26-27楼

法定代表人: 赵祥智

注册资本: 60,000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沙角 B 火力发电厂经营及出口业务。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6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676,651,734.84	2,759,456,529.89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2,468,120,537.60	2,634,599,438.23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707,195,529.39	1,419,320,808.83
净利润	163,521,099.37	344,921,179.11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1,964,384,474.71
盈利预测（2007 年净利润）		340,151,343.15

注：2006 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07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减少主要系该公司上半年分红 3.3 亿元。

（2）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

该公司从事电力生产及销售，目前拥有并委托深能集团属下妈湾发电总厂经营位于深圳市的 4×30 万千瓦装机容量的燃煤发电机组（即妈湾电厂 3#、4#、5#、6#机组），该机组已于 2003 年 7 月全面投产运行，是目前深圳市电力主要提供者，也是深能集团规模最大、效益最好的电力企业。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深能集团持有西部电力 31% 股权，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持股比例
深能源	51%
深能集团	31%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
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

成立时间：1994 年 6 月 30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12017 号南山劳动大厦 11 层

法定代表人：孙启云

注册资本：136,000 万元

经营范围：经营深圳西部电厂及配套设施，提供电厂所需设备，材料及燃料；投资兴办实业；能源技术开发等。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6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807,819,595.36	4,787,432,989.08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3,661,198,198.85	4,582,806,356.67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1,710,091,538.61	3,389,328,057.17
净利润	569,954,675.33	1,194,788,529.49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1,898,273,063.04
盈利预测（2007 年净利润）		1,090,178,575.63

注：2006 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07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减少主要系该公司上半年分红 15 亿元。

（3）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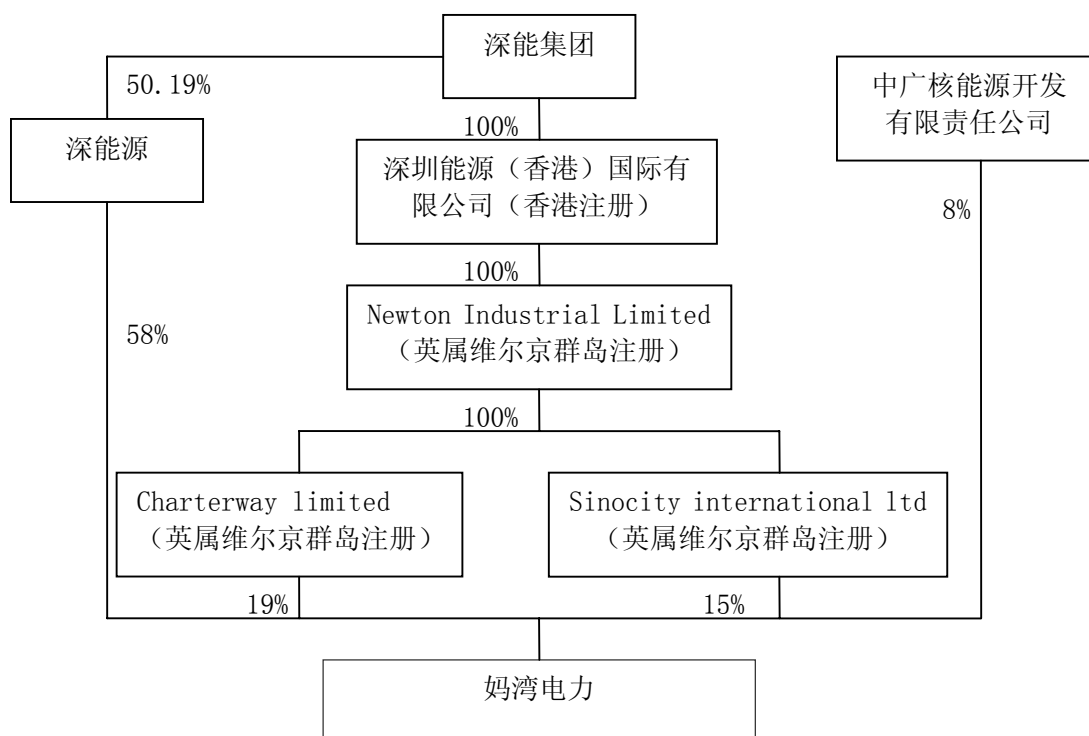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生产及销售，拥有并委托集团属下妈湾发电总厂经营位于深圳市的 2×30 万千瓦装机容量燃煤发电机组（即妈湾电厂 1#、2#机组），该机组已于 1994 年 11 月全面投产运行，是目前深圳市电力主要提供者，深能集团核心电力资产之一。

公司类型：外商投资企业

股权结构：深能集团目前实际持有该公司 34% 股权，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持股比例
深能源	58%
深能集团（间接持有）(注)	34%
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

注：深能集团通过香港注册的全资子公司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境外注册的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100%股权，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的唯一资产是通过全资拥有的境外注册公司Charterway limited及Sinocity international ltd持有妈湾电力34%股权（Charterway limited的唯一资产是持有妈湾电力19%股权，Sinocity international ltd的唯一资产是持有妈湾电力15%股权）（有关本次股权转让安排参见第77页本章“（二）深能集团本次未纳入本次拟收购资产范围内主要资产基本情况及后续处置办法”关于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的有关披露）。其股权结构图示如下：



公司成立时间：1989年9月11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妈湾大道妈湾电厂内

法定代表人：杨海贤

注册资本：56,000 万元

经营范围：建设深圳华能电厂、深圳燃机联合循环电厂，经营发电、供电业务和其他与电力有关工程等。该公司目前拥有 2×30 万千瓦装机容量燃煤发电机组，该等机组目前委托给深圳能源集团妈湾发电总厂经营管理。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6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285,981,426.21	3,238,054,771.33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2,298,918,217.15	2,883,051,190.81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1,085,562,923.00	2,186,684,813.92
净利润	219,319,958.22	495,206,263.86
盈利预测（2007 年净利润）	394,052,249.77（注）	

注：1、该盈利预测尚未包括该公司 2007 年可能取得的电费补贴收入。公司属下月亮湾燃机电厂在 2004、2005 及 2006 年度均已取得一定数量的电费补贴收入；

2、2006 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07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3、总资产和净资产减少主要系该公司上半年分红 8.33 亿元。

近期股权变动：

2006 年 8 月，深能集团及其境外全资子公司—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分别与深圳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受让后两者分别持有境外注册的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55.88%、44.12% 股权，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的唯一资产是通过全资拥有的境外注册公司 Charterway limited 及 Sinocity international ltd 持有妈湾电力 34% 股权，受让价格共 150,422 万元。目前该项交易已获国家商务部批准并已完成转让。深能集团实际持有妈湾电力 34% 股权将进入本次拟收购资产范围。

主要下属企业：

妈湾电力下属包括分支机构—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和两家控股子公司：深圳月亮湾油料港务公司及深圳能源机电设备服务有限公司。

①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

该电厂 1992 年 2 月 29 日成立于深圳，经营范围为：燃机联合循环电厂发电经营。该分公司目前拥有和经营 28.5 万千瓦装机容量的燃油发电机组。机组已于 2001 年 8 月全面投产运行。

② 深圳月亮湾油料港务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7 月 17 日，注册资本 2,8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装卸、储存、供应石油产品（产品按规定办理进出口手续后才能经营）。妈湾电力持有其 51% 的股权，深能集团持有其 24% 的股权。

③ 深圳能源机电设备服务有限公司

该公司从事为输变电系统建设提供技术和设备服务。妈湾电力持有 51% 股权。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8 月 27 日，注册资本 5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能源设备（如燃气轮机、蒸汽轮机发电机设备，石油化工设备的备品备件等），代理能源设备备件送国外维修业务，提供现场技术支持。

(4) 深圳能源集团东部电厂

深圳能源集团东部电厂主营液化天然气（LNG）发电及电力销售。电厂整体规划为 9×35 万千瓦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装机容量为 3×35 万千瓦的燃气联合循环发电机组，目前已有两台 35 万千瓦机组分别于 2006 年 10 月及 2007 年 4 月投产发电，三号发电机组计划于 2007 年 7 月投产。2004 年 8 月 30 日，深能集团与负责广东 LNG 项目营运的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天然气销售合同》，合同约定自深能集团东部电厂正式开始运营之日起 25 年内，深能集团向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采购液化天然气，每年采购量为 25,780,000 吉焦。2006 年 5 月 16 日，双方确认 39.78 人民币元/吉焦的液化天然气采购价格，此价格 25 年照付不议。该电厂是深圳市第一家、也是该市目前最大的液化天然气发电项目，深能集团的核心电力资产之一

单位性质：分支机构

权益比例：全资

成立时间：2004年6月4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大鹏镇秤头角

负责人：郭志东

经营范围：经营发电、供电业务和其他与电力有关工程等；

主要业务：液化天然气发电及电力销售。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126,416,740.23	2,739,320,524.42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38,689,782.26	-32,299,728.47
	2007年1-6月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494,232,519.65	135,543,015.39
净利润	-6,390,053.79	-32,299,728.47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28,835,839
盈利预测（2007年净利润）		70,996,943.30

注：2006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07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2007年上半年按临时电价0.453元/千瓦时结算，2007年盈利预测按0.5085元/千瓦时进行编制，故导致上半年净利润与盈利预测存在差异。估计下半年将正式批复电价，届时电费将由电网公司补齐。

（5）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深圳规模最大的垃圾发电企业。目前拥有南山、盐田、宝安垃圾电厂，4台共计4.2万千瓦装机容量的垃圾发电机组，日处理垃圾2450吨及市政污泥40吨，三家电厂分别于2003年12月、2003年12月和2006年3月全面投产运行。三家电厂分别作为引进技术的示范工程和引进技术国产化设备的示范工程被列为当年深圳市重大建设项目，盐田项目还被国家经贸委认定为“国家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重大示范工程”，设备及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深能集团直接持股 30%，通过能源运输公司间接持有 10%。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持股比例
深能集团	30%
妈湾电力	20%
西部电力	12%
深能源	10%
深南电	10%
能源运输公司	10%
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

成立时间：1997 年 7 月 25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常兴路 83 号国兴大厦 21 层

法定代表人：林统

注册资本：29,000 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垃圾焚烧发电及其他环保设施的投资；技术开发及推广应用等。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6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84,573,904.97	1,293,739,484.60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291,421,045.06	263,354,144.39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108,639,968.56	198,705,093.82
净利润	24,941,900.67	15,702,512.67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89,112,548.48
盈利预测（2007 年净利润）		4,636,650.42

注：2006 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07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6）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公司

该公司从事电力生产和销售，拥有并运行 1 台位于安徽省铜陵市的 30 万千瓦装机容量燃煤发电机组。该机组于 2000 年 4 月投产运行。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于评估基准日，深能集团持有该公司 70% 股权；通过以吸收合并方式进行重组，该公司已于 2007 年 7 月 25 日被并入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深能集团持有合并后的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 26.2% 股权（详见本节“重组事项”），合并后的公司总装机容量增加到 85 万千瓦。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重组前股权比例	重组后股权比例
深能集团	70.00%	26.20%
深南电	10.00%	3.80%
安徽省能源投资总公司	10.00%	0
安徽力源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00%	3.00%
铜陵市建设投资公司	2.00%	1.50%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0	61.70%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	3.80%
合 计	100.00%	100.00%

成立时间：1996 年 11 月 13 日成立；2007 年 7 月 25 日完成合并。

注册地址：铜陵市桂家湖

法定代表人：李松涛；合并后：吴优福

注册资本：39,300 万元；合并后：62,400 万元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6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51,277,599.93	1,251,784,355.70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348,812,718.75	353,491,271.99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239,903,021.71	488,298,468.84
净利润	-4,678,533.24	-9,702,378.93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286,911,266.38
盈利预测（2007年净利润）	-10,908,317.52

注：2006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07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重组事项：

自成立起，铜陵深能的发电机组一直委托给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铜陵发电厂运营、管理。在铜陵发电厂同一区域内，还有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与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若干电力机组运营。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4,000万元，其股东为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和铜陵市建设投资公司，两股东分别持股98%和2%。

为了有利于铜陵发电厂安全生产、减少管理层面、提高经济效益并创建环保节约型发电企业，深能集团与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方—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于2006年8月签署了《关于铜陵电厂资产重组的框架协议》，该协议确定了铜陵电厂进行资产重组后公司的基本股权结构。

经过多次协商沟通，铜陵深能、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双方的股东及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12月30日签署了《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合并增资协议》，同意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以吸收合并方式与铜陵深能合并，同时，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其在铜陵发电厂的2台12.5万千瓦机组作为增加的出资，投入到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及增资完成后，根据经资产评估确定的各方股东出资比例，深能集团（含深南电）在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中拥有30%股权（其中，深能集团直接持有26.2%的股权，通过深南电间接持有3.8%的股权）。有关该合并重组的工商变更手续现已经完成。

（7）深圳月亮湾油料港务公司

该公司主要从事为月亮湾电厂及深能集团其他下属企业提供油品装卸、储存、运输服务。

公司类型：外商投资企业

股权结构：该公司为妈湾电力下属控股子公司，深能集团直接持有其24%股

权，妈湾电力持有其 51% 的股权。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6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1,780,809.71	72,356,332.04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50,498,364.82	41,650,872.03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6,919,734.38	12,415,467.81
净利润	1,819,818.12	2,383,802.95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9,890,128.04

注：2006 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07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深能集团拟向深能源转让深圳月亮湾油料港务公司股权事项已得到该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并于 2007 年 7 月 19 日取得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关于合资企业“深圳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

（8）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

该公司负责将深能集团下属电厂的发电用煤炭从国内北方港口装运至电厂码头的沿海运输。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深能集团持股比例：100%。

成立时间：1994 年 9 月 13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统建楼东 2 栋 19 楼 2-5 室

法定代表人：魏文德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购销燃煤以及与能源工程项目有关的设备、器材、钢材、木材、水泥等原材料；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6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52,298,635.72	123,427,450.73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125,896,490.35	99,653,626.64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222,485,067.82	464,332,592.03
净利润	26,242,863.71	9,147,320.30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122,861,136.32
盈利预测（2007 年净利润）		19,928,520.87

注：2006 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07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股权变更事项：

深能集团与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已于 2006 年 7 月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深能集团受让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所持有的能源运输 30% 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2,913.28 万元。转让协议已经深圳市产权交易中心于 2007 年 1 月 5 日出具《产权交易见证书》（深产权鉴字[2007]第 1 号）予以确认。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完成。

（9）深圳能源集团妈湾发电总厂

该单位系深能集团下属分公司，本公司为避免妈湾电力和西部电力两家独立发电企业出现业务竞争，降低营业费用，受其委托统一经营管理两家公司所投资的共计 6×30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

公司类型：分支机构

权益比例：全资

成立时间：1996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地址：深圳南山区妈湾大道妈湾电厂综合楼

负责人：皇甫涵

经营范围：发电业务和发电有关的测试运行、维护检修项目；发电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等。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13,599,266.30	263,481,194.39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	-
	2007年1-6月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	14,743,293.63
净利润	-	13,035,129.79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65,006,490.00

注：2006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07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10）深圳国际能源与环境技术促进中心

深圳国际能源与环境技术促进中心是在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UNIDO）、外经贸部国际经济技术交流中心支持下，由深能集团出资设立的事业单位法人机构，旨在借助 UNIDO 国际合作网的资源，以优惠和非商业待遇从发达国家引进先进的能源与环境技术、经验、政策和方法，通过消化吸收和技术创新，在技术孵化的基础上进行产业化，在大幅降低成本的基础上，向中国和其他发展中国家推广和普及。机构成立以来，已成功引进并国产化了四项能源环保技术。该组织的设立和运行有助于加强深能集团在能源与环境技术方面的国内优势地位。

单位类型：事业单位法人

权益比例：全资

成立时间：2001年12月27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2068号华能大厦41楼

法定代表人：高自民

开办资金：2,000万元

工作范围：开展能源与环境技术研究、引进推广及产业化，维护生态环境。

包括太阳能应用研究及推广（海水脱硫技术/垃圾焚烧发电技术/粉煤灰综合利用）技术引进、开发及推广等。

（11）广东河源电厂项目（在建）

该新建电厂项目由深能集团与(香港)合和实业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合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预计为 54.25 亿元，其中深能集团投资 60%，香港合电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40%。项目首期拟在广东省河源市兴建 2×60 万千瓦装机容量的燃煤发电机组，以满足该地区日益增长的电力需求并向全省输送电力。深能集团成立了广东河源电厂联合执行办公室负责前期的筹备工作，注册地址为广东省河源市宝源二路北 23—1 号，负责人曹宏。该项目为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广东省电站项目清理及近期建设安排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办能源[2005]1012 号）中列入的 2007 年备选开工电站项目。截至 2007 年 2 月 6 日，电站尚在筹建中，深能集团对该项目累计投资计 29,987.72 万元，主要为前期开办费用与部分主机设备的购买款项。该项目已取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核准文件并已开工建设，计划 2009 年投产运行。

广东河源电厂项目地处广东省东北部，目前在该地区没有大中型火电厂，在该地区建设大型电源点不仅可以缓解广东电力供应持续紧张局面，而且可减轻省内“西电东送”主网架的压力。该电厂采用 2*600MW 超临界燃煤机组，设计规模为 2*60 万千瓦燃煤电厂，并留有扩建条件。该项目为中外合资项目，其中深能集团出资比例为 60%，合电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40%。该项目投产后能够有效缓解广东的电力紧张局面，具体经济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 目	数 据
总投资	52 亿元
自有（注册）资本金	15.6 亿元
投产年度（如分期投产请提供具体机组投产预计时间）	#1 机 2009.02 #2 机 2009.07
全部投产后装机容量	120 万千瓦
预计年发电量	62.4 亿千瓦时

正常经营期间年均发电收入（100%权益）	211,755 万元
正常经营期间年均净利润（100%权益）	14,257 万元
预计项目内部收益率	7.87%
投资动态回收期	12.01 年

数据来源：广东河源电厂项目可研报告

广东河源电厂项目注入上市公司后，对上市公司的业绩增长和可持续发展将产生积极作用。

（12）深圳能源集团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拟建）

该筹建电站项目规划装机容量为 4×30 万千瓦，该项目总投资额预计为 42.56 亿元，由深能集团及中国南方电网公司拟各占 50%，计划 2011 年首台机组投产。建成后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将担负广东和深圳电网调峰、填谷、调频、调相、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2004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以发改办能源[2004]2439 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同意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开展前期工作的复函》同意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已取得的主要批复文件有：国土资源部国土预审[2005]227 号《关于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工程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同意项目用地预审；国家环保总局环审环[2006]93 号《关于深圳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通过环保评审；水利部以水保函[2005]416 号《关于深圳抽水蓄能电站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出具了水土保持方案；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以珠水政资函[2005]352 号《关于发送深圳抽水蓄能电站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出具了水资源论证意见等。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电站尚在筹建中，深能集团累计对该项目投资计 9,971.93 万元，主要为前期开办费用、项目勘察设计费用等。目前部分核准必需文件正在取得当中，核准报告编制已经完成，待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修改后即上报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核准。

深圳抽水蓄能电站位于深圳市盐田区和龙岗区交界的山区。上水库位于盐田区的小三洲，属海湾水系盐田河流域，集雨面积 0.62km^2 。下水库由已建铜锣径水库改扩建而成，位于龙岗河支流响水河上。装机规模 4×30 万千瓦，引水管路系统为一管四机。该电站供电范围为广东全省，预计平均年发电量 15.11 亿千

瓦时，装机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1259.2 小时，平均年抽水耗电量 19.55 亿千瓦时。计划于 2012 年 6 月底建成，运行期 30 年。该项目具体经济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 目	数 据
总投资	42.68 亿元
自有（注册）资本金	85,122.04 万元
投产年度（如分期投产请提供具体机组投产预计时间）	2011 年第一台机组投产 2012 年全部机组投产
全部投产后装机容量	120 万千瓦
预计年发电量	15.11 亿千瓦时
正常经营期间年均发电收入（100%权益）	56,016 万元
正常经营期间年均净利润（100%权益）	20,593 万元
预计项目内部收益率	9.083%
投资动态回收期	15.1 年

数据来源：深圳抽水蓄能项目可研报告

根据可研报告，深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成投运后将成为深能源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上市公司的发展后劲。

（13）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分公司

主要业务为负责对深能集团所持有物业的租赁和管理。

公司类型：分支机构

权益比例：全资

成立时间：1996 年 6 月 2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一号 5 楼，负责人宋宏宇，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与租赁。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3,833,257.79	16,056,542.28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10,557,766.42	4,259,162.63
	2007年1-6月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27,678,200.66	36,141,085.51
净利润	6,298,603.79	8,038,677.44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5,677,732
盈利预测（2007年净利润）		4,452,531

注：2006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07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2、深能集团参股公司股权

（1）电力主业

① 国电深能四川华蓥山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从事火力发电及电力销售。深能集团目前持有该公司49%股权。

该公司为成立于2004年10月15日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临巴镇工矿区，法定代表人段凌剑，注册资本66,250万元。目前该公司已投产2台30万千瓦装机容量的燃煤发电机组。

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29,168,552.91	2,468,334,422.26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333,757,646.58	348,406,551.57
	2007年1-6月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295,426,442.70	613,393,167.97
净利润	-14,648,904.99	376,551.57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130,345,087.42

注：该公司电厂2006年开始投入运营。2006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

2007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重组事项：

根据华蓥山电厂经备案的《公司章程》，深能集团认缴出资 32,47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9%；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认缴 33,78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1%。经核查，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深能集团实际出资 12,998 万元，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实际出资 21,815 万元，深能集团实际出资占该公司实收资本的比例约为 37.32%。根据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与深能集团于 2006 年 5 月 10 日审议通过的华蓥山电厂股东会决议，同意在不改变深能集团对华蓥山电厂现有实际出资额的基础上进行重组，调整华蓥山电厂的股权比例，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拥有的华蓥山老厂资产对华蓥山电厂进行增资，具体数额以双方确认的该资产评估值为准。

国电深能四川华蓥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四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国电华蓥山发电厂资产评估报告》和《国电华蓥山发电厂资产整合方案》。根据该方案，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将华蓥山老厂以评估值对华蓥山电厂进行增资，认缴资本与实际出资差额不再弥补；深能集团不再追加投资，认缴资本与实际出资差额亦不再弥补；同时华蓥山电厂注册资本从 66,250 万元减至 49,469.96 万元。重组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持股 73.75%；深能集团持股 26.25%。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重组工作仍在进行中。

② 开封京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从事电力生产及销售。深能集团持有该公司 43% 权益，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开封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 51%、6% 股权。

公司为成立于 2004 年 8 月 27 日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电厂经营及电力销售。根据开封电厂目前依法备案的《公司章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该公司拟在河南省开封市建设 2×60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开封电厂尚未生产经营。

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38,911,707.50	231,012,464.60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172,503,984.00	162,503,984.00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71,592,248.00

注：2006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2007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出资事项说明：

2005年5月，开封电厂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同意三方股东第二次同比增加缴纳注册资本合计62,503,984元。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深能集团、开封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各自出资3,391.17万元、2,859.22万元与398.96万元。根据河南华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5年12月26日出具的河南华源验字（2005）第2004号《开封京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验资报告》，截至2005年8月3日，开封电厂已收到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深能集团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62,503,984元，均为货币资金。截至2005年8月3日，开封电厂的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62,503,984元。经过各股东的协商，三方同意开封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暂时不增加资本金，不调整现行的股权结构，仍保持现有股权比例不变。在开封电厂的相关工程项目开工前，再由开封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补足398.96万元的应增加出资款。

③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该公司从事油品进出口贸易，为集团下属电力企业采购所需油品。深能集团持有该公司20%股权，深南电直接持有50%股权。公司为成立于1993年6月10日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5,330万元，经营范围为：燃料油的自营或代理进出口业务。

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31,651,154.00	332,651,154.00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48,327,267.31	48,327,267.31
	2007年1-6月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533,868,639.19	2,475,825,759.03
净利润	2,722,445.35	6,575,048.08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19,139,063.00

注：2006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2007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④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是全国首个引进LNG试点项目——广东LNG项目液化天然气接收站和输气干线项目的建设经营实体。该公司也是深能集团东部电厂发电所用液化天然气的唯一供应商。

公司是一家中外合资企业，成立于2004年2月23日，主要股东为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及英国BP石油公司，深能集团持有其4%股权。注册资本2,288,544,078元，经营范围为：购买、运输。进口、储存液化天然气（LNG）及液化天然气再气化。

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995,586,840.40	7,014,543,344.52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2,176,961,424.82	1,996,244,302.85
	2007年1-6月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2,282,141,161.68	870,208,073.82
净利润	180,754,741.97	-292,953,612.14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92,348,970.13

注：2006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2007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深能集团拟向深能源转让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4%股权事项已经取得该公司董事会的批准，现已按照有关审批手续上报国家商务部批准。

深能集团认为，集团将能最终取得转让所持该外商投资企业股权的批准，时间预计在2007年10月。

为了不因为等待转让批准而影响本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工作进度，深能集团承诺：当本次发行实施进行资产交割时，如届时出现因尚未取得有关商务主管部门就该股权转让的有关批准文件，而导致暂无法将深能集团所持有的该公司股权按照协议的约定转让给深能源的，深能集团同意以与上述股权收购价款（=基准价款+价款调整数）相等额的现金向深能源补足。待取得相关的批准股权转让文件后再正式办理该项股权的转让过户手续。

⑤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规模最大的电力生产企业，深能集团持有其 811,050 股，占该公司股本总额的 0.033%。

公司为成立于 1992 年 11 月 3 日的股份制企业。经营范围为：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电力的生产和销售。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3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1,734,468,541.82	20,426,979,255.46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8,885,832,872.74	8,664,656,606.67
	2007 年 1-3 月	2006 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2,292,430,805.24	8,686,142,538.22
净利润	220,676,457.58	765,109,148.89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3,260,421.00

注：2006 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2007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1—6 月数据尚未取得。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1995 年先后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与人民币特种股票（B 股）并在深交所上市。股票简称及代码为：粤电力 A 000539；粤电力 B 200539。

(2) 其他业务资产

①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能集团目前持有该公司 2.53% 股权。公司为成立于 1999 年 8 月 18 日的股份制企业，注册资本及总股本均为 470,000 万元，经营证券的代理买卖、证券的承销和上市推荐、证券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等各项证券业务。

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6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3,696,904,241.07	37,482,813,793.54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8,014,829,972.25	4,455,739,079.62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6,652,357,950.77	3,727,736,526.09
净利润	3,921,203,335.28	1,507,453,174.99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69,098,892.43	

注：2006 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2007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增资扩股

为争取尽早在国内 A 股公开发行上市，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07 年 3 月决定以 1.08 元/股的价格增资发行 14 亿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将由 47 亿元增加到 61 亿元。深能集团将认购其中 3,533 万股，增资完成后持有国泰君安股权将从 11,912 万股增加至 15,445 万股，持股比例保持 2.53% 不变。该增资尚待中国证监会批准。

②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深能集团目前持有其 3.27% 股权。公司为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制企业，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良友大厦 1008 室，法定代表人陈步林，注册资本 37,583 万元，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企业投资和企业咨询。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3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68,664,678.52	878,041,015.60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65,447,949.73	45,325,034.22
	2007年1-3月	2006年
净利润	-3,482,812.41	-37,327,177.27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1,581,802.51

注：2006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2007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1—6月数据尚未取得。

增资扩股

根据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4月5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以每股1.92元人民币的价格发行不超过10亿股股份。该次发行完成后，深能集团持有该公司的股份比例将发生变化。

根据深能集团确认，深能集团已经按照上述股东会决议，完成对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的购买。深能集团现持有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3.27%的股权。

③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能集团持有其20,178,037股，占其股本总额的0.04%。该银行为成立于1996年5月31日的股份制企业，经营范围为：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等各项商业银行业务。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3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817,944,000,000.00	1,719,483,000,000.00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94,552,000,000.00	90,436,000,000.00
	2007年1-3月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20,292,000,000.00	68,019,000,000.00
净利润	3,822,000,000.00	12,269,000,000.00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42,373,877.70

注：2006 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2007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1—6 月数据尚未取得。

该银行股票已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及代码为：交通银行 601328。

④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华能国际等国内大型电力公司，其中深能集团持有该公司 10% 股权。公司为成立于 2004 年 9 月 27 日的股份制企业，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目前该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为股东单位提供财产保险业务。

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3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45,253,320.44	1,361,877,068.18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1,042,123,799.85	997,051,453.44
	2007 年 1-3 月	2006 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56,882,790.01	237,086,605.49
净利润	-11,244,663.04	1,258,740.66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101,230,558.58

注：2006 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2007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1—6 月数据尚未取得。

⑤ 深圳市国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从事深能集团总部所在地华能大厦的物业管理。深能集团持有其 31% 股权。公司为成立于 1999 年 6 月 3 日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6,108,335.71	15,273,422.65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7,863,921.98	6,954,571.86
	2007年1-6月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9,407,875.20	17,854,518.90
净利润	909,350.12	1,404,127.04
评估值（按深能集团权益）		2,264,117.67

注：2006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2007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3、深能集团自评估基准日至2007年6月末期间新购买资产及新增长期投资情况

（1）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深能集团已于2007年2月认购上市公司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韶能股份，股票代码：000601）非公开发行股份7,500万股，认购价格为3.48元/股，认购金额为26,100万元。发行完成后，深能集团对该公司持股比例为8.91%，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深能集团本次认购为一项战略投资，旨在完善集团电力投资结构，借助该公司在水力发电方面的资源优势和经营管理能力，拓展集团水电业务。

韶能股份成立于1993年，目前主要经营电力生产和销售，并开展建材及机械业务，是广东省内规模最大的水力发电企业。公司现有在运行装机容量75万千瓦，其中水电装机容量38万千瓦，火电装机容量37万千瓦，发电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74%。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3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476,219,188.30	7,309,370,193.75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2,922,661,348.10	2,428,453,211.81
	2007年1-3月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447,276,060.57	1,779,304,606.76
净利润	16,013,614.40	83,851,089.25

注：2006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2007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1-6月数据尚未取得。

（2）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深能集团于2007年5月27日接中国电监会关于《“920万千瓦权益资产变现项目”股权受让方选定的通知》，根据该通知，深能集团已被选定为“920万千瓦权益资产变现项目”（以下简称“920项目”）所涉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0%股权的受让方，受让价格为99,400万元人民币。该公司的另外一家股东为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60%股权。

深能集团已于2007年6月8日与河北省电力公司签署了《关于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正式受让该项股权，价款已全部支付完毕。深能集团通过提交投资意向书、多轮筛选和投标竞价谈判等方式获得该项目。该项目具有电源点位置优越、利用小时高、机组规模大、技术成熟、煤耗低和煤源稳定等特点。此次交易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深能集团的优质电力资产规模，并将电力投资区域扩展到华北地区。

根据《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出售股权信息备忘录》，西柏坡公司为成立于1998年6月的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河北省平山县境内。系经国家电力公司批准由西柏坡电厂改制成立。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10.3亿元。

西柏坡公司拥有装机容量为4×300MW燃煤发电机组，已于1999年6月4台机组全部投产。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337,212,372.88	2,403,574,701.83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1,161,295,012.42	1,210,240,482.75
	2007年1-6月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835,613,239.39	1,852,717,087.60
净利润	58,726,882.69	124,737,292.93

注：2006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2007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2007年上半年净资产减少系分红1.1亿元。

（3）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鉴于惠州地区已成为广东省发展迅速的新兴工业基地，基础设施需求旺盛，将成为深能集团的未来重点投资区域，为统一投资和管理集团在该地区的业务及资产，深能集团于2006年11月独资设立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惠州市麦地花边岭南路26号综合楼第三层。公司的主要业务范围为从事能源和基础设施的投资和管理。有关的投资和业务处于前期准备阶段，尚未正式开展。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净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2007年1-6月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0	0
净利润	0	0

注：报表未经审计。

（4）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深能集团及其子公司广深公司已于2006年6月与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单位签订《关于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受让其所持有的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66.92%及10%股权，受让价款为20,230万元，并向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支付评估审计等中介费用和员工补偿费用

500 万元；深能集团于 2006 年 11 月 18 日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受让其所持有的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3.08% 股权，作价 6,070 万元。受让完成后深能集团将直接持有该财务公司 90% 股权，并通过广深公司持有另外 10% 股权，受让总价款为 26,800 万元。该公司经评估价值为 28,333.48 万元（以 2006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调整账面净值为 25,386 万元。截至本报告日止，深能集团已向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预付受让股权价款 6,070 万元，向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支付补偿费 500 万元。其余价款在获得中国银监会对该项交易的核准后支付 40%，在工商变更手续完成后支付其余款项。该项交易已于 2007 年 8 月 9 日获得中国银监会深圳监管局的核准，产权过户工作正在进行。

建设财务公司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 1996 年组建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现有注册资本 2.6 亿元，经营范围为接受集团成员单位存贷款业务及信托贷款业务，对集团成员单位投资业务和信托投资业务，办理结算业务、票据承兑贴现业务等。深能集团本次收购旨在通过财务公司这一金融平台，将各下属公司资金统一管理，降低资金成本，进一步提高深能集团的资金运作水平和管理控制能力。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6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11,294,104	260,965,924.30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285,939,732	253,858,683.37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1,993,693	12,646,283.39
净利润	38,402,049	-35,199,319.35

注：该公司报表未经审计。

在深能集团收购前，该公司业务处于停顿状态。2006 年亏损 3,520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计提 8,000 万元坏账准备（深能集团以减值后资产为基础收购）；当年的收益主要来自购买基金的投资收益 4,314 万元。

（5）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深能集团于 2007 年 4 月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广西中稷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及《股东协议书》，出资 1,150 万元以增资方式参股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该公司 23% 股权。另外两家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广西中稷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 51% 和 26% 股权。出资款项至今尚未支付。

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为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的有限责任公司，在南宁注册成立，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公司计划投资建设 4×600MW 燃煤发电机组项目，一期为 2×600MW 燃煤发电机组。该项目正处于前期筹备阶段，此外别无其它业务。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6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8,834,287.53	20,173,888.39
净资产（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38,834,287.53	20,000,000.00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总收入）	0	0
净利润	0	0

注：2006 年财务数据经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审计，2007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6）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深能集团与中海石油天然气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等共 12 家公司，于 2007 年 2 月 8 日签订合资经营合同，成立中外合资企业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深能集团出资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占该公司 4% 的股权。首期出资款 30 万元已于 2007 年 7 月 6 日付讫。该公司所需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在获得审批机构批准的前提下，各方将按各自出资比例并根据合营公司经营需要及项目进度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至该金额，有关增资最迟应于成立日两年内完成。该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1 楼，主要业务范围为获得/建设、拥有、经营及维护 LNG 槽车装车设施等

设施、LNG 购售及相关业务。该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成立，有关的投资和业务处于前期准备阶段，正式工作尚未展开。

鉴于 LNG 属于清洁环保能源，受到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将成为未来重要的能源产品，市场需求持续旺盛。目前市场销售 LNG 以管道批发为主，而零售方式较少，具有较大市场潜力。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股东均为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结构相同。该公司主要利用槽车进行 LNG 现货购买、储存、装运、销售等零售业务，建设、拥有并经营 LNG 设施、设备，开拓珠江三角洲地区及其他地区的天然气市场。该公司 LNG 主要由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根据深能集团于 2007 年 7 月 11 日向深能源出具的《关于标的资产中有关长期投资事项的说明和承诺函》，深能集团拟向深能源转让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4% 股权事项已获公司董事会批准并正按程序报深圳市贸工局批准。

深能集团认为，集团将能最终取得转让所持有该外商投资企业股权的批准，时间预计在 2007 年 10 月。

据此，深能集团承诺：当本次发行实施进行资产交割时，如因暂未能取得主管部门的批准而导致未能将其持有的该公司 4% 转让给深能源，深能集团同意以等额现金补足对该公司的实际的出资款项，待取得相关的批准股权转让文件后再正式办理该两项相关股权的转让过户手续。

保荐机构暨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及招商证券认为：该新购买资产和新增投资项目在本次深能源发行及购买资产后将进入深能源，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深能源电力主业资产规模和实力，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改善资金管理，降低资金成本，提高公司竞争力。本次重大资产收购在程序上遵循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深能源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4、拟购买资产中非主业低效资产的处置

因历史原因，拟购买资产中涉及少数非主业低效资产，主要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名称	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评估值 (按所持有权益)	2006年净利润	备注
粤银投资	20.5%	兴办高科技企业	3,000,000	-	已清算
深圳市雷天动力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10%	电池生产销售	20,000,000	0	已计提减值准备 1200 万元
深圳信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9.44%	物资供销	1,600,200	不详	已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深圳市万维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	软件开发销售	2,100,000	-579,833	已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80%	电厂燃料采购	900,000	-14,593	
中能燃料配送有限公司	3%	电厂燃料配送	1,500,000	11,614,765	
深圳美视电厂有限公司	10%	发电（实际发电业务已停止）	5,200,000	不详	
深圳市深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70%	无具体业务	0	-	清算中
合计			34,300,200		

为保证上市公司资产质量优良，深能集团承诺：本次拟转让资产中涉及的全部非主业低效资产将不进入深能源，其资产差额将由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实施时以与这些资产评估价值等额的现金向深能源补足。

（二）深能集团未纳入本次拟收购资产范围内主要资产基本情况及后续处置办法

本次未能纳入拟收购资产范围内的资产包括“其余电力股权资产”及“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鉴于其余电力股权资产属下部分电厂的项目核准程序仍在进一步完善中，同时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的产权尚未明确，为防范对未核准电厂的收购给本公司带来经营风险、切实保证广大流通股股东的利益，本次拟收购资产范围中暂未将该等资产列入。

1、其余电力股权资产情况及后续处置办法

（1）其余电力股权资产基本情况

① 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股权

深能集团持有其 40% 股权，深能集团驻港全资子公司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其 25% 股权。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3 月 6 日，注册地址为珠海市洪湾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余璟，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天然气和热电联产电站的建设、经营，该公司现拥有 3 台共计 46.5 万千瓦装机容量的燃气发电机组。

公司财务状况如下：经审计，该公司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资产为 145,353.91 万元，净资产为 49,504.28 万元，2006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0,589.64 万元，实现净利润 2,488 万元。

股权回购

深能集团与珠海洪湾及其他股东于 2006 年 12 月 30 日签订《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股权回购协议》，由珠海洪湾以 1.2 亿元向股东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回购所持有的 35% 股权，回购完成后深能集团将直接间接持有珠海洪湾 100% 股权。目前该项回购正在等待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上级单位的批准。

②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深能集团直接及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的股权间接持有深南电 26.08% 股权，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成立于 1990 年 4 月 6 日，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18 号，法定代表人魏文德，注册资本 54,796.6 万元，经营范围为：供电、供热，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深南电于深南电及其子公司合计拥有 154.4 万千瓦装机容量的燃油发电机组。

公司财务状况如下：经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公司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资产为 477,253 万元，净资产为 158,716 万元，2006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86,175 万元，实现净利润 6,347 万元。

深南电于 1994 年先后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与人民币特种股票（B 股）并在深交所上市。股票简称及代码为：深南电 A 000037；深南电 B 200037。

下属公司：

深南电下属一家全资子公司—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及四家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名称及深南电持股比例如下：

控股子公司	持股比例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50%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0%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80%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55%

a)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22 日，注册资本 11,385 万元，经营范围为：余热利用技术开发，余热利用发电、增加燃机发电。

b)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24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从事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场（站）建设工程的技术咨询服务，承接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场（站）运行设备维护和检修。

c)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 24 日，注册资本 39,680 万元，经营范围为：燃机发电、余热发电、供电和供热（不包括供热管网）项目。

d)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 20 日，注册资本 2,395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筹建天然气发电站的建设、经营。

③ 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股权

深能集团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是经国家商务部批准设立的集团外派机构，成立于 1997 年 6 月 18 日，注册地址香港湾仔港湾道 6-8 号瑞安中心 20 楼 2009-18 室，注册资本 1,395 万美元。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目前主要资产为：

a) 持有境外注册的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100% 股权。该公司唯一

的资产为通过全资拥有的境外注册公司 Charterway limited 及 Sinocity international ltd 持有妈湾电力 34%股权（Charterway limited 的唯一资产是持有妈湾电力 19%股权， Sinocity international ltd 的唯一资产是持有妈湾电力 15%股权）。

根据资产《购买协议》，该妈湾电力 34%股权已包含在本次购买的标的资产内。深能源拟通过购买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100%股权实现对上述妈湾电力股权的持有。

根据本公司与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及深能集团于 2007 年 1 月签订的《关于出售及收购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100%股权的协议》及股权购买协议，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同意将所持有的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100%股权转让予深能源，其转让价款中的基准价款（150,422 万元）已包含在深能源将向深能集团支付的购买标的资产交易基准价内。且深能集团和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同意，因前者代接受妈湾股权转让对价而对后者形成的债务，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该交易已获国家商务部“商合批（2007）163 号”文批准，待本次发行及资产购买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

b) 持有珠海洪湾 25%股权；

c) 持有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的主要资产为持有深南电的 15.8%的股权。

除持有上述公司股份外，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没有经营其他业务。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其余电力股权资产帐面净值 7.4 亿元。

（2）其余电力股权资产后续处置办法

深能集团将采取必要措施以尽快进一步完善上述其余电力股权资产中有关电厂的项目核准程序，预计完成时间为本次发行完成后十八个月内。

深能源将在满足所有收购前提条件时，自筹资金以经合格机构评估确定的合理价格向深能集团收购上述其余电力股权资产。深能集团同意：

①将上述其余电力股权资产以经合资格机构评估确定的合理价格售予深能源；

②深能集团需对其余电力股权资产进行处置时，深能源拥有优先购买权；

③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十八个月内，未经深能源同意，深能集团不得对其余电力股权资产进行处置。

收购上述资产需满足的前提条件是：深能源收购上述其余电力股权资产时，该等公司投资的有关电厂需已取得国家发改委的项目核准文件及国家环保总局环评报告的批复意见。

2、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情况及后续处置办法

(1) 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情况

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指深能集团少数目前尚未明确产权的非主业房产共 9 处，面积总计 23,453.96 平方米，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其帐面净值为 2,796 万元。

(2) 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后续处置计划

深能集团将采取必要措施以尽快解决上述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的产权明确问题，预计完成时间为本次发行完成后十八个月内。

深能源将在满足所有收购前提条件时，选择性地用现金、以经合资格机构评估确定的合理价格收购深能集团前述可收购资产。深能集团同意：

①将上述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以经合资格机构评估确定的合理价格售予深能源；

②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十八个月内，深能集团需对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进行处置时，深能源拥有优先购买权。

收购上述资产需满足的前提条件是：深能源收购上述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的前提为该等土地、房产必须取得相关权属证明文件。

(三) 本次收购前后上市资产发电能力情况对比

1、目前深能源拥有的已投产发电资产情况

单位：万千瓦

电厂名称	总装机容量	深能源所持权益比例 (不含深能集团及其关联方持有权益)	机组投产时间
燃煤机组			
妈湾电力	60	58%	1993.11-1994.11
西部电力	120	51%	1996.12-2003.7
燃油机组			
月亮湾电厂	28.5	58%	1991.6-2001.8
东莞樟洋电厂	36	60%	2004.7-2004.10
惠州丰达电厂	18	51%	2005.4
惠州捷能电厂	18	51%	2005.12
金岗电厂	8.33	30%	1991.3-1995.5
可再生能源机组（垃圾发电）			
能源环保公司	4.2	27.72%	2003.12-2006.6
合计			
燃料类型	总装机容量	权益装机容量	
燃煤	180	96	
燃油	108.83	58.99	
可再生能源	4.2	1.16	
装机容量总计	293.03	156.15	

注：深能源转让东莞樟洋电厂9%股权，工商变更尚未完成。

2、本次拟收购标的资产已投产的主要发电资产情况

单位：万千瓦

电厂名称	总装机容量	深能集团及关联方所持 权益比例（不含深能源持 有权益）	机组投产时间
------	-------	-----------------------------------	--------

燃煤机组（注）			
妈湾电力	60	34%	1993.11-1994.11
西部电力	120	31%	1996.12-2003.7
沙角B厂	70	64.77%	1987.4-1987.7
铜陵深能（已并入铜陵皖能）	85	26.2%	2000.4
华蓥山电厂	60	49%	2006.2
燃油机组			
月亮湾电厂	28.5	34%	1991.6-1992.8
燃气机组			
东部电厂	70	100%	2006.9-2007.4
可再生能源机组（垃圾发电）			
能源环保公司	4.2	50.52%	2003.12-2006.6
合计			
燃料类型	总装机容量		权益装机容量
燃煤	395		154.6
燃油	28.5		9.7
燃气	70		70
可再生能源	4.2		2.1
装机容量总计	497.7		236.4

注：因河北西柏坡电厂股权尚未过户，其总装机容量120万千瓦和权益装机容量48万千瓦未计入。

3、本次收购后新公司将拥有的已投产主要发电资产情况

单位：万千瓦

燃料类型	总装机容量	权益装机容量
------	-------	--------

燃煤	395	250.6
燃油	108.8	68.7
燃气	70	70
可再生能源	4.2	3.3
装机容量总计	578	392.6

（四）本次拟收购资产的主要财务数据

请参见“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信息”。

（五）本次拟收购标的资产评估结果及增值的主要原因

1、本次购买资产评估结果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于评估基准日2006年8月31日，本次拟购买资产评估结果为：总资产评估值1,001,280.23万元，总负债评估值238,869.04万元，净资产评估值762,411.19万元。此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此外，评估师还采用收益法对其净资产进行了评估，采用收益法对标的资产评估的净资产价值为820,036.13万元。两种方法评估结果相比，相差57,624.94万元。

资产基础法与收益法差异原因主要为：企业管理层的管理能力、客户及供应商网络、商标以及企业提供的服务在市场的信誉等，该等有利于提高一家持续经营企业盈利能力的因素对企业价值的贡献在收益法评估结果中得以体现。

鉴于以上原因，采用两种方法得出的结论存在的差异是合理的；同时，由于深能集团的经营业绩取决于国家能源政策、煤、油燃料市场波动较大等不确定性因素，根据谨慎性原则，决定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标的资产的最终评估结果。

最终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帐面价值	调整后帐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额	增值率%
		A	B	C	D=C-B	E=(C-B)/B*100%
流动资产	1	199,780.62	199,780.62	208,801.32	9,020.70	4.52
长期投资	2	396,194.07	396,194.07	506,390.92	110,196.85	27.81
固定资产	3	246,750.96	246,750.96	258,313.14	11,562.18	4.69
其中：建筑物	5	24,034.55	24,034.55	35,095.19	11,060.64	46.02
机器设备	6	1,115.18	1,115.18	1,422.34	307.16	27.54
在建工程	4	144,525.72	144,525.72	144,646.33	120.60	0.08
无形资产	7	17.63	17.63	20.08	2.45	13.90
其中：土地使用权	8	0.00	0.00	0.00	0.00	
其它资产	9	27,754.77	27,754.77	27,754.77	0.00	0.00
资产总计	10	870,498.05	870,498.05	1,001,280.23	130,782.18	15.02
流动负债	11	39,178.35	39,178.35	39,169.04	-9.31	-0.02
长期负债	12	199,700.00	199,700.00	199,70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13	238,878.35	238,878.35	238,869.04	-9.31	0.00
净资产	14	631,619.70	631,619.70	762,411.19	130,791.49	20.71

2、评估增值的原因

从上表可以看出，与审计后账面净资产相比，本次评估净资产增值为130,791.49万元，增值率20.71%。其中长期投资增值110,196.85万元，增值率为27.81%，占资产增值总额的84%，是最主要的增值部分。

长期投资增减值分析如下：

(1) 基金投资增值16,104,408.40元，是因为基金出现盈利，每份净资产增加导致基金投资评估增值。

(2) 其他投资增值1,085,864,099.02元，各项其他投资类具体增减值情况如下表（仅列出有增减值的长期投资）：

单位：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占增值总额的比例
一	股权投资						
1	西部电力	31.00%	1,248,622,240	1,898,273,063	649,650,823	52.03%	59.83%
2	沙角B公司	64.77%	1,642,932,438	1,964,384,475	321,452,037	19.57%	29.60%
3	铜陵深能	70.00%	195,214,430	286,911,266	91,696,837	46.97%	8.44%
4	能源环保公司	30.00%	79,523,742	89,112,548	9,588,806	12.06%	0.88%
5	能源运输公司	100.00%	106,290,754	122,861,136	16,570,383	15.59%	1.53%
6	深圳国际能源技术与环境促进中心	100.00%	48,826,163	48,836,986	10,823	0.02%	0.00%
7	深圳市深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70.00%	17,460,000	0	(17,460,000)	-100.00%	-1.61%
9	华蓉山电厂	37.32%	130,129,252	130,345,087	215,835	0.17%	0.02%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3%	119,124,915	69,098,892	(50,026,023)	-41.99%	-4.61%
11	国泰君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576%	875,085	1,581,803	706,718	80.76%	0.07%
12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00,000	101,230,559	1,230,559	1.23%	0.11%
二	上市公司股票投资						0.00%
1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8037股	17,566,997	42,373,878	24,806,881	141.21%	2.28%
14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11050股	1,000,000	3,260,421	2,260,421	226.04%	0.21%
	上述14项长期投资合计		3,707,566,015	4,758,270,114	1,050,704,099	26.69%	96.76%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5,160,000	-	(35,160,000)	-100.00%	3.24%

上述 14 项长期 投资净 额		3,672,406,015	4,758,270,114	1,085,864,099	27.83%	100.00%
--------------------------	--	---------------	---------------	---------------	--------	---------

主要长期投资单位增值原因具体如下：

(1) 西部电力增减值分析

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账面总资产为 4,281,143,758.08 元，总负债为 257,071,426.82 元，净资产为 4,024,072,331.26 元；采用资产基础法整体评估后的总资产为 6,380,532,434.20 元，总负债为 257,070,940.52 元，净资产为 6,123,461,493.68 元，净资产增值 2,099,389,162.42 元，增值率 52.17 %。其中：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2,090,308,413.26 元，占西部电力公司增值额的 99.57%，具体原因如下：

① 西部电力公司采取产量法计提折旧，即：对所拥有的妈湾电厂 3#、4#、5#、6#发电机组未来 10 年的发电量进行估计，确定每千瓦时折旧额，其中 3#、4#号机组折旧为 0.071 元/每千瓦时，5#、6#机组折旧为 0.080 元/每千瓦时。

由于我国经济的高速增长，广东及深圳地区电力需求强劲，西部电力各机组实际发电量比估计发电量高，因此，由于折旧加速，截止评估基准日 2007 年投产的 3#、4#机组计提折旧已达原值的 86%；2003 年建成的 5#、6#机组经过 3 年的加速折旧，截至评估基准日计提折旧已达原值的 47%。

因此，于 2005 年度，西部电力公司对发电机组的使用寿命及其预计售电量进行复核，并对单位电量折旧额进行重新计算；同时，对固定资产残值率进行了复核，将原估计残值率 10%变更为 5%。

在进行资产评估时，根据同类发电机组经济使用寿命为 30 年，评估时按正常经济使用寿命为基准计算成新率，由此可知企业通过加速折旧造成评估净值增值超过 14.28 亿，占整个西部电力公司整体评估增值的 68%以上；

② 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导致物价上涨特别是钢铁涨价、以及市场供求等因素造成整个工程造价(含建筑物、机器设备)上升约 18%造成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5.67 亿元以上，占整个西部电力公司评估增值的 27%以上。

(2) 沙角 B 公司增减值分析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账面总资产为 2,700,383,666.46 元，总负

债为 163,819,766.59 元，净资产为 2,536,563,899.87 元；采用资产基础法整体评估后的总资产为 3,196,681,391.90 元，总负债为 163,819,766.59 元，净资产为 3,032,861,625.31 元，净资产增值 496,297,725.44 元，增值率 19.57%。

其中：固定资产增值 481,800,717.02 元，占广深沙角 B 公司整个增值额的 97.08%。

广深沙角 B 公司 2 套 EWSR 型 350MW 机组于 1987 年底建成，由香港金合和电力公司以 BOT（建造—营运—移交）方式承建并由其经营，1999 年运营期满后移交给中方并成立沙角 B 公司，移交时由双方委托深圳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对该项目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评估，并以评估净值作为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入账，并在此基础上提取折旧。

增减值主要原因如下：

① 由于广深沙角 B 公司现有折旧年限为建筑物为 15-20 年、发电机组为 15 年，而经济使用年限建筑物 40-50 年、发电机组为 30 年，由两者年限不同，导致评估增值约 4.44 亿；

② 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导致物价上涨特别是钢铁涨价、以及市场供求等因素造成整个工程造价（含建筑物、机器设备）上升约 26%导致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5.64 亿元。

③ 企业的机组及生产设备账面原值按 1999 年移交时的评估净值作为账面原值入账，并在此基础上提取折旧。按经济使用年限折旧测算，与按 1999 年重置价计提折旧相比，预计应增加计提折旧 5.26 亿元，因此，导致评估减值 5.26 亿元。

由于上述原因，增减因素相抵后（ $4.44+5.64-5.26=4.82$ 亿元）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481,800,717.02 元，增值率为 42.96%。

（六）本次拟收购资产的抵押担保情况

根据《购买协议》，深能集团保证：深能集团依法取得并对标的资产享有完整、充分的所有权，具有一切必需之权力和授权而拥有、经营和处置其标的资产；在标的资产交割日，标的资产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抵押、保证、质押、留置或其他担保权益，也不存在任何其他形式的共有所有权或其他第三方权利。

六、本次收购协议主要内容

（一）本次资产购买的定价政策

本次发行新股收购资产的收购价款以标的资产于2006年8月31日的评估值为基准确定。具体按照下面公式及规定计算：

收购价款=基准价款+价款调整数

其中：交易基准价指以2006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经中企华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资产的资产净值，即762,411.19万元。

价款调整数=标的资产于交割审计日的经审计的帐面净资产值-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经审计的帐面净资产值-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审计日期间资产评估增减值所引起的折旧、摊销及其他差异。

深能集团在评估基准日至本次交易的交割日期间所将要或正在进行投资或收购的电力相关产业资产项目及由此引起的相关权利义务事项，也将包含于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范围之内。

协议双方同意尽快委托德勤就有关价款调整数的事宜于交割日后三个月内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完成交割审计，并出具有关审计报告。

交割审计指德勤于交割日对标的资产于交割审计日的有关会计报表、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进行专项审计。交割审计日指交割日的前月最后一日。

以上有关价款调整数的计算方式所述的“经审计”均指会计师对根据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所编制的会计报表进行的审计；“经审计的帐面净资产值”不体现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净值。

（二）收购价款的支付方式

深能源本次发行10亿A股，深能集团以资产认购其中的8亿股，华能国际以现金认购剩余的2亿股。上述股份以每股7.60元的价格折合76亿元购买资金，标的资产最终收购价款扣除购买资金的差额部分，由深能源在交割审计报告出具后的一个月以内以现金予以补足。

（三）本次资产购买的先决条件

本次《购买协议》已于2006年12月14日签署，该协议规定的本次交易应在下列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被深能源适当免除时交割：

- 1、深能源股东大会及深能集团股东会各自通过决议，批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事项；
- 2、深圳市国资委批准本次交易并完成对《资产评估报告》的核准或备案；
- 3、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 4、中国证监会核准深能集团因本次交易所触发的全面要约收购豁免申请；
- 5、深能源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对有关标的资产的审验，并出具相应的验资报告。

协议双方承诺将尽努力完成及/或促成上述所载的先决条件得以满足。若先决条件未能于《购买协议》经深能源股东大会批准生效后一年之内完成(或由深能源免除)，深能源有权单方面发出通知终止《购买协议》，届时《购买协议》即告终止及不再有效，《购买协议》双方于购买协议的所有义务将获解除并不负任何责任，但《购买协议》的终止并不解除购买协议双方于《购买协议》终止前违约而应承担的责任。

七、深能集团就本次交易所作承诺的履约能力

假设深能集团就本次交易所作全部承诺事项中假设条件全部发生，集团需向深能源支付的金额（包括已确定支付及可能支付）预计不超过2亿元。其中：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4%股权及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4%股权转让的批准文件正在全力办理中并将于10月份取得，需以现金补足(计9265万元)的可能性很小。在其余承诺事项中，假设条件全部发生，深能集团所需承担费用主要为诉讼费、律师费、执行费等，根据该费用类型，预计本公司所需承担费用金额不会很大。

深能集团履约能力说明和承诺

本次非公开发行 10 亿股，其中 2 亿股由华能国际以现金 15.2 亿元认购，并将作为购买资产的部分对价全部支付给深能集团。集团已承诺该资金将优先用于履行上述相关承诺，以保证不影响本次发行。

此外，因本次发行完成后适当时间，深能集团将注销。根据深能集团 2006 年 11 月 29 日股东会“深能股[2006] 009”《关于优化调整深圳能源集团整体上市方案及提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等事项的决议》，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同意在深能集团注销后，依据各自截至深能集团注销前所持有深能集团的股权比例，按约定承继深能集团在本次定向增发过程中签署的所有文件中涉及的权利义务事项。因此深能集团注销后，如一旦出现上述可能产生并应由深能集团承担的履约责任，均由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按约定承接。而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分别作为深圳市主要国营企业的投资主体和国内效益最好的电力企业之一，有足够的财力履行上述有关承诺。

综上所述，假设深能集团所作承诺事项全部发生，集团及股东均具有充足的履约能力。

七、本次收购前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共计 10 亿股，股本将从发行前的 1,202,495,332 股增至 2,202,495,332 股，其中：深能集团持股数从非公开发行前 603,590,830 股增至 1,403,590,830 股，占总股本的 63.73%，发行前后具体股权比例变化见下表：

	发行前		发行后	
	股份数量 (万股)	股份比例 (%)	股份数量 (万股)	股份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60,679.06	54.11	165,074.14	74.95
深能集团	60,355.86	50.19	140,359.83	63.73
华能国际	-	-	20,000	9.08
其他限售流通股	304.92	3.91	4,696.03	2.13
高管人员持股	18.28	0.01	18.28	0.01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59,570.39	45.89	55,175.39	25.05
三、股份总数	120,249.53	100.00	220,249.53	100

八、本次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整合计划

（一）业务流程整合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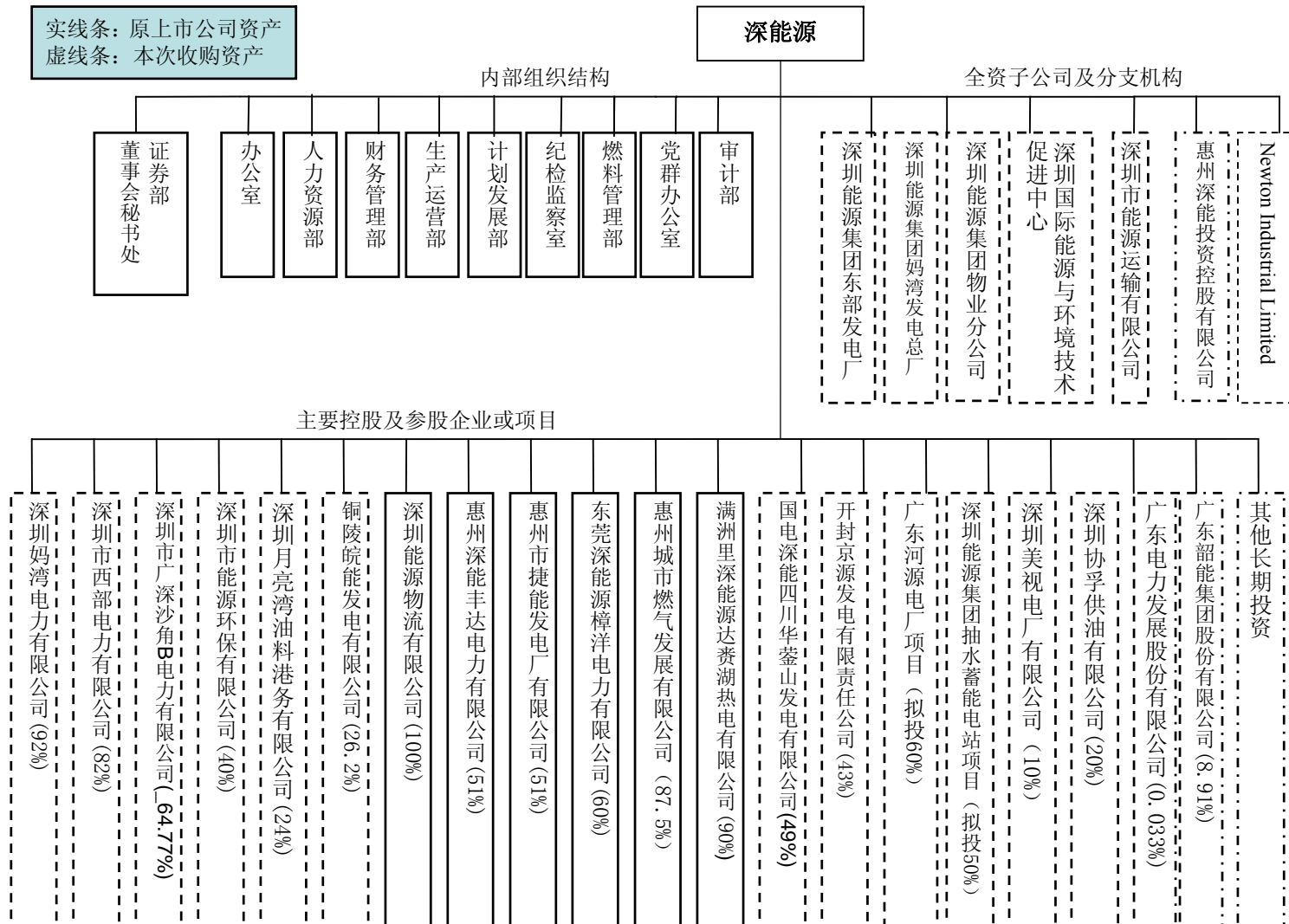
因本公司目前为投资控股型公司，主要发电业务或由下属电厂自主经营，或委托深能集团经营，而本公司总部各部门主要履行管理类职能。本次收购完成后，新公司将拥有从燃料采购、运输、电厂经营至电力销售之完整发电业务链环节及相关资产。

收购后，上市公司资产及业务范围将扩充完整，相关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风险得以彻底消除，但主要发电业务流程暂不会有大幅度改变。此外，本公司控股的主要电力股权资产—妈湾电力及西部电力正在进行合并，整合完成后其业务流程将会有相应精简及调整，管理链条有效缩短，管理费用大幅节省。

（二）管理职能整合计划

因本公司的管理职能部门与目前深能集团总部相应职能部门有所重叠，因此本次收购后将在原深能集团职能部门设置基础上，视情况给予相应合并及调整。

本次收购后新公司的内部组织机构及资产分布如下图所示。



注：上述以虚线条显示的拟注入资产中，深能源在本次收购前即持有妈湾电力、西部电力、能源环保的部分股权。

九、关于本次交易所涉及人员安排的说明

在本次交易中，所涉及人员均与深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签订了劳动合同，该部分人员在劳动合同期限内随着资产进入新公司后，新公司将承继深能集团在劳动合同中所确定的权利和义务，并取代深能集团成为劳动合同的一方主体，并合并结算该等职工的工作年限。

深能集团同时确认，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深能集团因本次交易进入深能源的职工不存在身份置换补偿金的缴纳及承担问题。

第五章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合规合理性分析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

一、符合《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一）本次收购后新公司仍具备股票上市条件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深能源的股本总额将增加至220,249.53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为55,175.89万股，占总股本的25.05%；公司在最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基于上述事实，深能源在实施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后，符合继续上市的要求。

（二）本次收购后新公司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是深能集团实现资产整体上市的重要步骤，收购完成后新公司的主营业务保持不变，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且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导致公司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

与此同时，本次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将显著提升，总装机容量由293.03万千瓦提高至578万千瓦，增长97%，权益装机容量由156.15万千瓦提高至392.6万千瓦，增长151%；同时电源地域布点优势得以巩固及扩展，电源结构实现升级及多元化，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治理结构更为明晰畅顺，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风险彻底消除；获得了更多后续项目发展机会，公司总体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明显加强。

总之，本次收购使深能源上市资产质量与盈利能力得到根本性提高，抵抗行

业周期风险的能力进一步增强，新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本次收购涉及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债权债务纠纷的情况

深能集团保证对本次转让的标的资产享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具有一切必需之权力和授权而拥有、经营和处置其标的资产；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资产不存在任何未披露的抵押、保证、质押、留置或其他担保权益，也不存在任何其他形式的共有所有权或其他第三方权利。

深能集团确认并保证：截至《购买协议》签署日，对于标的资产中包括的银行债务，已全部与相关债权银行进行了沟通并取得债权银行同意转让的确认；对于标的资产中包括的非银行债务，已尽合理努力进行了通知，取得债权人同意转让的同意应无障碍。如因深能集团未取得有关债权人出具的同意债务转移的同意，而导致有关债权人向深能集团主张权利，深能集团应在履行清偿义务后按照协议确定的债权数额向深能源主张权利，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用等）由深能集团承担。

同样，对于标的资产中包括的债权，深能集团确认并保证，在《购买协议》签署日，深能集团已尽合理努力通知了相关债务人，在标的资产转移给深能源后，深能集团同意随时为深能源出具相关债权转移的通知文件或代深能源主张权利。如出现债务人向深能集团清偿的情形，深能集团应在收到相关债务人的清偿款项之日起5日内，将该等款项全额支付给深能源。

（四）本次资产购买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其他情形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是依法进行的，由深能源董事会提出方案，聘请有关中介机构根据有关规定出具审计、评估、法律等相关报告，并按法定程序报有关监管部门审批。在交易中涉及到关联交易的处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履行合法程序；资产交易价款以评估值为基准，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及产生同业竞争，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也将彻底消除，公司的治理结构将更为完善、透明，符合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后的新公司在资产规模、行业竞争力、抗风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等各方面进一步得以提升，整个收购过程有利于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资产购买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62条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可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免除发出要约的情形之一。据此，深能集团及华能国际作为一致行动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收购申请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155号文件核准。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公平合理性说明

（一）本次资产购买价格的公平合理性分析

1、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最终收购价格以经评估后的标的资产净值为基准价，并以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审计日标的资产的账面净资产值增减额为交易调整数，体现了公平合理的原则。

2、深能集团和深能源委托中企华对本次收购所涉及的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委托北京仁达对本次收购所涉及的土地及房产进行评估。中企华、北京仁达及经办评估师与深能集团、深能源均没有现实的和预期的利益，同时与相关各方亦没有个人利益关系或偏见，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

3、中企华在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拟收购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为762,411.19万元；同时，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验证，得出的评估价值为820,036.13万元，比资产基础法评估的结果高57,624.94万元。根据谨慎性原则，本次资产购买决定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体现保护流通股股东利益的资产购买原则。

本次拟收购资产评估报告已经深圳市国资委以深国资委评核（2006）003号《直管企业资产评估项目核准表》核准。

（二）本次新股发行价格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发行新股充分考虑了大股东和A股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定价合理，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理由如下：

1、深能集团认购价格不低于本次交易公告前的二级市场价格

本次发行新股的股份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新股数量10亿股，认购价格7.60元，高于2006年8月24日五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6.69%，充分保护了公司原有股东的利益。

2、发行市净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本次发行价格按每股7.60元计，深能源截至2006年9月30日每股净资产3.65元，对应的发行市净率为2.08倍，高于同期可比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市净率1.52倍。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如下表所示：

股票代码	可比上市公司	2006年9月30日市净率
000539	粤电力A	1.59
600011	华能国际	1.70
600098	广州控股	1.28
600642	申能股份	1.57
600795	国电电力	1.57
600886	国投电力	1.64
600027	华电国际	1.27
平均市净率	—	1.52

注：2006年市净率=2006年12月1日前20个交易日的加权均价/2006年9月30日净资产

深能集团以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市净率的价格认购上市公司股份，显示了深能集团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保障了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受损害。

3、深能集团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收购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次发行新股收购资产已提交深能源2006年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深能集团作为关联股东在审议此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第六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时，除本报告书提供的其它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业务经营风险

1、燃料供应风险

深能集团及本公司目前发电所需原材料主要为燃煤、燃油，随着清洁能源天然气发电机组比例的提高，天然气也将成为未来新公司主要燃料之一。燃料供应给深能集团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本次交易前后深能源权益装机容量的燃料结构如下：

单位：万千瓦

燃料类型	购买资产前深能源按燃料类型权益装机容量	所占比重	本次购买资产权益装机容量	购买后深能源按燃料类型权益装机容量	所占比重
燃煤	96.00	61.48%	154.6	250.6	63.83%
燃油	58.99	37.78%	9.7	68.7	17.50%
液化天然气	0	0.00%	70	70	17.83%
可再生能源	1.16	0.74%	2.1	3.3	0.84%
合计	156.15	100.00%	236.4	392.6	100.00%

燃煤供应

近年来我国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长迅速，原煤需求量快速上升，从而造成原煤运输能力紧张、供应短缺、煤价上涨。深能集团内所有电厂发电用煤由燃料管理部统一集中采购，主要采购对象为大同、神华、中煤、兖煤在内的大型煤业集团，煤炭全部由产地经水运至广东沿岸码头卸载。由于深能集团长期以来同该等大型煤业集团建立了友好合作的战略关系，在合理甚至稍低的价格范围内可保证

供应，再加上水运的运力较铁路运输更为灵活、限制更小，因此在燃煤供应充足程度上不存在明显风险。

2004至2006年深能集团煤炭采购总量分别为723.50万吨、708.80万吨和691.67万吨，平均离岸平仓价较前年相比分别上升23.6%、9.60%和4.49%，煤价上涨致使集团当年经营成本支出分别较前年增加47,418万元、20,267万元和11,233万元。深能集团已通过提高与大型煤业集团重点低价煤合同的兑现率，以及对市场煤采购采取竞争性询价的方式，有效控制了购煤成本，将煤价上涨的不利影响控制在最低范围内。2006年国内煤炭整体供需基本持平，但若原煤价格于稳定之后持续大幅度上涨，势必给新公司带来相应的经营风险。

经国务院批准，山西省政府于2007年3月通过并公布了《山西省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收管理办法》：从2007年4月1日起，在山西省行政区域内从事原煤开采的单位和个人，均需缴纳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基金的计征依据为所开采原煤的实际产量、收购未缴纳基金原煤的收购数量。基金征收按不同煤种的征收标准和矿井核定产能规模调节系数计征。山西全省统一的适用煤种征收标准为：动力煤14元/吨、无烟煤18元/吨、焦煤20元/吨。

深能集团已于2007年4月分别接到燃煤供应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征可持续发展基金而调整煤炭销售价格的函，从2007年3月1日起，供应深能集团的煤炭在原价格上上调15.8元/吨。目前尚不知其他燃煤供应商是否会提出类似调整价格要求。2007年集团拟向该两家公司采购燃煤340万吨，占计划燃煤采购总量的48%。因此，该次煤炭价格上调，将可能给深能源和拟向深能集团购买资产带来经营效益减少的风险。

燃油供应

近年来，国际市场燃料油价格不断飙升且一直居高不下，2005年较2004年上涨45%左右，2006年又较2005年提高约19.68%，目前燃料成本占燃油电厂发电生产成本的比重已高达90%。燃料成本的上升，使得深能集团及下属燃油电厂2005年及2006年燃油采购成本分别较前年增加47,093.17万元、43,454.92万元，上升幅度为28.3%、21.27%。燃油成本大幅上升的同时，电力市场电价的刚性结构致使油、电价倒挂的现象日趋严重，如剔除政府补贴因素，各燃油电厂2005年以来

都已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经营亏损。由于未来国际市场油价走势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是影响燃油电厂今后盈利能力的重要风险因素。

液化天然气供应

2004年8月30日，深能集团与负责广东LNG项目运营的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天然气销售合同》约定，自深能集团东部电厂正式开始运营之日起25年内，深能集团向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采购液化天然气，每年采购量为25,780,000吉焦。2006年5月16日，双方初步确认液化天然气采购价格为39.78人民币元/吉焦，此价格25年内照付不议。

天然气作为化石能源中最为洁净、高效的燃料，是国家积极鼓励发展的“绿色能源”。目前本次拟收购资产中的东部电厂及其余电力股权资产中的珠海洪湾机组均使用液化天然气发电。由于全世界范围内天然气供应源十分有限、可替代性较小，即便已经签订了长期供气合同的机组，也不排除供应商因政治、技术、气源等多种原因影响而不能按照合同稳定供气。一旦气源供应发生中断，将给天然气发电机组的盈利能力带来负面影响。

2、设备运行稳定性风险

上网电量是决定发电企业经营收入和业绩最重要的因素之一。上网电量除受外部全社会用电量的需求影响外，主要还受到安全生产水平、设备健康状况及电网调度的影响。如果发电企业因设备健康状况造成非正常停机、维修时间超计划等情况无法满足电网调度安排，均将出现机组利用小时数减少、上网电量下降的局面，从而对公司利润造成负面影响。

3、在建电厂工程延期的风险

深能集团在建的电厂可能面临某些不可控因素，包括获得必要的批准、许可或准许的时间延后；设备材料或劳工短缺；事故、停工或劳资纠纷；不可预见的工程、设计、环境或地理因素；自然灾害等。任何上述因素都会导致延误工期或增加成本。任何电厂延误工期都会导致收益受损或延期、融资成本增加，或不能达到预期利润和收益。

二、市场风险

1、国民经济发展的影响

电力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能源产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2005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9.9%，较2004年提高0.3个百分点，但全社会用电量增长13.45%，增幅比2004年回落1.73个百分点，其中第二产业同比增长13.4%，比2004年回落3.2个百分点，显示国家宏观调控成果明显，工业用电量增长明显减缓。随着我国对高耗能工业投资的限制以及产业结构调整的不断深化，电力市场的需求可能下降，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2、依赖地区经济发展的风险

深能集团虽已在安徽、四川、河南等其他省市开始参与电源布局，但目前绝大部分运营电厂仍位于广东省境内，收入的绝大部分也来自广东省。因此，公司的经营状况较大程度上依赖于广东省地区经济的发展及由此产生的电力消费需求。如果该地区的经济增长水平等于甚至低于电力供应增长水平，将对公司的运营状况及未来增长速度带来不利影响。

此外，在第十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国家加大推行“西电东送”政策的力度，相对廉价的西电将对广东电力市场产生相应冲击。目前深能集团在西部电源点中缺乏布控，若广东省未来电力供需紧张关系有所缓和，地区总需电量增幅减缓，则公司未来上网电量将有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受到西电竞争的负面影响。

3、行业竞争的风险

截至2006年底，华能、大唐、华电、国电和中电投五大发电集团的发电量共计11,316亿千瓦时，占国内发电量的39.92%，发电量同比增长21.40%；从资产状况来看，五大集团全资及控股发电设备总容量约共计24,127万千瓦，占全国发电设备容量的38.79%，同比增长27.97%，比全国平均增速高7.67个百分点。

上述发电集团在资产规模、发电能力、融资能力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深能集团与该等集团公司以及其他电力生产商在燃料争夺、产量调度、电源资源布控等方面均存在一定竞争；若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势必对新公司未来业务

发展、经营业绩及财政状况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随着这两年大批新电厂的建成投产，全国范围内电力供需矛盾相对缓和，2004至2006三年的年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分别为5991、5866和5633小时，呈回落趋势，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有所回落，发电行业的内部竞争将随之逐步显现；尤其是在用电低谷、丰水季节时各火电厂之间的竞争将会日趋激烈，电力行业市场风险将更为明显。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主编的《电站信息》及《全国电力统计快报》）

三、政策风险

1、行业改革及监管风险

政府目前正积极推行电力行业改革，对电力公司的监管和控制体现在发电量、发电时间、上网电价的设定，维护计划的实施，以及对电网控制、调度指令和环保要求的遵守等诸多方面。其中竞价上网的实行可能导致企业上网电价低于计划电量电价。国家对各电网调度计划输出的调整亦可能减少公司的可调度电量。该等因素均有可能对公司的运营产生不利影响。目前，广东省综合上网电价处于全国较高水平，若电价体制改革的实施导致深能集团下属电厂上网电价下调，将可能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

2、现有某些税率优惠待遇可能被取消的风险

深能集团及本公司均地处深圳经济特区，享受经济特区 15%企业所得税税率的优惠政策，较国内一般企业适用的 33%企业所得税税率低。若国家有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则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公司因此存在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另外，西部电力目前享受7.5%的税收优惠，但该税收优惠将于2007年结束，之后将恢复15%的税率，该因素将对西部电力的利润率产生不利影响。

四、其他风险

1、环保风险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燃煤、燃油、天然气作为能源发电，利用燃煤、燃油、燃气进行发电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粉尘等污染物可对当地环境及生态造成较大污染，甚至会加重当地酸雨的形成。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的增强，国民环保意识的加强，国家环保政策将日趋严格，可能使公司的环保开支有所增长，可能使新公司的环保开支有所增长。

火电企业的主要污染物为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等。本公司绝大部分电厂为火电厂，该等电厂日常经营产生的环保费用占经营成本比重很小，主要为各电厂按环保监测站核定的排污量缴纳的排污费，而近年来环保设备改造支出发生额则相对较高，2004年至2006年底已支出总额为6.85亿元，其中妈湾电力1、2号机组烟气脱硫改造支出2.68亿元，西部电力3号机组烟气脱硫改造支出1.37亿元，沙角B公司1、2号机组烟气脱硫改造支出2.8亿元。

预计未来两年新公司发生的日常环保费用仍然主要是排污费，但随着妈湾电力1、2号机组和沙角B公司烟气脱硫设备建成投入，以及电力紧张形势缓解导致机组发电量的减少，排污费支出应有明显降低，2006年深能集团整体环保日常费用支出已减至3,500万元；此外，预计未来两年仍将发生的环保改造费用约为5,000万元，主要包括能源环保公司南山垃圾电厂渗滤液处理系统建设2,100万元及能源环保公司宝安垃圾电厂渗滤液处理系统建设2,500万元，月亮湾电厂污水处理系统改造170万元等。

2、拟投建项目风险

本次拟收购资产中包括深能集团拟投建的广东河源电厂项目与深圳能源集团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该两项目计划投资额分为54.25亿元与42.56亿元，深能集团各占60%与50%。目前，广东河源电厂项目已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并已开工建设；深圳能源集团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已于2004年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以发改办能源[2004]2439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同意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开展前期工作的复函》同意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已取得的主要批复文件

有：国土资源部国土预审[2005]227号《关于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工程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同意项目用地预审；国家环保总局环审环[2006]93号《关于深圳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通过环保评审；水利部以水保函[2005]416号《关于深圳抽水蓄能电站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出具了水土保持方案；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以珠水政资函[2005]352号《关于发送深圳抽水蓄能电站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出具了水资源论证意见等。该项目目前仍有部分核准必需文件正在取得当中，核准报告编制已经完成，待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修改后即上报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核准。尽管截至2006年底，深能集团对两项目投资额仅为29,987.72万元与9,971.93万元（主要为前期开办费用、项目勘察设计费用等），占拟收购资产帐面净资产的比重较低，但由于项目后续投资额庞大，若项目实际收益率未达到预期水平，则将严重影响新公司的盈利水平。另外，深圳能源集团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处于项目前期工作阶段，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收购涉及的房产过户的风险

本次收购标的资产中涉及的深能集团本部房产共215处，总建筑面积为134,259.66平方米，除东部电厂厂区厂房在建而尚未取得房产证外，已全部依法取得了房地产证；土地共计3处，总面积194,376.14平方米，均拥有合法权属证明或取得权属证明无法律障碍。深能集团保证本次交易涉及房屋及其他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晰，无产权纠纷。

为保障本次收购涉及的房产过户及时完成，深能集团将协助公司在标的资产交割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涉及的房产产权及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双方按规定承担相关费用。

本次购买涉及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安排及相关承诺详见“第七章 业务和技术”之“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投资者需充分关注本次购买涉及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权属变更可能产生的风险。

4、股市风险

公司股票在深交所A股市场挂牌上市。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也受国家经济政策调整、利率和汇率的变化、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以及投资

者的心理预期波动等影响。

由于以上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的存在，公司股票可能会产生脱离其本身价值的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的认识。

第七章 业务和技术

一、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情况

（一）经营范围

1、深能源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各种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投资开发；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投资兴办与能源有关的实业；经营进出口业务；经营国产汽车（不含小轿车）；汽车配件的购销等。

2、深能集团经营范围

深能集团经营范围：各种常规能源（包括电、热、煤、油和气）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各种能源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管理和经营；经营能源工程项目所需的设备及其配件、器材、钢材、木材、水泥和其他原材料；经营进出口业务；经营为能源工程配套的人员培训、咨询及其他相关服务业务；环保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投资和经营为能源项目所需燃料、原料及设备的运输业务（公路、沿海、远洋）、物业管理（凭物业管理资格证书经营）、自有物业租赁。

（二）主营业务收入

公司与深能集团的主营业务均为电力生产及销售。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总装机容量293.03万千瓦，权益装机容量156.15万千瓦，本次拟收购资产中发电资产的总装机容量为497.7万千瓦，权益装机容量为236.4万千瓦。

本次收购完成后，总装机容量由293.03万千瓦提高至578万千瓦，增长97%；权益装机容量由156.15万千瓦提高至392.6万千瓦，增长151%。新公司2006年备考完成发电量211.48亿千瓦时，实现备考主营业务收入926,984万元，实现备考净利润148,538万元。

深能源及拟收购资产近三年发电量及市场份额情况统计表如下：

单位：亿千瓦时

	指 标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公司	发电量	141.66	166.47	156.02
	市场份额 (占全国发电量份额)	0.65%	0.67%	0.55%
拟收购资产	发电量	69.69	70.03	67.46
	市场份额 (占全国发电量份额)	0.32%	0.28%	0.24%
	全国发电量	21,879.00	24,975.26	28,344.00

数据来源：国家电力信息网及中电联月报

1、深能源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最近三年深能源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1) 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电力销售收入	6,746,507,550.38	6,747,378,349.60	5,699,023,614.65
燃气销售收入	124,408,942.66	103,652,376.66	89,913,895.57
其他销售收入	74,128,670.16	57,375,985.16	53,842,959.60
合 计	6,945,045,163.20	6,908,406,711.42	5,842,780,469.82

(2) 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广东地区	6,945,045,163.20	6,908,406,711.42	5,842,780,469.82
合计	6,945,045,163.20	6,908,406,711.42	5,842,780,469.82

(3) 分销售模式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元

销售模式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销售给电网公司	6,746,507,550.38	6,747,378,349.60	5,699,023,614.65
其他	198,537,612.82	161,028,361.82	143,756,855.17
合计	6,945,045,163.20	6,908,406,711.42	5,842,780,469.82

2、拟收购资产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最近三年拟收购资产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1) 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售电业务	2,043,162,293.06	2,096,422,791.60	2,040,535,615.77
租赁业务	27,213,581.51	23,777,355.98	23,892,535.72
运输业务	344,966,162.03	357,201,832.18	295,035,016.00
其他业务	189,779,523.09	243,329,789.04	224,710,251.85
合计	2,605,121,559.69	2,720,731,768.80	2,584,173,419.34

注：拟购买资产中包括妈湾电力、西部电力等公司权益，因深能源为上述公司的控股股东，其销售收入已计入本公司销售收入口径内，故拟收购资产的销售收入不包括此数。以下有关分地区、客户及供应商等分类数据的计算口径与此相同。

(2) 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广东地区	2,116,823,090.85	2,130,464,171.15	2,004,796,506.03
安徽地区	488,298,468.84	590,267,597.65	579,376,913.31
合计	2,605,121,559.69	2,720,731,768.80	2,584,173,419.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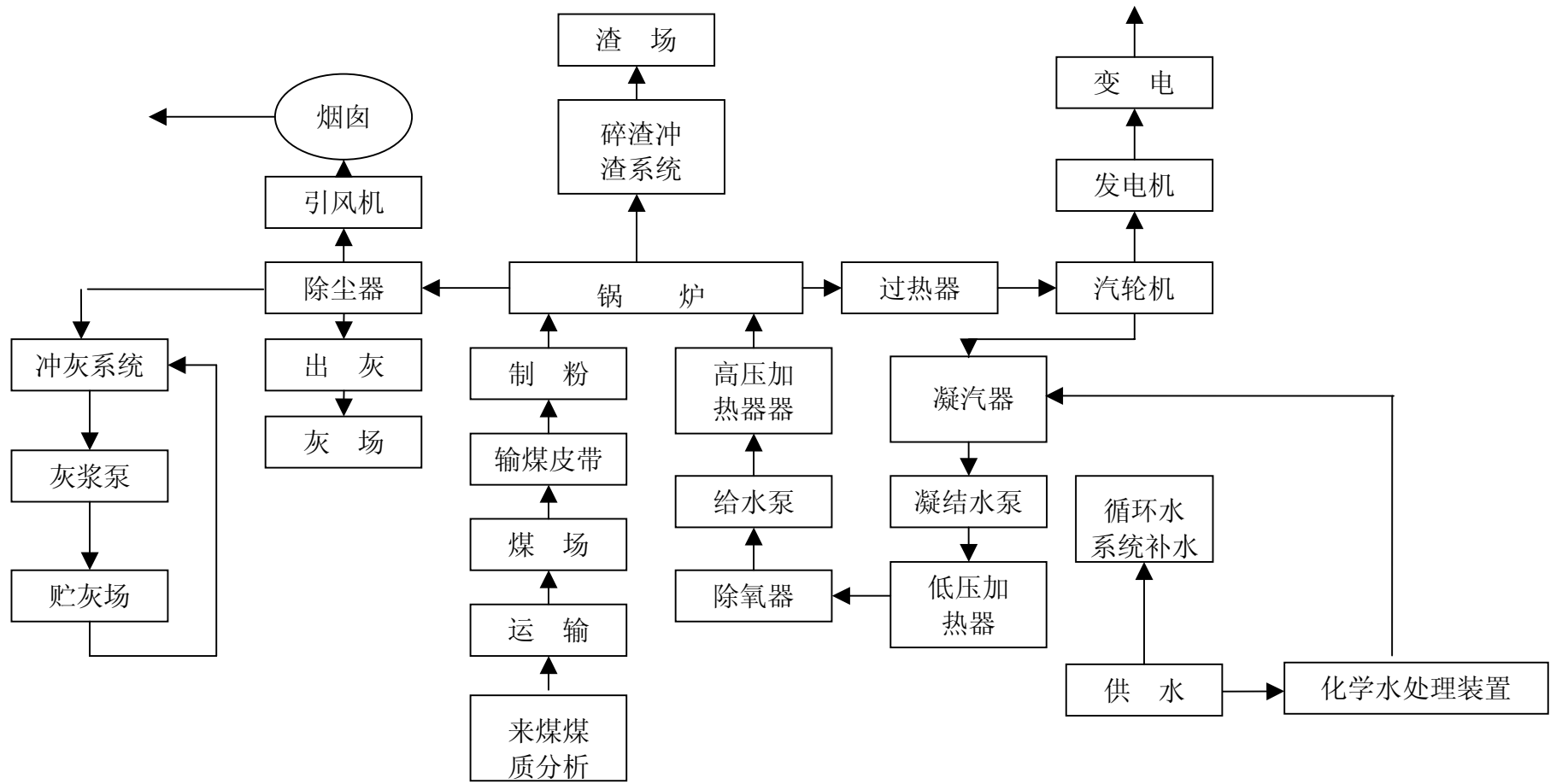
(3) 分销售模式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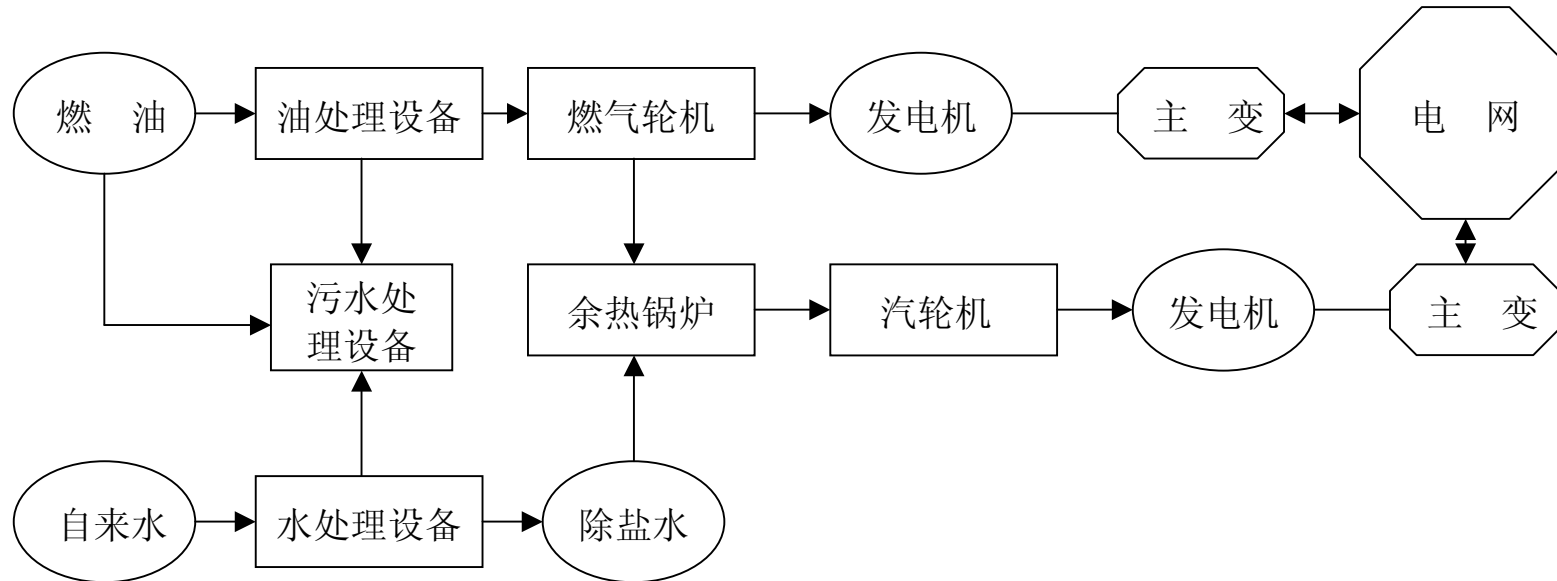
销售模式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销售给电网公司	2,042,561,402.42	2,096,422,791.60	2,040,535,615.77
其他	562,560,157.27	624,308,977.20	543,637,803.57
合计	2,605,121,559.69	2,720,731,768.80	2,584,173,419.34

(三) 电力生产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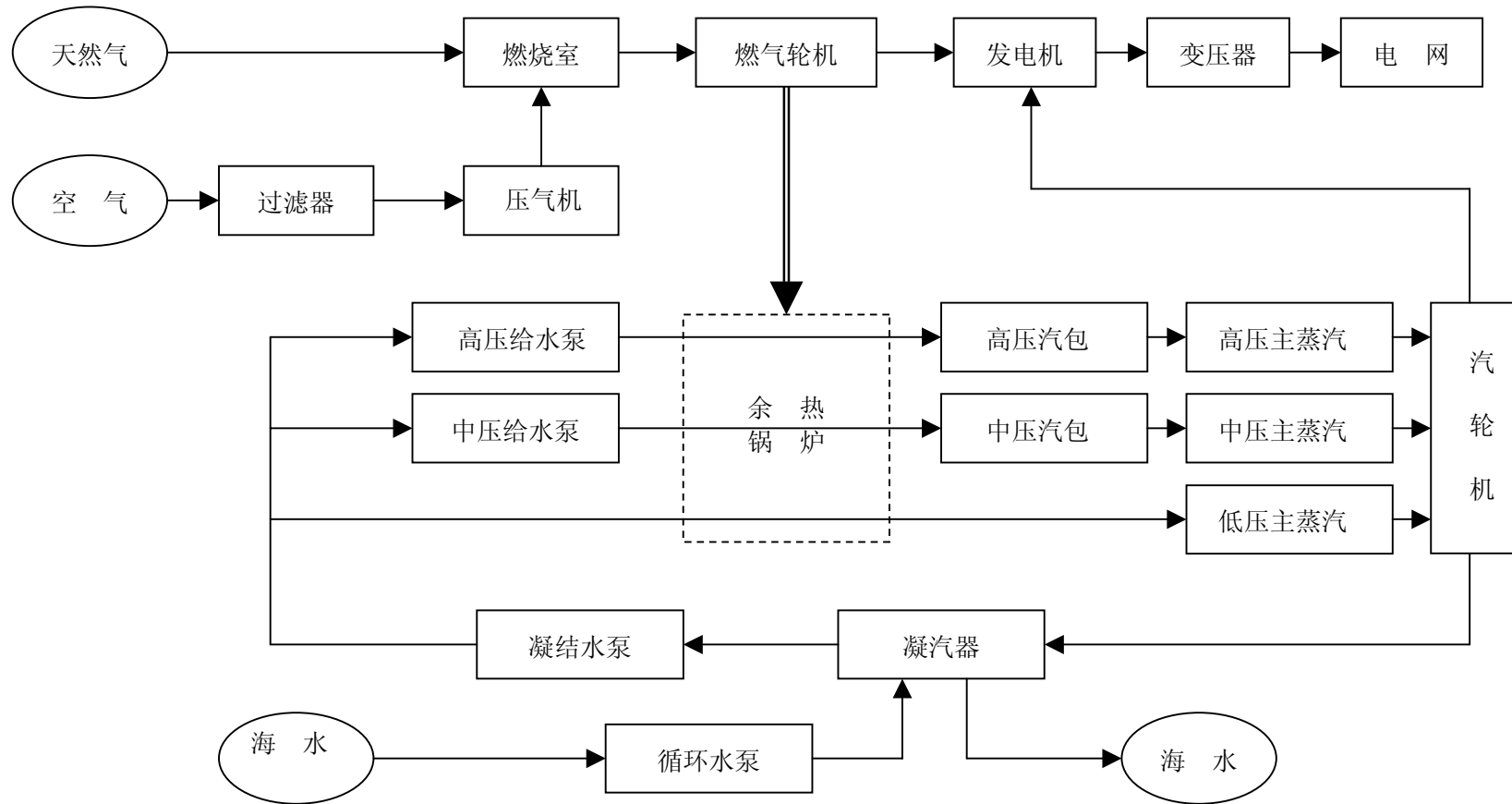
1、燃煤电厂生产工艺流程图（适用于深能源、深能集团）：



2、燃油电厂生产工艺流程图（适用于深能源）：



3、天然气电厂生产工艺流程图（适用于深能集团）：



（四）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1、主要客户

（1）深能源主要客户

深能源生产的电力产品全部销售予南方电网公司，2006年销售额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收入比例
本公 司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	6,746,507,550.38	100%
	小 计	6,746,507,550.38	100%

（2）拟收购资产主要客户

拟收购资产生产的电力产品全部销售予下属电厂所在的电网的省或地方电力公司，2006年向全部客户销售电力产品及占同期电力销售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收入比例
拟收 购资 产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	1,554,863,824.22	59.68%
	华东电网有限公司	487,697,578.20	18.72%
	小 计	2,042,561,402.42	78.40%

2、供应商

本公司及拟收购资产主要供应商为燃料供应商。

（1）深能源供应商情况

深能源2006年向前5大供应商采购燃料的金额及占同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采购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中海油气开发利用公司	1,471,188,841.00	28.13%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13,045,668.89	15.55%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503,485,561.23	9.63%
茂名市天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483,119,545.00	9.24%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56,490,324.76	6.82%
小 计	3,627,329,940.88	69.37%

(2) 拟收购资产供应商情况

拟收购资产2006年向前4大供应商采购燃料的金额及占同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采购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40,893,653.99	13.09%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6,941,085.88	6.02%
安徽省电力燃料公司	287,439,193.89	11.03%
珠水能源公司	66,670,769.49	2.56%
小 计	851,944,703.25	32.70%

注：主营业务成本中包含非电力业务，导致采购额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偏低。

（五）电力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及其采购情况**1、深能源主要原材料及其采购情况**

本公司投入运营的发电机组包括燃煤与燃油机组，上述机组的主要原材料为燃煤、燃油。公司发电用燃煤委托深能集团统一采购；燃油采购则由本公司各燃油电厂自行进行。

2、拟收购资产主要原材料及其采购情况

拟收购资产中投入运营的发电机组包括燃煤、燃油以及燃气机组，上述机组的主要原材料为燃煤、燃油及燃气。

目前拟收购资产中投入运营的发电机组（包括本公司机组）的发电用燃煤由深能集团统一进行采购，深能集团与大同煤业、神华煤炭、中煤进出口、兖州煤业等煤业集团签订了长期稳定供货协议，煤炭全部由产煤地水运至广东水域装卸。

对于燃油的采购，拟收购资产中的燃油电厂均自行进行。深能集团已于2006年9月新成立燃料管理部，本次收购完成后新公司的燃油采购亦将由集团燃料管理部统一管理。

本次收购资产中的燃气机组主要集中于新建成的东部电厂。深能集团已于2004年8月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了为期25年、价格锁定的液化天然气长期供应合同，气源及发电利润均得到保证。

（六）安全运行

深能源所属电厂与本次拟收购资产中电厂均以国内全面实施的《安全生产法》为主线，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制定了全套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工作规定、安全生产监督规定、安全生产奖惩规定、安全信息统计上报制度以及重大灾害、时间、事故应急预案等，通过运用技术、管理、教育三大手段，实行各企业行政正职负总责、各部门、各岗位各负其责、层层落实的安全生产逐级负责制，以切实保障生产安全和劳动生产环境。

（七）环境保护

深能源所属电厂与本次拟收购资产中电厂均在发展主业的同时一直十分注重环境保护，不仅积极探索并实践垃圾发电、天然气发电、风力发电等多种环

保发电方式，同时严格遵照国家有关环保政策对现有的燃煤、燃油发电进行环保整治及改良工作。具体措施包括：

1、项目开工前进行环境影响评估，并由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组织评审和批复；

2、坚持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接受环保监查部门的检测，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并交纳排污费。

3、对生产废物的处理：

(1) 废气：燃煤电厂均安装高效静电除尘器，除尘效率达99.5%以上；坚持采购含硫量低的煤炭，从源头上减少二氧化硫排放。广东省境内的燃煤机组妈湾电力4—6号机组已实现烟气海水脱硫，脱硫效率达95%，其它机组（妈湾电力1、2号机组、沙角B公司1、2机组）的脱硫改造工程已基本完成，可望于近期投入使用；通过优化燃烧调整、低氮燃烧器改造等方法降低氮氧化物的排放。

燃气轮机联合循环机组由于采用先进高效的发电设备，燃烧完全、热效率高，其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国家和广东省的排放标准。

所有电厂的废气排放口均装设与环保监查部门联网的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接受实时检测。

(2) 废水：所有电厂均装有工业废水处理系统，实现循环利用、达标排放。

(3) 固体废物：燃煤电厂的飞灰和灰渣综合利用率为100%；燃油电厂的固体废物很少，主要是废油渣，委托具有相关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代为处理。

(4) 噪声：机组本体由于采用先进设备噪声较小，锅炉排汽口均安装消音器。

本公司所属电厂与本次拟收购资产中电厂近三年来未受到环保方面的行政处罚。

(八) 后续建设项目

本公司及本次拟收购资产2006年及近期拟投资建设项目情况如下：

1、大中型新建项目

(1) 深能源

2006年，深能源无新建投资项目。

(2) 拟收购资产

2006年，拟收购资产涉及新建投资项目3个，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项目总投资	累计完成投资	2006年投资计划	投资起止年限
1	河源电厂	河源电厂筹建办	建设2台600MW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	545,869	18,409	25,000	2005-2009
2	抽水蓄能电站	河源电厂筹建办	建设4台300MW抽水蓄能发电机组	425,610	9,285	5,000	2005-2013
3	开封电厂	开封电厂	建设2台600MW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	41,371	7,749	11,713	2004-2008
	合计			1,012,850	35,443	41,713	

注：投资总额一般指项目总投资额，对参股企业按应缴出资额计算。

2、大中小型续建项目

(1) 深能源

2006年，深能源安排相关续建项目2个，具体情况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单位	归属主体	建设规模	项目总投资	累计完成投资	2006年投资计划	投资起止年限
1	满洲里热电厂	达赉湖热电	深能源	新建2台200MW燃煤热电机组	194,145	26,304	1,000	2003-2007
2	惠州丰达电厂及惠州捷能电厂	惠州丰达电厂及惠州捷能电厂	深能源	2套109E(360MW)燃机联合循环机组	124,143	103,953	2,500	
	合计				318,288	130,257	3,500	

(2) 拟收购资产

2006年，拟收购资产涉及相关续建项目8个，具体情况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单位	归属主体	建设规模	项目总投资	累计完成投资	2006年投资计划	投资起止年限
1	东部电厂一期	东部电厂	拟收购资产	建设3台350MW燃机联合循环发电机组	398,431	133,709	101,525	2004-2007
2	铜陵深能五期	安徽皖能	拟收购资产	扩建1台300MW燃煤发电机组	130,463	0	2,000	
3	宝安垃圾电厂	能源环保公司	拟收购资产	3台日处理垃圾400吨级的焚烧锅炉	53,994	45,000	8,994	
4	华蓥山电厂	华蓥山电厂	拟收购资产	扩建2台300MW燃煤发电机组	13,250	12,988	262	2004-2006
5	西部电厂3-6号机组收尾工程	西部电力	拟收购资产	质保金、竣工结算	278,000	212,800	4,249	
6	妈湾电厂#1、#2机组烟气脱硫工程	妈湾电力	拟收购资产	2套海水脱硫装置	39,357	14,542	10,050	2004-2007
7	西部电厂#3机组烟气脱硫工程	西部电力	拟收购资产	1套海水脱硫装置	13,650	10,460	3,000	2004-2006
8	沙角B公司烟气脱硫工程	沙角B厂	拟收购资产	2套石灰石湿法脱硫装置	36,006	8,000	28,006	2004-2006
	合计				963,151	437,499	158,086	

二、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固定资产

1、公司及拟收购资产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1）深能源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3,460,596,282.73	226,877,279.25	60,045,024.02	3,627,428,537.96
机械设备	7,779,263,303.56	611,893,406.82	33,239,462.97	8,357,917,247.41
运输及其他设备	207,326,795.54	40,576,642.34	15,171,226.39	232,732,211.49
合计	11,447,186,381.83	879,347,328.41	108,455,713.38	12,218,077,996.86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264,966,331.54	163,590,557.67	15,764,015.95	1,412,792,873.26
机械设备	4,808,221,118.39	381,220,121.01	20,697,728.05	5,168,743,511.35
运输及其他设备	122,484,053.94	29,496,198.84	10,720,487.55	141,259,765.23
合计	6,195,671,503.87	574,306,877.52	47,182,231.55	6,722,796,149.84
减值准备	107,602,078.43	-	7,556,540.54	100,045,537.89
净	5,143,912,799.53	305,040,450.89	53,716,941.29	5,395,236,309.13
其中：年末已抵押之 固定资产净额	704,476,399.73			

(2) 拟收购资产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拟收购资产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数（元）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1,218,748,934.62	567,936,250.97	28,303,818.20	1,758,381,367.39
机械设备	2,455,346,227.58	1,153,492,011.11	27,421,268.02	3,581,416,970.67
运输及其他设备	85,030,370.26	11,823,395.15	4,615,712.53	92,238,052.88
合计	3,759,125,532.46	1,733,251,657.23	60,340,798.75	5,432,036,390.94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339,009,879.04	61,857,451.79	992,248.68	399,875,082.15
机械设备	813,436,599.02	156,463,187.03	-	969,899,786.05
运输及其他设备	52,875,143.83	12,036,355.07	4,944,806.95	59,966,691.95
合计	1,205,321,621.89	230,356,993.89	5,937,055.63	1,429,741,560.15
减值准备		50,490,281.74	-	50,490,281.74
净额	2,553,803,910.57	1,452,404,381.60	54,403,743.12	3,951,804,549.05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拟收购资产中除铜陵深能以热力系统及供水系统设备(评估价值共计513,410,360.39人民币元)作抵押向银行借款外，不存在其他任何形式的抵押、保证、质押、留置或其他担保权益，也不存在任何其他形式的共有所有权或其他第三方权利。

(3) 拟收购资产的主要生产关键设备

拟收购资产的生产关键设备情况如下：

电厂	装机名称	装机容量 (万千瓦)	投产时间	折旧年限 (年)	设备原值 (万元)	设备净值 (万元，截至 2006/12/31)
妈湾 电力(注1)	1#机组	30	1993.11	15	185,710	18,587
	2#机组	30	1994.11	14		
西部 电力(注2)	3#机组	30	1996.12	14	218,503	33,946
	4#机组	30	1997.11	13		
	5#机组	30	2002.10	15		

	6# 机组	30	2003.7	14.5		
沙角 B厂(注3)	1# 机组	35	1987.4	30	36,264	22,087
	2# 机组	35	1987.7	30	36,264	22,087
东部电厂 一期工程	1# 机组	35	2006.10	20	123,000	123,000
	2# 机组	35	2007.2 (预计)	20	123,000	123,000
	3# 机组	35	2007.7 (预计)	20	123,000	123,000
月亮湾电 厂	阿尔施通机 组3套	10.5	1991.6- 1992.8	14-15	63,453	6,457
	9E 机组	18	2001.8	20.5	37,807	5,657
东莞樟洋 电厂	1# 机组	18	2004.7	22	81,874	61,041
	2# 机组	18	2004.9	22		
惠州丰达 电厂	1# 机组	18	2005.4	20.5	38,152	36,422
惠州捷能 电厂	2# 机组	18	2005.12	20	33,719	33,719
铜陵深能	燃煤机组	30	2000.4	30	112,243	82,555
能源环保 公司	南山厂发电 机组	1.20	2003.12	25	483	424
	盐田厂发电 机组	0.60	2003.12	25	425	373
	宝安厂1#发 电机组	1.20	2006.6	25	937	937
	宝安厂2#发 电机组	1.20	2006.6	25	937	937

注1、注2：机组设备净值较低原因如下：

妈湾电力：

① 妈湾电力拥有的妈湾电厂1#、2#机组分别于1993年11月和1994年11月投产运行，自投产起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即对发电机组未来10年的发电量进行估计，确定每千瓦时折旧额，根据当月发电量对机组计提折旧。发电机组10年折旧政策符合《深圳经济特区企业所得税计税标准暂行规定》（深府[1992]173号）。而同行业同类机组可折旧年限一般为20-30年，相比之下妈湾电力折旧年限较短；

② 近十年来珠三角地区经济形势较好，从而带动电力市场发展加速，近年妈湾电力机组的年发电小时数达到6,800-7,000小时，远高于原估计的5,200小时，导致1#、2#机组发电量和售电量大大超出预期，折旧速度快于同类机组。

尽管因上述原因机组设备净值较低，但目前妈湾电力两台机组运行良好，在设备使用性能上不存在任何缺陷，可持续正常使用。

西部电力：

① 西部电力公司拥有的妈湾电厂 3#、4#机组于 1997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5#、6#机组于 2003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因 3#、4#、5#、6#机组与上述 1#、2#机组是同一机组类型，又在同一地点，所以，西部电力公司的折旧方法和折旧年限与妈湾电力的 1#、2#机组一样，采用产量法、以未来 10 年的发电量进行估计，确定每千瓦时折旧额，根据当月发电量对机组计提折旧。

② 由于经济的高速增长，广东及深圳地区电力需求强劲，近年机组年发电小时达到 6,800-7,000 小时，远高于原估计的 5,200 小时，因而近十年来机组发电量远远超过预期，从而导致机组折旧加速，累计折旧金额严重偏离实际情况。

目前西部电力四台机组运行良好，在设备使用性能上不存在任何缺陷，可持续正常使用。

妈湾电力及西部电力折旧变更情况：

妈湾电厂 1#、2#机组投产时，折旧为 0.080 元/每千瓦时。

其后，根据实际发电及机组使用情况，妈湾电力 1#、2#机组的折旧经过两次调整，第一次是 2003 年，折旧年限由 10 年折旧调整为 20 年；第二次为 2005 年，为统一妈湾电力和西部电力公司折旧会计估计，将折旧年限由 20 年折旧调整为 15 年。该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1#、2#机组两次调整情况如下表：

调整时间	调整后的折旧年限	调整后的折旧金额（元/千瓦时）
2003 年	20 年	0.0044
2005 年	15 年	0.0186

根据当月发电量对机组计提折旧，其中三号、四号机组折旧为 0.071 元/每千瓦时，五号、六号机组折旧为 0.080 元/每千瓦时。

根据实际发电及机组使用情况，为统一妈湾电力和西部电力公司折旧会计估计，西部电力公司于 2005 年发电机组的使用寿命及其预计售电量进行复核，并对相关折旧估计进行变更，该会计估计变更已经西部电力公司董事会批准。变更后，机组残值率从 10%下降为

5%，单位电量折旧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电量折旧额：人民币元/千瓦时

	变更后	变更前	建成日期
其中：三号、四号 发电机组	0.0165	0.0710	1997年
五号、六号 发电机组	0.0253	0.0800	2003年

注3：广深沙角B公司固定资产折旧

该公司拥有的发电机组于1987年底建成，由外方以BOT方式承建并经营，1999年运营期满后移交给中方并成立沙角B公司，移交时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该项目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评估，以评估净值作为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入账，并在此基础上计提折旧。

2、房屋建筑物情况

(1) 深能源现有经营性房屋建筑物情况

深能源及其子公司目前拥有房屋及建筑物共266处，总建筑面积230,693.09平方米。上述房屋及建筑物均为深能源或其子公司合法所有，权属无争议。其中有1处面积为244.44平方米房屋的房产证正在办理之中，另有妈湾电力拥有的两处房产因历史遗留问题尚未取得房产证。

另外，惠州丰达电厂、东莞樟洋电厂的部分房产及建筑物正处于房产证办理过程中。截至2006年12月31日，该等房产及建筑物账面价值分别为14,197万元及4,462万元。

(2) 拟收购资产涉及的房屋建筑物情况

本次收购标的资产中涉及的深能集团本部房产共215处，总建筑面积为134,259.66平方米，除东部电厂厂区厂房在建而尚未取得房产证外，已全部依法取得了房地产证。深能集团承诺上述房屋并无产权纠纷，深能集团对上述房屋的所有权亦未受到限制，上述房屋亦不存在被查封或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形。

(3) 深能集团其他未确权房产情况说明

此外，深能集团及其子公司共有9处房屋、共计23,453.96平方米的产权证未能取得，其帐面净值为2,917万元，均为与主业经营关联性不大的房产。该等房产及未能确权的土地使用权为本报告书中所述“其余非主业房产资产”，不进入本次拟收购资产范围；本次收购完成后十八个月内，待其产权证明文件办妥后由深能源自筹资金收购。

(4) 本次收购涉及房屋建筑物的过户安排

为保障本次购买涉及的房产过户及时完成，深能集团承诺：自标的资产交割日起六个月内，将协助深能源完成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或实际交接手续。若该等标的资产未能在交割日起六个月内完成权属变更手续，则对于在办理相关手续的过程中由于深能集团的过错造成延期办理或补办的，由此给深能源造成的直接损失由深能集团承担。另根据深能集团有关股东会决议，如深能集团注销，一旦出现上述可能产生并应由深能集团承担的损失，由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按约定承接。

(5) 关于沙角 B 公司的主厂房等建筑物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沙角 B 公司尚有以下建筑物未取得房产证的原价值为 7,252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主要为：

单位：万元

	账面值		评估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沙角 B 电厂主厂房	36,635,869	20,660,222	62,605,300	38,189,233
变压与变电站	10,290,050	5,673,819	16,170,100	9,863,761
行政楼	4,038,275	2,640,934	6,748,100	4,116,341
消防泵房	541,582	298,622	851,100	519,171
危险品仓库	154,506	85,193	242,800	148,108
海关办公楼	382,931	211,144	601,700	367,037
服务楼	4,813,849	2,768,507	7,139,300	4,354,973
维修车间	1,257,316	693,270	2,305,100	1,406,111
制氢车间	53,414	29,452	97,900	59,719
仓库	2,262,173	1,247,337	3,554,800	2,346,168

化学品仓库	335,242	184,849	472,800	312,048
维修仓库	995,550	548,935	1,564,400	954,284
电厂综合楼	9,236,584	8,997,277	9,228,000	9,043,440
合计	70,997,339	44,039,560	111,581,400	71,680,394

沙角 B 公司的主厂房等建筑物属于沙角 B 公司，由于沙角 B 电厂为 BOT 项目，一直由外方建设、经营和管理，1999 年方移交中方。1985 年该项目外方建设时，未向当地有关政府部门上报该等建筑物的建设资料，未能履行建设该等建筑物应当履行的法律手续。而当时当地政府为了招商引资，也未对该等建筑物的建设手续严格要求。由于以上历史原因，虽沙角 B 公司多次与当地有关土地与房产管理部门进行沟通，截至目前仍未能取得该等建筑物的房屋产权证书。由于该等建筑物为沙角 B 公司的主厂房，建筑物下面的土地的使用权人为沙角 B 公司，且不存在任何出租情况，该等建筑物不存在被拆除的风险。

据深能集团 2007 年 4 月 24 日出具的《关于本次认购股份出售资产有关事宜的声明与承诺》，对于沙角 B 公司主厂房等建筑物，由于该等建筑物事实上为沙角 B 公司的前身所出资建设并在港方撤出时与沙角 B 公司的其他电力资产一并移交给中方、沙角 B 公司已经合法有效地取得该等建筑物所属土地的使用权证书并一直事实上独占享有该等建筑物的所有权及各项权能，且自该等建筑物于 1985 年建成以来，未有任何单位或个人就该等建筑物的所有权提出异议、当地土地与房产管理部门在已知上述情况的前提下，也从未提出任何要求拆除该等建筑物的意见，深能集团确认该等建筑物不存在被拆除的风险。深能集团承诺，在深能源完成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日起 18 个月内，深能集团将尽最大努力取得沙角 B 公司厂房的产权证书。如在取得该等建筑物的产权证书之前，发生任何因该等建筑物而产生的对沙角 B 公司的罚款或其他损害的，深能集团将予以全额承担。

此外，因本次发行完成后，深能集团将注销，根据深能集团 2006 年 11 月 29 日股东会“深能股[2006]009”《关于优化调整深圳能源集团整体上市方案及提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等事项的决议》，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同意在深能集团注销后，依据各自截至深能集团注销前所持有深能集团的股权比例，按约定承继深能集团在本次定向增发过程中签署的所有文件中涉及的

权利义务事项。因此深能集团注销后，如一旦出现上述可能产生并应由深能集团承担的责任，均由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按约定承接。

对于上述事项，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 061770 号的回复意见》认为：

由于沙角 B 公司已经合法有效地取得该等建筑物所属土地的使用权证书并一直事实上独占享有该等建筑物的所有权及各项权能，且自该等建筑物于 1985 年建成以来，未有任何单位或个人就该等建筑物的所有权提出异议、当地土地与房产管理部门在已知该等情况的前提下，从未提出任何拆除该等建筑物的要求，信达有合理理由相信，该等建筑物不存在被有关行政机关强行拆除的风险。对于沙角 B 公司因未依法履行该等建筑物的建设审批程序而可能遭受的罚款，能源集团同意予以全额承担的承诺已将因该等建筑物所可能给沙角 B 公司带来的损失降到最小。

（二）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1）深能源目前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目前深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拥有38宗土地，其中正处于出让阶段的有3块土地，因历史原因尚未取得房地产权证的3块。上述已取得房地产权证的32块土地中，有2块土地属于划拨取得土地使用权，有21块地属购买商品房获得的土地使用权。

深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通过出让、划拨或正在出让的土地使用权面积共 1,528,267.41平方米。

（2）拟收购资产涉及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次收购标的资产涉及的深能集团土地使用权资产包括：

① 南山区荔湾路4号工业用地：为深能集团厂房、综合楼用地，土地使用权面积为16,630.18平方米，土地使用期限自1988年4月6日起至2038年4月5日止，共50年。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地价款已缴清，并取得深圳市国土资源和房产管理局颁发的《房地产证》，证号为深房地字第4000276475号中。

② 龙岗区龙岗镇新生村工业用地：为深能集团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面积为10,000平方米，土地使用期限自1992年1月1日至2041年12月31日止，共50年，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深能集团与深圳市国土资源和房产管理局签订了《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深地合字（1999）5014号）以及《补充协议》（深地合字19995014号补1[G09101-1宗地]）。地价款已缴清，房地产证正在办理中。

③ 东部电厂用地：为东部电厂综合服务楼、生产办公楼、生产实验楼用地，土地使用权面积约为167,745.96平方米，土地使用期限自2005年12月28日起至2055年12月27日止，共50年。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根据深能集团与深圳市国土资源和房产管理局于2005年12月28日签订深地合字（2005）5112号《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及深圳市国房局龙岗分局于2006年1月20日出具的《付清地价款证明》，上述款项已全部付清，房地产证正在办理中。

深能集团承诺上述土地使用权并无产权纠纷，深能集团对上述土地使用权的所有权亦未受到限制，上述土地使用权亦不存在被查封或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形。

（3）本次收购土地使用权的过户安排

为保障本次购买涉及的土地使用权过户及时完成，深能集团承诺：自标的资产交割日起六个月内，将协助深能源完成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或实际交接手续。若该等标的资产未能在交割日起六个月内完成权属变更手续，则对于在办理相关手续的过程中由于深能集团的过错造成延期办理或补办的，由此给深能源造成的直接损失由深能集团承担。另根据深能集团有关股东会决议，如深能集团注销，一旦出现上述可能产生并应由集团承担的损失，由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按约定承接。

2、专有技术

截至目前为止，深能集团下属能源环保公司（亦为本公司参股企业）拥有两项专有技术，即城市垃圾焚烧炉系统国产化技术及垃圾焚烧厂沥滤液CEAB处理技术。该两项技术经国家科学技术部出具的“科技查新报告”显示，截至2006年8月，该两项技术国内外均未见文献报道，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

3、商标

深能源现无偿使用深能集团合法持有的图形商标。深能集团同意，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深能集团合法持有该商标期间，许可深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偿使用。深能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深能集团解散清算，则深能集团将其合法持有的图形商标，全部无偿转让给新公司。

第八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目前深能源经营范围为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投资开发，深能集团及其数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亦为各种常规能源及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两者主营业务和产品相同，导致深能源与能源集团及其主营业务为各种常规能源及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数家控股子公司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

由于本次收购、及随后的其余电力股权资产的收购全部完成或在征得上市公司同意处置后，深能集团全部资产将均进入上市公司，实现发电资产及业务产业链整体上市，因此，深能源与能源集团及其主营业务为各种常规能源及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的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将被消除。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根据深能集团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深能集团将促使珠海洪湾与深南电尽快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完善核准程序，以便尽快将所持有的珠海洪湾及深南电的全部股权出售给深能源。

本次交易完成后至深能集团注销期间，深能集团将避免与深能源发生新的同业竞争。

（三）公司律师及保荐机构的意见

信达认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深能集团与深能源之间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十八个月内，在珠海洪湾与深南电投资的相关电厂完善项目核

准程序后，深能集团若将所持有的珠海洪湾及深南电的全部股权出售给深能源，或在取得深能源同意的情况下处置上述股权，则届时深能集团与深能源之间的同业竞争将被彻底消除。

保荐机构暨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及招商证券认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深能集团与深能源之间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十八个月内，在珠海洪湾与深南电投资的相关电厂完善项目核准程序后，深能集团若将所持有的珠海洪湾及深南电的全部股权出售给深能源，或在取得深能源同意的情况下处置上述股权，则届时深能集团与深能源之间的同业竞争将被彻底消除。

二、本公司本次交易前主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最近一年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除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有：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深能源关系	经营性质或类型
深能集团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68号5、35-36、38-41层	能源投资、建设	深能源控股股东	国有控股

（二）本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能源运输公司	深能集团子公司
2	东部电厂	深能集团分支机构
3	（香港）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樟洋电厂的股东
4	东莞市樟木头镇经济发展总公司	东莞樟洋电厂的股东
5	深南电	深能集团的子公司
6	惠州大亚湾浩洋油料化工储运有限公司	东莞樟洋电厂的联营公司

7	扎赉诺尔煤业有限公司	满州里热电公司的股东
8	安裕实业有限公司	惠州丰达电厂股东
9	MAX GOLD INVESTMENT LIMITED	惠州丰达电厂股东
10	惠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市城市燃气有限公司的股东
11	能源环保公司	深能集团子公司、本公司联营公司

三、本次交易前本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

2006年度，本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如下：

（一）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等日常性关联交易

1、委托运行发电机组

根据妈湾电力、西部电力与深能集团分别签订的《电厂委托运行管理协议》，妈湾电力将1#、2#发电机组和月亮湾燃机电厂的燃油发电机组及生产辅助系统，西部电力将3#、4#、5#、6#发电机组及生产辅助系统委托深能集团管理，并在全面考核电厂各项运行指标的基础上由深能集团实行电厂运营总费用包干。妈湾电力1#、2#发电机组及其生产辅助系统和西部电力3#、4#、5#、6#发电机组及其生产辅助系统按照0.0415元/千瓦时向深能集团支付运营费用，运营费用与深能集团下属妈湾总厂受托运行各发电机组的实际运行成本（不包括燃煤成本）之间的差额作为深能集团的服务收入；月亮湾燃机电厂按照0.003元/千瓦小时向深能集团支付管理费。

2、代购燃煤运费及采购劳务费

根据妈湾电力、西部电力与深能集团分别签订的《煤炭采购委托合同》，深能集团代妈湾电力、西部电力采购燃煤，并按煤炭到岸价的1.55%向妈湾电力和西部电力收取煤炭采购劳务费。

根据妈湾电力、西部电力与深能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能源运输有限公司分别

签订的《煤炭运输合同》，由能源运输有限公司为妈湾电力和西部电力运输燃煤，并按照发运港口的不同收取每吨63—68元不等的燃煤运输费。

3、代购固定资产、托管工程

根据妈湾电力、西部电力与深能集团妈湾总厂签订的《代购置固定资产确认书》，由妈湾总厂代妈湾电力和西部电力购入固定资产。妈湾电力1#、2#发电机组脱硫建设工程项目由深能集团代为管理。该等代购固定资产及代管理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4、供汽服务

根据妈湾电力、西部电力分别与深能集团妈湾总厂签订的《供汽业务委托生产管理及结算协议》，妈湾电力、西部电力将1#、2#发电机组供汽业务委托给妈湾总厂生产和管理，向妈湾总厂支付供汽服务费，供汽成本为120元/吨；西部电力公司将3#至6#发电机组供汽业务委托给妈湾发电总厂生产和管理，供汽成本为90元/吨。

5、卸油服务

深圳市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为深南电提供卸油劳务。

6、燃油储运

根据东莞樟洋电厂与惠州大亚湾浩洋化工油料储运有限公司签订的《油品运输合同》及《油罐租赁合同》，东莞樟洋电厂向惠州大亚湾浩洋化工油料储运有限公司支付仓储、运输费，燃油储运费按照市场价格支付。

7、租赁

妈湾电力下属之分支机构一月亮湾电厂出租输油管线给深南电，根据双方签订的《输油管线使用合同》，深南电按照3.00人民币元/吨至5.00人民币元/吨的价格支付输油管线租赁费。

8、处理煤灰

根据妈湾电力服务有限公司与妈湾发电总厂2006年3月30日所签定的《1-6号粉煤灰、渣排放、运输及灰场管理承包》合同，妈湾发电总厂将1-6号

炉干灰、库干灰及脱水仓灰渣，交由电力服务公司负责排放、运输及贮存服务。承包期限为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承包费用按2006年预计发电量等技术参数测定，合同期限运输费用总额定为人民币236万元（其中包括：承包范围的运作、材料购置、人员工资、劳保等费用）、灰场机械费及生产人员费用全年为人民币70万元，合同总额计人民币306万元。

（二）非日常性关联交易

1、资产转让

2005年1月5日，西部电力与深圳能源电力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南山劳动大厦租赁合同补充协议》，西部电力将位于劳动大厦第12、13层办公楼使用权转让给深圳能源电力服务有限公司，转让价格按照2004年5月评估价值确定计8,072,749.93元。原双方在2004年12月30日签署的《房地产租赁合同》有关租赁条款终止。

2、共同对外投资

深能源现与深能集团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情况，请见本报告书“第四章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基本情况 五、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标的（一）拟收购资产的构成”涉及的有关内容。

3、担保和抵押

2004年度，(香港)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和东莞市樟木头镇经济发展总公司为樟洋电力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樟木头支行借款计130,000,000.00人民币元提供担保。

2005年度，(香港)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为樟洋电力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樟木头支行借款计225,000,000.00人民币元提供担保；东莞市樟木头镇经济发展总公司为樟洋电力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樟木头支行借款计135,000,000.00人民币元提供担保。

2006年度，(香港)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为樟洋电力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东莞

樟木头支行借款计人民币225,000,000.00元提供担保；东莞市樟木头经济发展总公司为樟洋电力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樟木头支行借款计人民币135,000,000.00元提供担保。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06年度及2005年度公司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分别为2,388,100元及2,935,000元。

(三) 本公司最近两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情况统计

2005—2006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经营所产生的主要关联交易事项及金额统计如下表：

项目		2006年		2005年	
		金额(元)	占同类日常交易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日常交易比例
1、燃煤采购劳务费及运输费	妈湾电力燃煤采购劳务费	22,628,321.60	1.23%	10,791,863.97	0.94%
	妈湾电力燃煤运输费	122,634,279	11.98%	112,570,611.00	9.40%
	西部电力燃煤采购劳务费	12,622,277.77	2.21%	30,098,027.81	2.62%
	西部电力燃煤运输费	220,289,028	21.53%	242,037,834.00	23.61%
2、委托运行发电机组	妈湾电力	151,354,945.32	14.79%	165,987,625.53	14.42%
	西部电力	338,643,199.65	33.09%	343,746,649.70	29.87%
3、代购固定资产及托管工程	代购固定资产	35,784,195.08	3.50%	33,324,478.10	2.90%
	托管工程	51,598,528.01	5.04%	105,656,031.73	9.18%
4、供汽服务	妈湾电力	12,257,460.00	1.2%	6,408,449.40	0.56%
	西部电力	12,202,110.00	1.19%	23,124,630.60	2.01%
5、卸油服务	卸油服务收入	10207493.10	1.00%	9,562,322.06	0.83%
6、燃油储运	燃油储运仓储及运输费	25,389,971.05	2.48%	42,126,059.10	3.66%

7、租赁	输油管线租赁收入	2,136,382.27	0.21%	1,685,891.21	1.47%
8、处理煤灰	处理煤灰收入	3,060,000	0.30%	—	—
总计		995,418,219.80	—	1,158,462,206.77	—

四、本次购买的关联交易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为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请参见“第四章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基本情况”。

公司聘请了国泰君安及招商证券担任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保荐机构暨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及招商证券认为：本次重大资产收购完成及随后对其余电力股权资产的收购完成后，深能集团发电资产整体进入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大幅提升，主营业务发电生产链进一步得以完善，关联交易将彻底消除，公司治理结构将更为规范、透明，可切实做到维护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关联交易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关联交易程序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合法”。

五、本次收购后的关联交易

本次收购及及随后的其余电力股权资产收购完成后，由于关联交易边界发生变化，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历年存在的日常经营中的大量关联交易将彻底消除。

（一）备考深能源最近一年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除备考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外，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有：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深能源关系	经营性质或类型
深圳市国资委	深圳市	投资管理	深能源控股股东	深圳市人民政府下属机构

(二) 备考深能源最近一年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香港)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樟洋电厂的股东
2	东莞市樟木头镇经济发展总公司	东莞樟洋电厂的股东
3	深南电	深能集团的子公司
4	惠州大亚湾浩洋油料化工储运有限公司	东莞樟洋电厂的联营公司
5	扎赉诺尔煤业有限公司	满州里热电公司的股东
6	安裕实业有限公司	惠州丰达电厂股东
7	MAX GOLD INVESTMENT LIMITED	惠州丰达电厂股东
8	惠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市城市燃气有限公司的股东
9	深圳市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深南电的子公司
10	珠海洪湾	深能集团子公司
11	深圳能源(香港)国限有限公司	深能集团子公司
12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深能集团子公司
13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铜陵深能之股东
14	安徽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15	电力投资公司	深能源子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

(三) 备考深能源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

1、燃油储运

根据东莞樟洋电厂、惠州丰达电厂与惠州大亚湾浩洋油料化工储运有限公司签订的《油品运输合同》及《油罐租赁合同》，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东莞樟洋电厂、惠州丰达电厂本别向惠州大亚湾浩洋油料化工储运有限公司支付仓储、运输费计9,499,409.24元、47,361,488.36元和25,389,971.05元。燃油储运费系按照市场价格支付。

2、卸油服务

深圳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为深南电提供卸油劳务，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取得的劳务收入分别为8,723,353.13元、9,562,322.06元及10,207,493.10元。卸油费系按照市场价格收取。

3、租赁

妈湾电力下属之分支机构一月亮湾电厂出租输油管线给深南电，根据双方签订的《输油管线使用合同》，深南电按照3.00元/吨至5.00元/吨的价格支付输油管线租赁费，2004年度、2005年度及2006年度支付金额分别为1,728,620.98元、1,685,891.21元及2,136,382.27元。

4、委托生产管理

2000年9月28日，铜陵深能与安徽省电力公司签订了《铜陵电厂四期1X300MW机组运行维修合同》，铜陵深能将其拥有的一台30万千瓦的发电机组委托给现隶属于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管理的铜陵发电厂运行、管理。铜陵发电厂除受托经营铜陵深能公司的发电机组(简称“深能机组”)外，还管理安徽省皖能股份公司的发电机组(以下简称“皖能机组”)，深能机组和皖能机组日常运营中消耗的燃料、配件等均由铜陵发电厂采购。根据铜陵深能公司与皖能股份公司于2000年签订的《铜陵电厂三、四期工程公用生产系统有偿使用协议》，铜陵发电厂日常生产、管理中发生的费用系按照双方约定的比例在深能机组和皖能机组之间分摊。

2004年度、2005年度及2006年度，铜陵深能因委托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管理而支付的费用分别为513,947,287.41元、456,162,367.50元及410,488,806.20元。

5、担保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东莞樟洋电厂尚有银行借款360,000,000元，由(香港)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和东莞市樟木头镇经济发展总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深能集团为珠海洪湾公司提供担保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计50,000,000元。

另外，待对其余电力股权资产的收购完成后，以上备考深能源报表中与深南电的“2、卸油服务及3、租赁”项下关联交易亦将免于披露，关联交易额将进一步减少。

(四) 备考深能源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影响

2004年度、2005年度及2006年度，备考深能源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影响如下：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关联采购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6.51%	8.69%	8.61%
关联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0.13%	0.12%	0.13%

(五) 本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备考深能源关联交易额的比较

本次购买完成及随后对其余电力股权资产的购买完成后，本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额大幅下降，其中与深能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日常性关联交易完全消除，上市公司独立运作能力得以根本改善。根据深能源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和同期备考报表，本公司整体关联交易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指标	深能源	备考深能源	关联交易变化额	变化比率
2006年	关联交易总额	1,024,103,371	448,222,653	-575,880,718	-56.23%
	关联采购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17.63%	6.51%	-11.12%	
	关联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0.18%	0.13%	-0.05%	
2005年	关联交易总额	1,161,784,065	572,556,989	-589,227,076	-50.72%
	关联采购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19.65%	8.65%	-11.00%	
	关联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0.26%	0.12%	-0.14%	
2004年	关联交易总额	848,973,996	476,113,751	-372,860,246	-43.92%
	关联采购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19.67%	8.80%	-13.28%	
	关联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0.00%	0.13%	0.13%	-

本次收购完成后，备考深能源 2004、2005 年、2006 年关联交易总额较购买前上市公司约分别减少 3.7 亿、5.9 亿元及 5.8 亿元，同比大幅下降 44%、51% 及 56%。深能源原关联交易主要是与集团发生，该类关联交易在备考中已被彻底消除；备考深能源关联交易主要为，拟收购资产中的铜陵深能的发电机组委托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铜陵发电厂经营所致。目前深能集团已与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铜陵电厂资产重组的框架协议》，将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铜陵发电厂改制为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深能集团以持有的铜陵深能股权评估作价后并入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该重组现已完成，深能集团现改为持有合并后的铜陵皖能发电公司 26.2% 股权。因此，上述改制重组完成后，现存的铜陵深能委托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铜陵发电厂经营电厂之关联交易亦将消除。

此外，随着之后对深南电股权的收购完成，与深南电之间的关联交易亦属于无需披露范畴。由此可以预见，本次收购及随后对其余电力股权资产收购完成后的新公司之关联交易规模可大幅缩减。

六、独立董事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深能源与深能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按照关联交易协议进行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普通的商业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公司关联交易协议约定的交易条件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

（二）公司律师的意见

信达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收购形成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深能源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深能集团与深能源目前存在的委托运行发电机组、代购燃煤运费及采购劳务费、脱硫技改工程委托管理、代购固定资产、供汽服务、卸油服务及共同对外投资等关联交易均是出于深能源经营需要，并根据实际情况依照市场公平原则进行的等价有偿的交易行为，各项关联交易均依据有关法规及深能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深能源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上述深能集团与深能源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不再存在。

（三）保荐机构暨独立财务顾问的意见

国泰君安及招商证券认为：本次收购完成及随后对其余电力股权资产的收购完成后，深能集团发电资产整体进入上市公司，原公司存在的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将彻底消除，公司治理结构将更为规范、透明，可切实做到维护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

第九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现任董事情况

杨海贤：董事长。男，1956 年出生，工商管理研究生，高级政工师，高级经济师。曾任解放军副团职干部，转业后历任深圳市委驻深单位工委办公室副科长、科长、副处长，深圳市能源总公司人事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敏生：董事。男，1962 年出生，研究生毕业。曾任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县委统战部干部，深圳市委组织部干部，广东发展银行支行副行长、分行人事部副总经理，深圳市委党校办公室副主任、调研员，深圳市委组织部正处级秘书、调研处处长，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深圳市广深沙角B 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曹宏：董事。男，1962 年出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华能重庆燃机电厂副厂长、厂长兼党总支书记，华能重庆分公司（珞璜电厂）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珠海深能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毕建新：董事、总经理。男，1947 年出生，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东北电力学院电力系教师，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月亮湾电厂副总工程师、运行总监、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副部长，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刘谦：董事。男，1954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黄埔发

电厂生技科副科长、汽机分部主管、电气分部主管、运行部生产调度主管、发电一分部主管（正科级）、运行部经理助理（副处级），华能广东发电公司副总经理兼经营部经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邵崇：董事、副总经理。男，1959年出生，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国家统计局研究所社会经济研究室副主任，本公司筹备办副主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工会主席，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深圳能源保税仓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济师。现任深圳能源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

黄速建：独立董事。男，1955年出生，经济学博士，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1988至今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研究人员。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理事长，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雷达：独立董事。男，1962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现任国际经济系主任，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副会长、常务理事，中国国际经济合作学会常务理事，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捷：独立董事。男，1964年出生，研究生，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深圳华晟地毯公司财务经理，深圳金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员，深圳市惠福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室主任，深圳华晟达投资控股公司稽核部副总，北京晟达四字整合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02年4月起，任深圳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华晟达投资控股公司稽核部总经理。现任深圳华晟达投资控股公司稽核部总经理，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现任监事情况

赵祥智：监事会主席。男，1958 年出生，大学本科毕业，高级会计师，曾任国营五一二七厂财务处室主任、副处长、计划处副处长（正处级），中国燕兴深圳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处长，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监事、审计部部长，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深圳市广深沙角B 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余璟：监事。女，1964 年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业务主任、董事长秘书、生产运营部副部长。现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生产运营部部长，珠海深能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别力子：监事。男，1971 年出生，研究生毕业，高级经济师。曾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业务主办，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业务主办、业务主任，广深沙角B 电力公司办公室主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邹新林：监事。男，1963 年出生，研究生毕业，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工程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投资管理部部长，惠州深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伍志伟：监事。男，1971 年出生，研究生毕业，经济师。曾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群部业务副主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三、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秦飞：董事会秘书。男，1963 年出生，曾任深圳市计量检测技术开发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深圳市政府技术监督局属下合资企业天祥公证检验中心中方董事兼财务部部长、深圳市质量认证中心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安委办主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秘书。

张咏梅：副总经理。女，195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西省政府物价局主任科员、经济师，深圳环宇贸易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深圳市能源总公司业务主任、高级经济师，本公司监审部部长、副总经济师、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赵立：副总经理。女，1961 年出生，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武汉水利电力大学电力系讲师，深圳市东辉公司干部，深圳市能源总公司总经理办秘书，能源总公司总经理办副主任，能源集团办公室副主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能源集团河源电厂联合执行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英峰：副总经理。男，1969 年出生，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汕头国际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深圳月亮湾燃机电厂专职工程师，深圳市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负责人，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董事会秘书、经理助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余晓明：财务负责人。男，1962 年出生，博士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在湖南株洲市纺织品公司、株洲市统计局工作，1995 年起在深圳市能源总公司工作，历任能源石化公司财务部长、能源房地产开发公司财务部长兼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部部长。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请参见本章“董事”部分。

第十章 公司治理结构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依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对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等进行了具体规定。自本公司设立以来，上述机构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

一、公司独立运作的情况

本次收购前，公司产权清晰，做到了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人员独立，但在业务经营方面，与深能集团存在委托运营、燃煤委托采购、运输等方面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仍将保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同时，将大量减少与深能集团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健全包括产、供、销在内的一整套完整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实现与控股股东的主营业务相互独立。

（一）业务独立

本次收购前，公司控股子公司妈湾电力及西部电力将发电机组委托予深能集团妈湾总厂运营，委托深能集团统一采购和运输电厂生产用燃煤，由此公司与深能集团之间存在大量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尽管公司遵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建立了关联交易决策机制及信息披露制度，严格执行了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并按照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及时披露，但主要控股电厂于生产系统、供应系统等业务环节上存在委托深能集团经营的事实不可忽略。

2004-2006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妈湾电力及西部电力发电机组委托深能集团妈湾总厂运营及统一采购、运输电厂生产用燃煤所产生的主要日常经营性关联交

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关联方交易金额	1,024,103,371	1,161,784,065	848,973,996
其中：燃煤采购劳务费及运输费用	378,173,906	420,839,668	314,628,996
委托运行发电机组管理费用	489,998,145	509,734,275	506,952,684
其他关联方交易	155,931,320	231,210,122	27,392,316
主要关联交易金额（燃煤采购及委托管理发生的关联交易）	868,172,051	930,573,944	821,581,680
主营业务成本	5,229,267,731	5,104,210,360	4,202,344,820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主营业务成本的百分比	16.60%	18.23%	19.55%

本次收购及随后的其余电力股权资产的收购完成后，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和完整性将得到提升。随着深能集团的全部电力资产整体进入上市公司，公司控股电厂妈湾电力及西部电力发电机组委托深能集团妈湾总厂运营等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也将不复存在。公司及全部控股电厂均拥有从采购、运输、生产至销售的完整发电生产流程，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深能集团在资产的归属上已有明确界限，对拥有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工业产权和非专利技术资产具有充分的支配权。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获得深能集团拥有的东部电厂、妈湾总厂等主业资产与持有的控股或参股公司沙角B厂、铜陵深能、能源运输公司、能源环保公司、妈湾电力、西部电力的股权，资产规模显著扩大。拟进入公司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纠纷。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资产将继续保持独立。

（三）人员独立

作为独立法人，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公司独立聘用公司员工，公司员工的工资、劳保及福利由深能源独立发放。公司的董事长、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深能集团担任董事以外的重要职务。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人员独立性将得以继续保持。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的法人实体，进行独立的税务登记，并依据国家税法独立缴纳税金。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深能集团不干预深能源的资金使用调度。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深能集团兼职和领取报酬。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的财务独立性将继续得以保持并更为完善。

（五）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健全的组织机构，目前设立有投资管理部、监审部、技术经济部、财务部、证券部等机构部门。以上机构与深能集团的管理机构从人员、职能、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并在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职权范围独立地行使管理职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生产、管理的实际需要进行与深能集团的机构合并及调整事宜，并确保仍将保持独立健全的组织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设立

本公司已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聘任了独立董事。本届独立董事共三名，人数达到董事会三分之一，分别为黄速建先生、雷达先生及王捷先生，任期从2005年5月至2008年5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具有一名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公司通过董事会下设的各个专门委员会，在制定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制定内部控制有关制度、完善提名考核程序和用人制度、制定薪酬激励

机制等方面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规范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重大经营决策规则与程序

公司一直规范运作，已形成一整套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对于重大经营决策亦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为确保上述决策程序的实施，本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则。同样，深能集团经过多年运营也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及重大经营决策的审查、批准程序。预计本次收购完成后，将根据资产规模、业务、机构变化的实际情况对该等制度进行相应调整、完善。

（一）重大投资决策规则与程序

本公司重大投资决策依据的规则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对本公司的对外投资活动的分工、授权、实施、重点监督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二）重大财务决策规则与程序

公司重大财务决策依据的规则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本公司重要财务决策主要内容包包括股权性融资、债务性融资、对外担保、利润分配等的决策。

（三）对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本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并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财务负责人）由董事会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选择机制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

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成员的薪酬由董事会拟定，并由股东大会决定；总经理的报酬议案由董事长提出，并由董事会决定；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奖励由董事会决定；公司职工奖惩、升降级、加减薪、聘任、招用、解聘、辞退等事项由公司总经理决定。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于适当时机在股东大会批准下建立以关键业绩指标考核为基础的、公开、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权激励机制。

四、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意见

本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一直致力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细化和完善，使内部控制制度能更有效地服务于公司的各项经营管理。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所有重大方面完整、合理及有效，能够保证本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能够保证公司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能够确保本公司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能够保证适当记录所有交易和事项，使会计报表的编制能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制度的要求。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内控制度是完整、有效、合理的。本次购买后新公司的资产规模与业务构成将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不断提升公司价值。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信息

一、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的财务信息

公司 2006 年与 2005 年的会计报表由德勤审计,并由德勤分别出具了德师报审字(07)第【PSZ030】号、德师报审字(2006)第【PSZ02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04 年会计报表由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信德财审报字(2005)第【6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07 年 1-6 月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投资者如需了解本公司详细的财务状况,请参阅本公司2004年、2005年、2006年年度报告、2007年半年度报告。以下最近三年资产负债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及现金流量表数据均引自深能源审计报告,2007年财务资料和财务信息引自2007年半年度报告。

(一) 深能源资产负债表

1、深能源最近一期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6月30日	项目	2007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248,327,987	短期借款	1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71,000	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169,832,490
应收账款	700,718,925	预收款项	41,258,691
预付款项	26,487,404	应付职工薪酬	254,286,585
其他应收款	122,997,758	应交税费	105,408,114
存货	756,933,676	应付利息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应付股利	739,737,400
其他流动资产	1,080,311	其他应付款	184,105,622
流动资产合计	4,869,017,061	其他流动负债	720,314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1,645,349,2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5,021,225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借款	2,044,457,614
长期股权投资	217,940,689	预计负债	1,2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1,429,2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4,864
固定资产	5,089,044,6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在建工程	516,419,4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46,472,479
工程物资	190,991,462	负债合计	3,691,821,694
固定资产清理	210,0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91,293,245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2,495,332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936,302,149
商誉	76,002,737	盈余公积	1,929,503,192
长期待摊费用	11,535,426	未分配利润	895,532,9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019,3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63,833,5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少数股东权益	2,834,269,3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20,907,5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98,102,957
资产总计	11,489,924,6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89,924,651

2、深能源最近三年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21,511,029	2,895,027,902	2,782,351,077
短期投资	10,861,499	11,350,499	40,637,828
应收账款	818,939,431	670,894,162	643,306,452
其他应收款	142,013,806	104,640,159	266,207,525
预付账款	38,768,260	73,613,472	364,258,393
存货	714,029,758	717,473,106	494,355,279
待摊费用	4,052,438	2,937,236	5,514
流动资产合计	4,750,176,221	4,475,936,536	4,591,122,06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412,579,268	412,885,905	434,709,127
长期投资合计	412,579,268	412,885,905	434,709,127
其中：合并价差	128,507,949	152,003,535	181,934,33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2,218,077,9976	11,447,186,382	10,344,324,802
减：累计折旧	6,722,796,150	6,195,671,504	5,698,439,901
固定资产净值	5,495,281,847	5,251,514,878	4,645,884,90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0,045,538	107,602,078	98,893,989
固定资产净额	5,395,236,309	5,143,912,799	4,546,990,912
工程物资	24,156	26,771	56,374,498
在建工程	639,976,080	1,097,379,858	872,569,281
固定资产清理	-	-	-
固定资产合计	6,035,236,544	6,241,319,429	5,475,934,69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28,539,861	71,686,610	282,453,524
长期待摊费用	6,497,825	20,797,449	19,976,302
股权分置流通权	7,814,32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42,852,006	92,484,058	302,429,826
资产总计	11,240,844,038	11,222,625,928	10,804,195,711

深能源最近三年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8,000,000	140,000,000	190,000,000
应付账款	110,652,457	272,567,474	513,672,140
预收账款	42,411,671	27,979,478	27,270,949
应付工资	58,572,949	61,057,592	53,568,732
应付福利费	182,460,698	160,847,736	143,141,558
应付股利	1,584,500	-	-
应交税金	103,171,561	104,841,061	157,077,056
其他应交款	739,776	1,198,359	1,140,998
其他应付款	212,301,609	217,227,057	218,658,851
预提费用	8,055,792	6,085,063	17,686,022
预计负债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29,151,012	993,003,820	1,323,416,305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019,392,875	2,109,392,875	2,018,767,250
长期应付款		3,750,000	3,750,000
长期负债合计	2,019,392,875	2,113,142,875	2,022,517,250
负债合计	3,048,543,887	3,106,146,695	3,345,933,555
少数股东权益	3,489,290,639	3,521,296,506	3,303,366,47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202,495,332	1,202,495,332	1,202,495,332
资本公积	633,981,765	632,784,750	632,780,188
盈余公积	1,931,747,149	1,747,332,708	1,471,447,190
其中：法定公益金			380,824,646
未分配利润	1,016,985,874	1,027,298,054	856,422,918
其中：现金股利	-	601,247,666	360,748,600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82,200,607	-14,728,116	-8,249,9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03,009,512	4,595,182,727	4,154,895,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40,844,038	11,222,625,928	10,804,195,711

（二）深能源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1、深能源最近一期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2007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3,651,273,934
其中：营业收入	3,651,273,934
二、营业总成本	2,745,403,858
其中：营业成本	2,619,234,7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688,105
销售费用	11,666,834
管理费用	49,215,429
财务费用	41,987,594
资产减值损失	12,611,1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64,800
投资收益	6,613,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12,777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911,618,518
加：营业外收入	14,011
减：营业外支出	1,475,1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	910,157,397
减：所得税费用	112,294,678
五、净利润	797,862,7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7,667,741
少数股东损益	380,194,97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5

2、深能源最近三年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6,945,045,163	6,908,406,711	5,842,780,470
减：主营业务成本	5,229,267,731	5,104,210,360	4,202,344,82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0,436,178	19,247,680	20,112,847
二、主营业务利润	1,695,341,254	1,784,948,671	1,620,322,803
加：其他业务利润	29,669,772	22,365,073	19,688,262
减：营业费用	19,988,080	17,553,063	13,635,363
管理费用	123,827,286	144,189,480	123,527,539
财务费用	72,520,665	68,394,139	29,840,720
三、营业利润	1,508,674,996	1,577,177,064	1,473,007,443
加：投资收益	-1,681,396	-42,996,434	-35,065,557
补贴收入	173,198,334	73,021,740	2,735,748
营业外收入	15,594,289	9,790,722	524,023
减：营业外支出	4,458,481	6,021,414	32,605,226
四、利润总额	1,691,327,742	1,610,971,678	1,408,596,431
减：所得税	253,312,664	191,476,371	134,701,628
少数股东损益	705,377,329.10	673,153,662	622,504,830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本期发生额	67,472,491	6,478,171	8,249,946
五、净利润	800,110,240	752,819,816	659,639,91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其他转入	1,027,298,054	910,114,942	792,081,610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1,827,408,294	1,662,934,757	1,451,721,5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4,414,441	168,311,189	137,259,013
提取法定公益金	-	84,155,595	68,398,088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4,760,313	22,421,320	28,892,910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1,618,233,540	1,388,046,654	1,217,171,517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1,247,666	360,748,600	360,748,600
八、未分配利润	1,016,985,874	1,027,298,054	856,422,918

（三）深能源现金流量表

1、深能源最近一期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7,061,718
收到的税收返还	2,128,4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96,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5,786,8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7,022,1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774,3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6,834,5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751,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2,382,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404,2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9,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99,2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1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94,4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441,13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441,1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446,7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6,331,2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4,406,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406,2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9,1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302,0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9,693,4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8,995,505

2、深能源最近三年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24,162,891	8,166,134,977	6,795,443,6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73,021,740	15,366,1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073,371	286,945,037	235,590,239
现金流入小计	8,300,236,262	8,526,101,754	7,046,399,9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41,218,247	5,582,462,241	4,008,059,8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544,395	95,217,838	82,507,6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3,563,694	650,683,989	824,197,9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505,822	134,074,385	121,246,628
现金流出小计	6,461,832,157	6,462,438,453	5,036,012,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404,105	2,063,663,301	2,010,387,8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0,000	-	96,012,69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350,385	6,957,624	3,326,7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0,672,221	37,038,226	1,261,84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入小计	57,272,606	43,995,850	100,601,3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77,030,888	998,176,899	1,653,071,50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4,251,113	-	148,156,14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0,838	23,460,943	-
现金流出小计	397,252,839	1,021,637,842	1,801,227,6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980,234	-977,641,992	-1,700,626,3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750,000	28,450,494	107,012,224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24,000,000	720,000,000	1,618,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入小计	1,027,750,000	748,450,494	1,725,012,22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926,000,000	680,000,000	4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469,239,281	1,073,586,011	916,268,91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505	700,658	601,109
现金流出小计	2,395,994,787	1,754,286,668	1,396,870,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244,787	-1,005,836,174	328,142,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32,502	-969,252	5,7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611,587	79,215,883	637,909,539

3、深能源最近三年现金流量表补充说明

单位：元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0,110,240	752,819,816	659,639,919
加：少数股东损益	705,377,329	673,153,662	622,504,830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67,472,491	-6,478,171	-8,249,946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668,000	1,018,994	31,413,704

固定资产折旧	574,306,878	385,397,473	917,251,967
无形资产摊销	1,318,536	2,352,231	13,811,6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729,820	30,937,458	3,629,501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1,115,202	-2,931,723	-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1,970,729	-11,644,569	-9,525,6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2,116,146	-3,777,497	-221,5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113,633,926	100,032,236	59,069,586
投资损失（减：收益）	1,681,396	42,996,434	35,065,557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443,347	-223,117,827	-312,862,8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4,306,335	457,274,291	-295,542,4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64,489,923	-134,369,508	294,403,6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404,105	2,063,663,301	2,010,387,8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92,178,546	2,861,566,959	2,782,351,0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61,566,959	2,782,351,077	2,144,441,538
加：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611,587	79,215,883	637,909,539

（四）深能源最近三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深能源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07年6月30日
流动比率	2.96
速动比率	2.5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16%
每股净资产（元/股）	4.13
项 目	2007年1-6月
存货周转率	3.56
应收账款周转率	4.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净资产收益率	8.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8.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4

2、深能源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4.62	4.51	3.47
速动比率	3.92	3.78	3.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1%	3.15%	5.31%
存货周转率	7.31	8.42	12.44
应收账款周转率	9.32	10.51	9.86
每股净资产（元/股）	3.91	3.82	3.34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3.90	3.82	3.30
财务指标	2006年度	2005年	2004年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7.01%	16.38%	16.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1%	17.24%	18.5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6%	15.59%	18.35%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股）	0.67	0.63	0.5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加权	0.58	0.60	0.57

平均每股收益（元/股）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53	1.72	1.5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1	0.07	0.53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100%

(4) 应收账款周转率= 主营业务收入 / 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5) 存货周转率= 主营业务成本 / 平均存货余额

(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7)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N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8)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本总额

(10) 每股净现金流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股本总额

说明：NP为报告期净利润；E0为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内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为减少净资产（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二、拟收购资产最近三年的财务信息

拟收购资产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审计，德勤出具了德师报审字(07)第【PSZ03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财务资料与财务信息均引自拟收购资产审计报告。

(一) 拟收购资产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1,136,350	2,868,897,361	2,646,766,308
短期投资	-	-	9,323,040
应收股利	248,000	155,000	-
应收利息	407,762	200,762	-
应收账款	390,135,381	277,186,266	355,585,768
其他应收款	87,789,477	113,167,357	95,667,605
预付账款	98,346,886	29,824,042	22,413,790
存货	100,403,491	73,330,528	64,254,813
待摊费用	2,103,032	471,498	1,466,702
流动资产合计	3,520,570,380	3,363,232,815	3,195,478,02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86,992,453	2,105,023,651	1,896,986,464
长期投资合计	2,186,992,453	2,105,023,651	1,896,986,46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5,432,036,391	3,759,125,532	3,722,025,207
减：累计折旧	1,429,741,560	1,205,321,622	987,111,690
固定资产净值	4,002,294,831	2,553,803,911	2,734,913,518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0,490,282	-	-
固定资产净额	3,951,804,550	2,553,803,911	2,734,913,518
工程物资	4,901,512	749,866,058	370,030,350
在建工程	1,185,154,052	862,446,887	259,823,428
固定资产合计	5,142,860,113	4,166,116,855	3,364,767,29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79,307,549	15,843,285	20,109,375
长期待摊费用	15,586,774	17,327,108	18,321,694
其他长期资产	304,251,102	121,823,777	55,458,220
股权分置流通权	705,962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399,851,387	154,994,170	93,889,289
资产总计	11,249,274,333	9,789,367,491	8,551,121,075

拟收购资产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0,000	108,000,000	395,000,000
应付账款	146,308,738	135,789,921	127,843,011
应付工资	127,122,337	139,089,745	97,119,419
应付福利费	21,846,294	19,406,840	17,876,206
应交税金	103,542,731	149,699,078	256,696,132
其他应交款	2,697,230	2,894,986	3,861,610
其他应付款	163,234,783	118,877,992	202,698,968
预提费用	8,942,238	8,349,871	9,369,884
预计负债	2,578,205	2,578,205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71,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02,272,556	749,686,639	1,175,465,230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767,000,000	1,777,000,000	645,000,000
长期负债合计	2,767,000,000	1,777,000,000	645,000,000
负债合计	3,669,272,556	2,526,686,639	1,820,465,230
少数股东权益	1,016,576,224	1,054,347,581	1,057,138,184
净资产	6,563,425,553	6,208,333,270	5,673,517,661
负债与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49,274,333	9,789,367,491	8,551,121,075

(二) 拟收购资产利润表

单位：元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2,605,121,560	2,720,731,769	2,584,173,419
减：主营业务成本	1,874,146,169	1,890,654,186	1,688,557,87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4,460,271	47,465,796	47,909,563
二、主营业务利润	686,515,120	782,611,787	847,705,984
加：其他业务利润	11,344,732	10,719,001	8,692,183
减：管理费用	131,678,876	152,507,199	180,102,094
财务费用	32,362,496	20,994,818	13,035,447
三、营业利润	533,818,481	619,828,770	663,260,625
加：投资收益	395,041,782	397,863,443	261,926,330
补贴收入	-	5,950,000	1,700,000
营业外收入	2,869,161	421,723	6,500,680
减：营业外支出	61,141,575	4,118,251	4,022,405
四、利润总额	870,587,849	1,019,945,686	929,365,230
减：所得税	83,057,839	101,851,258	106,499,754
少数股东损益	110,374,869	142,272,575	160,752,117
五、净利润	677,155,142	775,821,853	662,113,360

(三) 拟收购资产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37,818,655	3,508,525,874	3,212,765,6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950,000	1,7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791,586	184,680,493	109,287,412
现金流入小计	3,414,610,241	3,699,156,367	3,323,753,1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1,841,181	1,976,560,266	1,758,572,8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632,201	263,443,715	282,997,4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1,153,043	472,302,637	349,174,9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01,182	151,620,219	177,579,440

现金流出小计	2,760,727,607	2,863,926,836	2,568,324,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882,634	835,229,530	755,428,3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5,100	65,086,500	125,153,48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19,206,792	193,366,116	135,408,4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717,579	577,318	3,597,772
现金流入小计	327,129,470	259,029,933.31	264,159,746.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38,310,733	1,103,386,315	709,187,81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95,929,163	30,862,087	309,251,78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652,248	101,998,954	339,329,702
现金流出小计	1,550,892,144	1,236,247,355	1,357,769,2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762,674)	(977,217,422)	(1,093,609,5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940,000,000	1,935,000,000	1,035,5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1,940,000,000	1,935,000,000	1,035,5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97,000,000	1,090,000,000	91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57,897,605	721,416,812	764,734,0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216,441,000.	145,124,000	131,255,000
现金流出小计	1,554,897,605	1,811,416,812	1,682,734,0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102,395	123,583,188	(647,234,0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19,343)	(1,154,319)	-
五、未收购资产现金净流量	169,746,112	239,450,077	37,085,635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8,350,876)	219,891,053	(948,329,626)

(四) 拟收购资产报表资产范围、报表编制基础及编制方法

1、拟收购资产报表资产范围

拟收购资产包括深能集团拥有的除深能集团持有的深能源股权、直接及间接持有的珠海洪湾股权、深南电股权及少数目前尚未明确产权的非主业房产外的资产，拟收购资产涉及的长期股权投资主体明细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资本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投资总额 (万元)	账面价值 (万元)
(一) 子公司				
深圳国际能源与环境技术促进中心	100.00%	是	5,000	4,883
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	100.00%	是	5,160	10,878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64.77%	是	38,862	164,293
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00%	是	27,510	19,521
深圳市深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70.00%	否(注 1)	1,746	-
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是	10,000	10,000
(二) 联营公司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40.00%	否	11,600	10,603
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	31.00%	否	42,160	124,862
深圳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	24.00%	否	672	989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20.00%	否	1,066	1,914
开封京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4.06% (注 2)	否	7,159	7,159
国电深能四川华蓥山发电有限公司	49.00% (注 3)	否	12,988	13,013
深圳能源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25.00%	否	1,366	1,912
深圳市国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1.00%	否	93	226
(三) 其他股权投资主体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04%	否	1,757	1,75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3%	否	11,912	119,12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58% (注 4)	否	87	87
深圳信和实业有限公司	19.44%	否	160	-
中能燃料配送有限公司	3.00%	否	150	150
深圳万维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	否	210	-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80%	否	90	90
永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	否	10,000	10,000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00%	否	9,235	9,235
深圳粤银投资有限公司	20.51%	否	300	100
深圳雷天动力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10.00%	否	2,000	800
深圳美视电厂有限公司	10.00%	否	520	520
(四) 投资的股票及基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03%	否	92	92

鹏华行业成长基金	-	否	2000	2000
鹏华普天开发式债券基金	-	否	2000	2000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	否	2000	2000

注1：该公司成立于1997年12月，电力投资公司一直处于关停状态，经2006年9月20日该公司股东会决议该公司予以解散，故未将其纳入备考合并范围，但已按权益法核算的金额列入备考合并会计报表。

注2：实际出资比例 44.06%；

注3：实际出资比例 37.32%

注4：该公司2007年增资完成后，深能集团持股比例为 3.27%

2、报表编制基础

(1) 假设拟收购资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拟收购资产所涉及的能源集团及其分支机构和子公司现时的结构，于2004年度、2005年度和2006年度业已存在且无变化，并在报告期内采用一贯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本拟收购资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深能集团通过直接、间接或直接加间接（不含通过深能源间接持有的权益性资本）拥有其50%以上权益性资本的被投资企业；或是深能集团通过其他方法对其经营活动能够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企业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根据上述原则，拟收购资产的合并财务报表由以下主体财务报表组成：

被投资公司名称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资本比例
深能集团本部	
深圳国际能源与环境技术促进中心	100.00%
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	100.00%
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	64.77%
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00%
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3) 深能源收购深能集团资产，系同一控制下企业购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拟收购资产入账价值按照合并日深能集团账

面价值计量，支付对价与拟收购资产账面价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因此，各合并主体采用的财务报表均采用各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对以2006年8月31日截止日的资产评估价值不予调帐。

3、拟收购资产备考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根据深能集团本部完整财务报表，将其中与未纳入拟收购资产的深能源股权、珠海洪湾股权、深南电股权及少数目前尚未明确产权的非主业房产相关的资产、收益剥离，差额计入净资产；

(2)将深能集团剥离资产后本部的报表与其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财务报表按照《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要求合并财务报表。

(五) 拟收购资产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2004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	3.90	4.49	2.72
速动比率	3.79	4.39	2.66
资产负债率	32.62%	25.81%	21.42%
存货周转率	21.57	27.48	27.60
应收账款周转率	7.81	8.60	8.87
财务指标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32%	12.50%	11.67%

注：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拟收购资产财务数据均引自德勤出具的审计报告；财务指标均根据德勤出具的审计报告计算，未考虑评估增值因素。

三、备考合并深能源最近三年的财务信息及分析

2004年—2006年度备考合并会计报告已经德勤审计，德勤出具了德师报(审)字(07)第【PSZ06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数据均引自备考合并审计报告。

(一) 备考合并深能源会计报表

1、备考合并深能源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28,464,146	5,845,602,817	5,485,576,818
短期投资	10,861,499	11,350,499	49,960,868
应收票据	-	9,844,344	5,029,401
应收股利	248,000	155,000	-
应收利息	407,762	200,762	-
应收账款	1,237,117,485	988,381,476	985,934,095
其他应收款	128,755,762	137,343,538	294,808,252
预付账款	139,397,056	54,704,452	323,509,902
存货	811,976,214	781,157,792	559,493,483
待摊费用	7,063,311	4,673,305	2,025,705
流动资产合计	8,364,291,234	7,833,413,984	7,706,338,52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825,103,250	816,937,263	816,381,237
其中：合并价差	75,870,326	85,329,212	101,223,311
长期投资合计	825,103,250	816,937,263	816,381,23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8,886,611,323	15,894,080,620	14,721,493,101
减：累计折旧	8,305,552,114	7,492,003,263	6,557,837,500
固定资产净值	10,581,059,209	8,402,077,356	8,163,655,60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0,535,820	107,602,078	98,893,989
固定资产净额	10,430,523,389	8,294,475,278	8,064,761,612
工程物资	4,925,667	800,799,988	477,312,006
在建工程	1,843,763,131	2,433,209,495	1,424,980,414
固定资产合计	12,279,212,188	11,528,484,761	9,967,054,03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28,592,510	111,248,204	329,254,551
长期待摊费用	23,045,162	39,414,714	38,829,552
其他长期资产	304,251,102	121,823,777	55,458,220
股权分置流通权	8,520,282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464,409,056	272,486,694	423,542,323
资产总计	21,933,015,728	20,451,322,702	18,913,316,116

备考合并深能源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3,000,000	644,574,073	934,000,000
应付账款	398,862,563	546,626,559	727,623,569
预收账款	42,548,452	28,078,520	27,502,584
应付工资	191,338,147	207,095,990	154,574,928
应付福利费	206,830,909	182,993,107	164,331,503
应付股利	1,603,081	18,581	18,581
应交税金	211,203,475	256,582,496	425,876,803
其他应交款	3,484,055	4,149,731	5,064,121
其他应付款	294,720,275	222,629,595	251,032,735
预提费用	32,159,986	24,899,529	35,678,293
预计负债	3,778,205	3,778,205	1,2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70,200,000	205,000,000	20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169,729,149	2,326,426,386	2,931,903,11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5,422,112,875	4,128,392,875	2,813,767,250
长期应付款	288,691	4,038,691	4,038,691
专项应付款	1,500,000	-	-
长期负债合计	5,423,901,566	4,132,431,566	2,817,805,941
负债合计	7,593,630,715	6,458,857,951	5,749,709,058

少数股东权益	3,132,688,839	3,256,807,938	3,344,932,558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11,206,696,174	10,735,656,813	9,818,674,500
股东权益合计	11,206,696,174	10,735,656,813	9,818,674,500
负债与股东权益总计	21,933,015,728	20,451,322,702	18,913,316,116

2、备考合并深能源利润表

单位：元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9,269,847,336	9,199,401,948	7,932,598,890
减：主营业务成本	6,696,279,657	6,488,327,092	5,291,760,07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6,776,232	67,954,289	68,109,277
二、主营业务利润	2,506,791,448	2,643,120,567	2,572,729,541
加：其他业务利润	40,298,629	33,378,900	28,380,445
减：营业费用	25,612,703	24,467,069	13,635,363
管理费用	290,407,225	317,614,811	324,004,113
财务费用	152,732,485	118,617,418	66,573,174
三、营业利润	2,078,337,664	2,215,800,169	2,196,897,336
加：投资收益	3,276,345	(25,859,666)	(12,191,253)
补贴收入	185,605,746	79,062,708	4,435,748
营业外收入	16,149,721	10,798,576	7,024,703
减：营业外支出	68,541,680	5,557,533	36,627,631
四、利润总额	2,214,827,796	2,274,244,255	2,159,538,903
减：所得税	340,576,653	296,614,424	241,201,381
少数股东损益	456,337,958	436,411,542	547,505,929
加：未确认被投资单位损失	67,472,491	6,478,171	8,249,946
五、净利润	1,485,385,675	1,547,696,460	1,379,081,539

3、备考合并深能源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3.85	3.37	2.63
速动比率	3.48	3.03	2.44
资产负债率	34.62%	31.58%	30.40%
存货周转率	8.41	9.68	-
应收账款周转率	8.33	9.32	-
财务指标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25%	14.42%	14.05%

注：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备考合并深能源财务数据均引自德勤出具的审计报告；财务指标均根据德勤出具的审计报告计算，未考虑评估增值的因素。

四、盈利预测

（一）盈利预测

1、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之主要内容

德勤于2007年1月31日出具了德师报(审)字(07)第(PSZ)【001】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新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07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贵公司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后附的贵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编制说明“二、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贵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编制说明“一、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进行了列报。”

2、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已审计的拟收购资产近三年备考合并会计报表、深能源2004年度、2005年度会计报表，公司与深能集团签订的收购协议，公司与拟收购资产2006年度和2007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及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公司和深能集团董事会的相关决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收购资产以2006年8月31日为资产评估基准日出具的（2006）第【26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及其他相关资料，假设公司于2007年1月1日起已完成对拟收购资产的收购，编制了2007年度业已扣除企业所得税但未计非经常性项目的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公司于2007年1月1日起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并已根据新会计准则厘定适当的会计政策，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详见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编制说明“(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的编制方法”。公司在编制上述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时，系按照新会计准则拟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6]136号文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特点和具体情况，以公司和拟收购资产2006年度会计报表为基础，依据重要性原则进行的。

由于深能源和拟收购资产的2006年度会计报表系按现行会计准则编制的，而本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系按新会计准则编制的，两者之间缺乏可比性。因此。公司在编制本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时，没有列示可比数据。

在编制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时，公司业已将深能集团收购建设财务公司100%股权和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妈湾电力公司”)34%股权产生的盈利自收购预计完成日纳入备考合并盈利预测范围。

公司下属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的合并重组工作尚未最终完成，故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时，未考虑妈湾电力公司与西部电力公司的合并重组事项对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结果可能产生的影响。

另外，拟收购资产中的铜陵深能重组改制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在编制本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时，仍将铜陵深能公司按目前持有的股权比例享有的损益予以合并，未考虑该等改制事项对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结果可能产生的影响。

3、深能源2007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结果

单位：千元

	2007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10,797,428
减：主营业务成本	7,822,36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97,805
销售费用	30,398
管理费用	300,107
财务费用	276,713
资产减值损失	6,5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投资收益	14,3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18
二、营业利润	2,277,790
加：营业外收入	860
营业外支出	4,1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	2,274,493
减：所得税费用	305,654
四、净利润	1,968,83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4,371

五、公司及收购后新公司符合 56 号文的核查意见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德勤出具了德师报审字（07）第PSZ029号《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德勤对关联资金往来与审计2005年财务报告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

收购后新公司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与违规担保的情况，公司已承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将继续严格遵守56号文关于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

六、新旧会计准则合并股东权益和合并净利润差异调节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6]136号文《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及证监会计字[2007]10号文《关于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分别对拟收购资产和备考合并新公司净资产和净利润进行差异调整。

拟收购资产 2006 年净资产在原会计准则下为 656,342 万元，新会计准则下为 767,035 万元，增加 110,693 万元。增加部分主要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4,704 万元、所得税增加 3,797 万元和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102,191 万元。拟收购资产 2006 年净利润在原会计准则下为 67,716 万元，新会计准则下为 83,956 万元，增加 16,240 万元。增加部分主要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4,698 万元、所得税增加 259 万元和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11,283 万元。

深能源备考合并 2006 年净资产在原会计准则下为 1,120,670 万元，新会计准则下 1,448,725 万元，增加 328,055 万元。增加部分主要系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增加 18 万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5,026 万元、所得税增加 7,216 万元和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315,795 万元。备考合并 2006 年净利润在原会计准则下为 148,539 万元，新会计准则下为 200,374 万元，增加 51,835 万元。增加部分主要系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减少 2 万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4,865 万元、所得税增加 684 万元和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46,288 万元。

第十二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电力行业概况

1、电力行业管理体制

自2002年4月开始，国家提出电力体制改革的方案，其目的在于通过厂网分开，破除垂直一体化的行业垄断，构建政府监督下的政企分开、公平竞争、开放有序、健康发展的电力市场体系，通过在发电侧引入竞争机制，降低发电企业经营机制，建立竞争性市场条件下的电力监管制度。根据该方案，原国家电力公司电网资产被拆分成两大电网公司（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和五大发电集团（国电、华电、华能、大唐和中电投）。随后国家电监会成立，担负起电力市场监管者的职责，实现“政监分开”，其职权主要包括：制定电力市场运行规则，监管市场运行，维护公平竞争；根据市场情况，向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提出调整电价建议；监督检查电力企业生产质量标准，颁发和管理电力业务许可证；处理电力市场纠纷；负责监督社会普遍服务政策的实施。而能源发展规划、电价政策以及具体电力项目的立项审批，电价制定工作仍由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负责。

在“厂网分开”的基础上，电价形成机制的改革也将稳步推进。未来，电价将划分为上网电价、输变电价、配电电价和终端销售电价。其中，上网电价将由现在的依照电厂实际成本定价模式转变为由国家根据社会平均成本制定的容量电价和市场竞价产生的电量电价两部分组成；输、配电价由政府确定定价原则；销售电价在上述电价的基础上，建立与上网电价联动的机制。

2005年12月1日，《电力市场监管办法》开始实施。国家电监会将根据该办法对电力市场主体及电力调度交易机构进行监督管理，并负责制定和组织电力市场运营规则。其监督范围包括公司作为电力市场交易主体履行电力系统安全义务、进出电力市场、执行电力市场运营规则等情况。

2、电力行业发展现状

(1) 电力工业发展迅速

电力工业作为国民经济基础工业，是国家经济发展战略中重点和先行产业。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飞速发展，电力工业更是取得了长足进步，长期困扰国民经济发展的严重缺电局面得到根本性改变。2003、2004两年由于中国经济增长速度较快、天气干旱及电力投资过少等原因，造成中国电力严重短缺。随着中国政府宏观调控措施逐步落实、电源及电网建设加快，2005年全国发电量达到24,74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2.8%；全社会用电量24,68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3.45%，缺电状况有所缓解。2006年将新增装机容量7,500万千瓦左右，电力供应能力进一步增强。

在电力技术水平方面，我国目前已经掌握了30万、50万和超临界60万千瓦火电机组、55万千瓦水轮发电机组、100万千瓦核电机组和500千伏交直流输变电工程的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技术，掌握了180米级各类大坝的建筑技术，我国电厂和电力系统的仿真技术已经进入世界先进行列，运行基本实现了自动化、现代化管理。电力系统微机集成线路保护、电力系统暂态稳定分析及在线计算机技术等高新电力技术的研究与应用方面均进入了国际先进水平，电网发展已开始进入大区电网、独立省网互联的新阶段，电网覆盖面和现代化程度不断提高。

(2) 电源结构相对单一

我国电力装机仍以火电为主，水电、核电、风电所占比重较少，电源结构发展不平衡。到2005年年末，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50,841万千瓦，而火力装机规模达到38,413万千瓦，占75.6%，水电及其它装机容量仅分别为11,652及776万千瓦，约占总容量的22.9%和1.5%。随着三峡电站、秦山核电站等一批大型水电、核电项目投产，水电及核电比例将进一步提高，我国电源结构将有所优化。但从目前较长一段时期来看，火电仍将在我国电源结构中占据主导地位。

(3) 资源与需求分配不均衡

作为现阶段电力主要原材料的煤炭资源和水利资源分布不均衡，我国十大产煤省份除了安徽和山东，其余均分布在西部及北部，水能资源则主要集中在西部及西南地区。而我国电力需求主要集中在经济发达的沿海地区，特别是华东和华

南地区。资源和需求分布的不均衡是我国能源建设面临的突出问题，一方面导致大量资源的跨区域运输，加大了交通费用；另一方面也限制了西部地区资源开发利用，加剧了能源短缺。

（4）产业用电结构不平衡

从电力市场来看，2005年全社会用电保持快速增长，用电量达24,68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3.45%，但增幅较2004年回落了1.73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为74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64%，增幅较2004年增加6.35个百分点；第二产业用电量为18,4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3.37%，增幅较2004年回落3.21个百分点；第三产业用电量为2,63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2.90%，增幅较2004年回落2.28个百分点；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为2,83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6.19%，增幅较2004年增加了6.07个百分点。以上趋势显示，由于国家发改委对电解铝、铁合金、电石、烧碱、水泥、钢铁六个高耗能行业差别电价政策的进一步落实，作为第二产业用电主力的上述行业完成了技术升级改造，用电量增长速度适度放缓；同时随着“新农村政策”和城乡居民消费的升级，第一产业、第三产业和居民用电仍将保持高速增长。这一产业分布状况也将成为“十一五”期间主要趋势。

3、电力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十一五”期间全国安排电厂建设开工规模约2亿千瓦，并将继续推进西电东送，全国西电东送规模在2005年达3070万千瓦的基础上，预计2010年达到6.5亿千瓦。在中长期规划方面，2011到2020年均净增装机容量3000万千瓦，到2020年发电装机容量达到9.5亿千瓦左右，其中水电2.3亿千瓦、煤电6.05亿千瓦、核电3600万千瓦，气电6000万千瓦，新能源发电2000万千瓦。“十一五”期间，电网建设规模进一步扩大，我国电网建设总投资将超过1亿元。

电力产业资本密集、价格弹性小的特性决定其外延式扩张优于内涵式增长。电力业务差异性低，规模扩张可有效降低电企业单位经营成本，带来整体成本下降，因此预期未来几年电力行业将通过大量运用购并、整合、整体上市等手段实现规模提升。

4、影响电力行业发展的主要要素

（1）影响电力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电力工业是国民经济中具有先行性的重要基础能源产业，一直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国家在电价、建设资金的投入等方面都给予优先扶持，直接推动了我国电力工业的快速发展。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快速发展，全社会用电需求增长迅速，电力供应趋于紧张。国家发改委由此调整了“十五”电力规划，“十五”后三年新增装机容量2,500万千瓦，整个“十五”阶段增量达8000-11000万千瓦，电力建设进入新一轮高速增长期。预计“十一五”期间，电力装机增速仍将保持在10%以上的较高水平。

在加快电力建设的同时，国家积极推进电力体制改革，“厂网分开”、区域电力市场建设、电价改革渐次展开，电力市场逐步打破传统经营格局，引入竞争性市场机制，从体制上促进电力行业的健康发展。

此外，我国电力工业发展到目前，国内用电总体水平仍是偏低，人均装机容量及人均用电量均不到世界平均水平的一半。随着今年来国民经济快速发展，导致第一产业、第三产业和居民用电的高速增长，电力消耗将进入一个新的高增长期。2000年以来，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已出现明显加速增长趋势，2005年全社会用电量增幅高达13.45%，电力消费需求的快速增长为电力行业发展创造了难得的机遇。

（2）影响电力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电力行业在较大程度上受国民经济景气周期的影响。社会对电力的需求量随着国民经济景气周期的变化而变化，国民经济的稳定发展能刺激社会对电力的需求，反之，则制约社会对电力的需求。

同时，电力行业的发展还受其本身行业特性的影响。由于传输成本和电网建设的局限，电力供应呈现一定区域性特征，因此电力工业受地区经济发展水平与速度，以及区域内企业经营状况和人民生活水平影响较大。若地区经济发展缓慢，则将制约区域内电力行业的发展。

此外，电力产品是一项特殊产品，其最大的特性是生产过程、输送过程和消费过程同时完成，且不能大规模储存，没有相似的替代品，因此发电、输电、配电、用电之间必须随时保持平衡，因此需求的波动对电力生产的影响很大。同时，

电力产品必须依赖电网进行输送,导致电力生产在较大程度上受到电网建设和电网传输能力的制约。上述原因均能成为行业发展的制约因素。

5、国家政策导向

电力行业作为国计民生的基础产业,受国家宏观政策影响较大。由国家发改委组织编制的《电力行业“十一五”计划及2020年发展规划》对我国电力行业未来发展面临的形势、电力需求预计及展望、电力发展战略与主要目标、规划重点及外部条件以及政策与措施作了明确规划。“十一五”期间电力发展的基本方针是:深化体制改革,加强电网建设,大力开发水电,优化发展煤电,积极发展核电,适当发展天然气发电,加快新能源开发,重视生态环境保护,提高能源效率。具体政策和措施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1) 改善电源结构:我国电力工业“十一五”期间,将投产大中型项目1.5亿千瓦左右,包括水电4,512.7万千瓦、煤电8,738万千瓦、核电400万千瓦、天然气发电1,364万千瓦、新能源发电100万千瓦,同时关停老、小机组平均单机容量提高到6万千瓦。这一政策将提高我国电力工业高参数机组数量,鼓励发展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发电,淘汰老、小机组,大大改善我国电源结构。

(2) 改变上网调度模式:国家将改变以往平均分配利用小时的上网调度模式,优先安排可再生、高效、污染排放低的机组发电。已到关停期限或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机组,不得进入电力市场交易,电网调度机构不得调度其发电;大电网覆盖范围内,以“以热定电”名义建设的13.5万千瓦及以下热电联产机组不带热负荷时,原则上不得调度发电。这一政策的执行将对资产优良、拥有较多先进机组的公司较为有利。

(3) 兼顾数量与速度:国家将注意力从装机容量和数量转移到加快结构调整、加大环境保护力度、积极发展可再生能源等措施上。在充分考虑实际需求的同时,国家提高了对脱硫等环保环节的技术要求,并提高了对新建电站的审批标准,并将大力开发小水电、生物质能发电、沼气以及太阳能发电。

2006年11月,国务院审议并原则通过的《关于“十一五”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指出,“十一五”时期要抓住电力供需矛盾缓解的有利时机,巩固已有改革成果,把电力体制改革继续推向深入,重点解决电源结构不合理、电网

建设相对滞后、市场在电力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发挥不够等突出问题。同时明确了“十一五”期间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基本原则为：坚持以改革促发展，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坚持整体规划、分步实施、重点突破；主要任务是：抓紧处理厂网分开遗留问题，逐步推进电网企业主辅分离改革；加快电力市场建设，着力构建符合国情的统一开放的电力市场体系，形成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电价机制，实行有利于节能环保的电价政策；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坚持政企分开，健全电力市场监管体制等。

（二）本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电力行业竞争状况

由于电力生产的特殊性，发电企业生产的电力电量目前都统一销售给当地电网公司。本公司生产的电量目前都统一销售给南方电网公司。上网电价按照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价格实行。

由于当前电力市场的管理体制，各电厂上网电量均由当地电网公司按照公平原则统一调度，各电厂之间不存在实质竞争关系。

广东电力市场供求情况

近年来，广东省用电负荷增长较快，电力供应紧张，出现了强制错峰和拉闸限电的现象。预计2010年广东省用电最高负荷将达到7351万千瓦，“十一五”期间年均增长率为10.3%。随着广东省用电负荷持续快速增长以及小电源退役政策的逐步落实，广东电力供应紧张局面仍将存在。从广东电力平衡看，在充分利用西电的条件下，2010年系统仍有420万千瓦的缺口。2007年上半年省网用电负荷继续大幅攀升，二季度，统调负荷最高达4080万千瓦（6月2日），同比增长18.37%，12次创历史新高，电力供需矛盾突出，大部分地市实施了错峰用电，日最大错峰用电521万千瓦，电力短缺程度比较严重。

深圳电力市场供求情况

由于深圳地处电网末端，外来电一般都是长距离输电，受送电通道和电网建设等瓶颈因素的制约，外来电输送能力和工程进度等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在充分考虑省网送电的情况下，深圳市电力缺口仍然很大。2007年上半年深圳市

电力供应由缓趋紧,最高错峰 147 万千瓦。目前电力每天缺口在 100 万千瓦左右,日最大错峰达到 145 万千瓦。按照深圳电网“十一五”规划方案,预计未来五年深圳用电量和电力负荷年平均增长率达 9.6%和 10.8%,到 2010 年用电量和负荷需求将近翻了一番,分别达到 680 亿千瓦时和 1,200 万千瓦左右(不含蛇口)。按照规划,2006 年到 2010 年五年中,深圳电网每年规划新增加的变电容量依次为 628、713(含 500 千伏容量 300 万千伏安)、407、375、575(含 500 千伏容量 200 万千伏安)万千伏安,总变电容量将达 2,698 万千伏安水平。总体看来,深圳地区电力市场在“十一五”期间仍将存在较大缺口,电力供应紧张趋势难以有效缓解。

综上分析,由于体制及市场供求原因,预计“十一五”期间,公司面临的竞争环境并不突出。

2. 深能集团竞争力分析

(1) 优势:

经营区域优势:深能集团主要的电力股权资产位于广东境内的珠江三角洲地区,其中在深圳电力市场拥有接近60%的市场份额。珠江三角洲地区是南中国乃至全中国最主要的经济增长地区之一,是华南电力市场乃至全国电力市场最大的负荷中心之一,具有就近上网、输电费用低、等销售渠道优势。

管理体制优势:深能集团本次收购完成后,将形成以上市公司为一级投资中心,下设燃煤、燃油、燃气、可再生资源等二级电厂的扁平化组织结构。该组织结构有利于公司和电厂在不同平台上发挥各自作用,缩短管理链条,降低公司营运管理成本,为长期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原料成本优势:深能集团拥有稳定、成本相对较为低廉的原材料供应渠道,与神华、大同、中煤、兖州煤业等国内主要煤炭供应集团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计划煤实现比重高于同行。

装机容量优势:深能集团目前在深圳地区已投产装机占当地总装机容量的 57%左右。“十一五”期间,深圳市规划装机容量达到880万千瓦。随着东部电厂

一期3×35万千瓦和二期6×35万千瓦机组投入运营，“十一五”末期公司所占地区份额将超过60%。此次深能集团资产注入后，电源延伸至四川、安徽等七个省份和地区，从地方性电力企业成为跨区域综合性电力企业。可控电力资源的广泛分布、使得公司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借此分散局部电力市场风险，实现稳定经营。

电源结构优势：东部电厂作为大鹏液化天然气项目的主要燃气电厂，通过签订与供气商的长期合同拥有较为稳定的天然气气量，且供气价格、发电成本均处于较理想水平；同时，作为新型能源项目，该电厂享受所得税减免的政策优惠。除东部电厂外，深能集团新增珠海洪湾46.5万千瓦天然气机组，能源环保公司4.25万千瓦垃圾发电机组，至2007年全部投产后燃煤机组权益容量将从目前的约63%降至49%，天然气机组比例增至29%。同时，深能集团部分机组仍在积极寻找新的天然气供应源以加快“油改气”步伐，届时电源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

技术优势：深能集团现有电厂拥有领先的发电技术及设备，主力电厂均为高参数、高效率机组，如9F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机组、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和9E型燃气轮发电机组等，是电力行业“十一五”计划中鼓励机型，具备一定时期内抗击电力市场竞争风险的能力。深能集团还拥有粉煤灰综合利用技术和垃圾焚烧技术等环境支持技术，以及海水烟气脱硫、垃圾发电和液化天然气发电等环保技术，符合国家电力行业“十一五”计划的要求，还能享受一定的政府补贴。

财务优势：本次收购完成后，新公司仍将保持30%左右的低负债率，与同行业企业大部分电力上市公司相比自有资金更为充裕，其融资潜力较大，也相应拥有更多投资机会和项目选择余地，这将对公司进行快速的外延式发展十分有利。

(2) 劣势：

截至目前为止，深能集团电厂大部分集中于广东区域，因此受区域内电力市场波动影响较大。此外，深能集团在煤矿、水力、风力、油气等上游行业资源的布控较少，在较大程度上受燃料价格波动影响。因此，深能集团在整体战略规划中已开始考虑逐步改善这一局面，寻找契机向上游产业链及资源延伸。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必要性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重大资产收购的实质是实现深能集团整体上市的重要步骤，此举将会给公司带来积极和重要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扩大发电能力、提升行业竞争力

本次收购前，深能源总装机容量为293.03万千瓦，权益装机容量156.15万千瓦；本次收购完成后，上市资产总装机容量将增至578万千瓦，权益装机容量增至392.6万千瓦，较收购前增长97%及151%。新公司在上市电力企业中的行业地位将显著提升，并占据地方性独立电力上市公司中的领先地位。另一方面，在巩固公司作为深圳地区的核心电厂地位的同时，将电力资源延伸至四川、安徽等七个省份和地区，有望由地方性电力公司升级为跨区域综合性发电企业，行业影响力显著提升，市场风险有所分散。

（二）增大资产规模、提高盈利能力

电力产业规模经济特点明显，规模较大的发电企业在采购成本、管理成本、融资发展等方面均具有较强优势。本次收购完成后，深能源总资产由原2006年末的112.41亿元扩大至备考合并报表同期的219.33亿元，同期净资产由47.03亿元扩大至112.07亿元，上市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分别较收购前增长95.12%及138.30%，净利润也由同期的8.00亿元增大至14.85亿元，盈利能力提高了0.86倍。

（三）电源结构升级并多元化

伴随本次收购及随后对其余电力股权资产的收购完成，深能集团电力资产将全部进入上市公司。注入机组中包括新建成的东部电厂等使得新公司以清洁能源天然气为原料的机组份额上升，预计至2007年东部电厂全部机组投产后，公司燃煤机组权益容量将从目前的63%降至49%，天然气机组增加至29%，电源结构多元化将取得明显成效。与此同时，随着深能集团另一部分机组逐步获得新的气源以改烧更为环保、回报更为稳定可行的天然气后，公司的电源结构将进一步合理化，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将明显提升。

（四）恢复产业链完整、治理结构明晰顺畅

由于深能集团部分资产上市的历史原因，深能源原有资产中除其控股的惠州丰达电厂及东莞樟洋电厂等燃油电厂的业务环节完整由其自主经营以外，其主力燃煤电厂妈湾电力及西部电力的主要业务经营环节均委托予深能集团及其关联方操作，上市公司产业链不够完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大量存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其燃煤、燃油及燃气发电厂从燃料采购、运输、生产直至销售的一整套生产工艺流程、相关配套设施及资产全部进入上市公司，资产及业务的内在完整性得以彻底恢复，更有利于新公司科学打造产业链、提高其市场竞争能力。

与此同时，本次收购可有效整合深能集团及深能源各自拥有的主业电力股权资产，彻底解决这种“双平台”结构带来的深能源定位不清晰、同业竞争、管理架构重叠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历史遗留问题，使集团整体发展目标和经营步伐更为一致，深能源的未来发展定位更为清晰。同时，本次购买可从根本上消除以往深能源因业务环节不完整所带来的大量关联交易，公司盈利模式更为清晰、透明，内部治理结构得以根本性改善，为其长期良好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五）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随着本次收购完成，深能集团所有无形资源如人才、技术等亦全部进入上市公司，从根本上确保了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深能源的综合实力得以显著提升。本次收购后，深能集团将会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资本及管理平台优势，进一步做强、做实上市公司，打造一流的发电企业。

此外，本次拟收购资产中不仅包括已成熟在产的电力股权资产，同时还包括数个前景优良的筹建与在建项目，如东部电厂二期6×35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4×30万千瓦、河源电厂2×60万千瓦等一批具有地区影响力项目，将给上市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的良好发展提供实际保障，有利于保障公司流通股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本公司与标的资产、备考合并深能源的对比分析

（一）收益与盈利能力

1、收入与利润规模

2004年—2006年，本公司、标的资产及备考合并深能源收入和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本公司	标的资产	备考合并深能源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注）	6,945,045,163	2,605,121,560	9,269,847,336
	净利润	800,110,240	677,155,142	1,485,385,675
2005年	主营业务收入	6,908,406,711	2,720,731,769	9,199,401,948
	净利润	752,819,816	775,821,853	1,547,696,460
2004年	主营业务收入	5,842,780,470	2,584,173,419	7,932,598,890
	净利润	659,639,919	662,113,360	1,379,081,539

注：妈湾、西部电力业务收入计入深能源的业务收入。

本次购买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与净利润规模都有明显增加，根据备考数据，2006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与净利润较购买前增长了33.47%、85.64%。本次购买后公司较购买前盈利规模将得到迅速提高。

净利润的增长幅度远远高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原因是拟收购资产净利润中投资收益数额较大。

2、收入及利润的比较

2004年—2006年，本公司、标的资产及备考合并深能源收入和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本公司	标的资产	备考合并深能源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	6,945,045,163	2,605,121,560	9,269,847,336
	主营业务成本	5,229,267,731	1,874,146,169	6,696,279,657
	毛利	1,715,777,432	717,675,391	2,573,567,679
	毛利率	25%	28%	28%
	营业利润	1,508,674,996	533,818,481	2,078,337,664
	营业利润率	22%	20%	22%
	净利润	800,110,240	677,155,142	1,485,385,675
	销售净利率	12%	26%	16%

2005年	主营业务收入	6,908,406,711	2,720,731,769	9,199,401,948
	主营业务成本	5,104,210,360	1,890,654,186	6,488,327,092
	毛利	1,804,196,351	830,077,583	2,739,644,809
	毛利率	26%	31%	29%
	营业利润	1,577,177,064	619,828,770	2,215,800,169
	营业利润率	23%	23%	24%
	净利润	752,819,816	775,821,853	1,547,696,460
	销售净利率	11%	29%	17%
2004年	主营业务收入	5,842,780,470	2,584,173,419	7,932,598,890
	主营业务成本	4,202,344,820	1,688,557,872	5,291,760,072
	毛利	1,640,435,650	895,615,547	2,526,988,615
	毛利率	28%	35%	33%
	营业利润	1,473,007,443	663,260,625	2,196,897,336
	营业利润率	25%	26%	28%
	净利润	659,639,919	662,113,360	1,379,081,539
	销售净利率	11%	26%	17%

从上表数据可以看出，本次购买完成后，新公司的毛利率、销售净利率均高于购买前深能源的水平，营业利润率则与收购前持平。根据备考数据，2006年公司毛利率、销售净利率较购买前分别增长了12.00%、33.33%。

3、期间费用的比较

2004年—2006年，本公司、标的资产及备考合并深能源的期间费用对比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本公司	标的资产	备考合并深能源
2006年	营业费用	19,988,080	0	25,612,703
	营业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0.29%	0.00%	0.28%
	管理费用	123,827,286	131,678,876	290,407,225
	管理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1.78%	5.05%	3.13%
	财务费用	72,520,665	32,362,496	152,732,485
	财务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1.04%	1.24%	1.65%
	期间费用	216,336,031	164,041,372	468,752,413

	期间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3.11%	6.30%	5.06%
2005年	营业费用	17,553,063	0	24,467,069
	营业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0.25%	0.00%	0.27%
	管理费用	144,189,480	152,507,199	317,614,811
	管理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2.09%	5.61%	3.45%
	财务费用	68,394,139	20,994,818	118,617,418
	财务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0.99%	0.77%	1.29%
	期间费用	230,136,682	173,502,017	460,699,298
	期间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3.33%	6.38%	5.01%
2004年	营业费用	13,635,363	0	13,635,363
	营业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0.23%	0.00%	0.17%
	管理费用	123,527,539	180,102,094	324,004,113
	管理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2.11%	6.97%	4.08%
	财务费用	29,840,720	13,035,447	66,573,174
	财务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0.51%	0.50%	0.84%
	期间费用	167,003,621	193,137,542	404,212,650
	期间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2.86%	7.47%	5.10%

如上表所示，本次购买完成后，本公司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高于购买前水平，主要原因为：

本次拟收购资产数量较大，与本公司相比电力股权资产的分布区域较广，因此管理成本较高。而备考深能源期间费用数据为会计模拟数据，尚未完全体现合并带来的整合效应。随着未来新公司对电力业务职能部门和相关人员进行优化整合，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将会下降。

另一原因是拟收购资产的部分主营业务收入在备考报表时作为内部交易进行了抵消，影响了主营业务收入增幅。

（二）资产状况与运营效率分析

1、资产构成

2004年、2005年及2006年末，本公司、标的资产及备考合并深能源的资产结构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本公司	标的资产	备考合并深能源
2006年	流动资产/总资产	42.26%	31.30%	38.14%
	固定资产/总资产	53.69%	45.72%	55.99%
2005年	流动资产/总资产	39.88%	34.36%	38.30%
	固定资产/总资产	55.61%	42.56%	56.37%
2004年	流动资产/总资产	42.49%	37.59%	40.75%
	固定资产/总资产	50.68%	39.59%	52.70%

如上表所示,本次购买完成后,备考深能源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例略有上升,主要系能源环保、电力服务和唯能环保三家公司并未纳入本公司或标的资产合并范围,但纳入备考合并深能源合并范围,其中能源环保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例为84%,从而导致该指标上升。但收购后新公司资产结构仍符合电力企业的特点,处于较为稳健状态。

2、偿债能力比较

2004年、2005年及2006年末,本公司、标的资产及备考合并深能源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如下:

	财务指标	本公司	标的资产	备考合并深能源
2006年	资产负债率	27.12%	32.62%	34.62%
	流动比率	4.62	3.90	3.85
	速动比率	3.92	3.79	3.48
2005年	资产负债率	27.68%	25.81%	31.58%
	流动比率	4.51	4.49	3.37
	速动比率	3.78	4.39	3.03
2004年	资产负债率	30.97%	21.42%	30.40%
	流动比率	3.47	2.72	3.63
	速动比率	3.10	2.66	3.44

上表数据表明,相对本公司和标的资产,备考合并深能源的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较低。该原因主要系能源环保、电力服务和唯能环保三家公司并未纳入本公司或标的资产合并范围,但纳入备考合并深能源合并范围,其中能源环保负债较多,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较高所

致。总体而言，该指标仍处于较好水平。

3、资产运营效率的比较

2004年—2006年，本公司、标的资产及备考合并深能源的存货周转率与应收帐款周转率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本公司	标的资产	备考合并深能源
2006年	存货周转率	7.31	21.57	8.41
	应收账款周转率	9.32	7.81	8.33
2005年	存货周转率	8.42	27.48	9.6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51	8.60	9.32
2004年	存货周转率	12.44	27.6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09	8.87	-

上表数据表明，备考合并深能源的存货周转率高于本公司，而应收帐款周转率指标略低于本公司，主要是因为内部关联交易的收入、成本项目发生了抵销。

（三）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2004年—2006年，本公司与备考深能源的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本公司	备考合并深能源
2006年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元/股)	0.67	0.67
2005年		0.63	0.70
2004年		0.56	0.63
2006年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 益率(%)	17.01	13.25
2005年		16.38	14.42
2004年		15.88	14.05

上表数据表明，本次购买完成后，根据备考深能源数据，新公司每股收益较收购前持平，随着拟收购资产中2006年四季度投产的东部电厂及深能集团2006年末完成收购的妈湾电力34%股权等优质电力运营资产发挥效益，新公司的收益将稳步上升。根据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中的有关净利润数据，2007年新公司以发行后总股本为基数计算的每股收益预计为0.75元，较2006年增长12%。该盈利预测

审核报告中，尚未包括购买完成后新公司所获得的燃油机组补贴收入，而2006年合并备考范围中经营主体所获的燃油机组补贴收入为17,290万元，并计入当年利润。

因此，本次购买资产增加了公司股票的内在价值，有利于保障与提升公司现有股东的利益。

第十三章 业务发展目标

一、本次收购后深能源发展战略

国民经济的发展将给电力行业提供巨大的成长空间。根据国家政策导向，本次收购后深能源总体发展战略为：立足南方电网，进行全国战略布点；发电主业有效增长、相关产业协调发展；建设中国一流的区域性能源产业集团。产业格局为：优先发展能源电力产业，大力发展能源环保产业，配套发展能源燃气与物流产业，适度发展能源金融产业。

二、深能源中长期经营目标

随着本次收购的完成，新公司在装机容量规模、盈利能力方面均将实现跨越式发展。新公司中长期经营目标为：力争到 2010 年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000 万千瓦，装机容量规模保持南方电网十强；2015 年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400 万千瓦，2020 年发电装机容量力争达到 2,000 万千瓦。

三、本次收购后深能源战略及经营目标的实施计划

（一）战略布点计划

电力产业规模经济特点明显，规模较大的发电企业在采购成本、管理成本、融资发展等方面均具有较强优势。本次收购后，深能源将在持续致力于提高管理及生产效率的基础上重点实施规模扩张战略，突出战略布点，兼顾自建和收购兼并两个途径，有效实现规模扩张，争取不断扩大市场份额。

深能源电力产业发展的主要目标市场是南方区域电力市场。电源项目发展将水电、火电兼顾，优化电源结构；以矿石燃料为主，其他清洁能源为辅。在广东省内，电力项目开发以煤电为主，配合西电东送，发展气电和抽水蓄能电站，根

据市场需求适度发展油电，积极推进油改气工作；在西南省区，项目开发以水电为主；在全国其他地区则视当地资源和市场情况而定。

具体举措包括：

1、把握广东新一轮经济发展带来的电力增长机遇期，全力争取在广东省内和深圳市内建设新电源点。近期抓好深圳东部电厂二期工程（6×35万千瓦）、广东河源电厂（2×60万千瓦）的建设工作；积极争取深圳抽水蓄能电站（4×30万千瓦）和大型燃煤电厂（4×100万千瓦）在“十一五”末期首台机组投产、“十二五”期间全部建成。通过以上努力争取新增装机350—450万千瓦。

（2）适时兼并与收购电力股权资产。利用上市公司的优良平台，以合适的资本运作方式收购或控股南方电网内资产质量较好的电源点，并努力开拓国内其他地区电力市场，争取于2010年前实现收购30-60万千瓦装机容量。

（3）把握南方电网电力增长和西电东送的机遇期，做好西电东送重点项目的跟踪研究工作。选准、选好优势项目，审慎参与西电东送重点项目，争取于2010年前增加60万千瓦装机容量。

（4）按照国家电源结构调整政策的要求，针对广东和深圳市的其他小型燃油电厂，开展深入的市场研究，寻求“以大代小”投资机会，争取于2010年前增加100万千瓦装机容量。

（5）密切跟踪新能源发电和分散式发电技术，重点跟踪风力发电技术、燃天然气的冷热电联供发电技术，为深能源长期可持续发展做好相应技术准备。

收购完成后深能源近几年的重点投资项目参见本报告书“第七章（九）后续建设项目”情况介绍。

（二）改善管理效能计划

电能产品具有高度同质化的特点，不宜采用品牌竞争战略和差异化竞争战略，以价格竞争为主要形式。因此，电厂运营战略必须以成本领先战略为中心，在规模扩张的同时重视成本控制问题。电能产品的竞争力还表现为可靠性和调峰能力方面的竞争，因此电厂还要注重提高设备管理水平，增强机组调峰能力，增加发电灵活性。

收购完成后，深能源将以创建国际一流电厂为目标，全面促进各项经济技术

指标的提高，具体改进目标如下：

1、技术装备领先方面：加强电厂的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降低能耗，提高电厂调峰能力，减少发电污染；

2、人均效率领先方面：在生产成本不断攀高的情况下，通过人均效率的进一步改善，实现单位电量的人工成本领先；

3、电建管理领先方面：先进的工程建设管理有利于降低电厂固定成本、提高设备健康水平。电厂建设管理方面仍需不断总结引进国际电力工程项目管理新机制的成功经验，降低工程造价，确保工程质量；

4、组织效能领先方面：本次收购后将相应调整管理架构，减少管理层次，降低管理费用，通过进一步加强现代企业制度建设真正实现责权统一、运转协调、有效制衡；

5、信息管理领先方面：全面提升管理信息化水平，加快引进和实施成熟的生产管理信息系统，达到提高管理水平、降低管理成本的目的。

通过以上几方面措施的有效实行，降低生产成本，降低设备缺陷率，提高生产及管理水平。

（三）技术改造与创新计划

收购完成后，深能源在未来几年内将继续关注电力行业新技术的发展与运用，借助国内知名电力科技服务机构的力量，加大技术改造与创新投入力度，以提高电厂设备的安全可靠性、降低单位产品成本和能耗、减少污染物排放，将公司建设成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

未来几年深能源的技术改造与创新重点投入项目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以降低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环保标准的项目，如妈湾电力1、2号机组烟气海水脱硫、沙角B厂1、2号机组烟气脱硫和低氮燃烧器改造、南山及宝安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项目等；

2、以提高机组热效率、提高机组带负荷能力的项目，如沙角B厂1号机组汽轮机通流部分、空气预热器、给水泵改造，妈湾电力1、2号机组磨煤机、汽轮机通流改造等；

3、改变发电机组燃料类型以降低发电成本的项目，如燃气轮机联合循环机

组由燃用重油改用天然气的改造项目；

4、以节能降耗、降低发电生产成本的项目，如燃煤机组无油或少油点火技术应用、电动机变频改造项目等；

5、以采用新技术、提高发电设备自动化水平和安全可靠性的项目，如妈湾电力、西部电力 1-4 号机组发电机励磁系统和锅炉石子煤排放系统改造、妈湾电力 I、II 期和沙角 B 厂 DCS 改造等项目。

（四）组织架构和管控模式改善计划

目前深能源已聘请国际知名管理咨询顾问，通过借鉴参考国内外优秀电力行业管理经验，为新公司设置分工明确、职责清晰、运转高效的组织架构。组织结构调整的最终目标是公司制与工厂制两级组织结构模式，通过实现组织结构的扁平化，最大限度地降低公司运营管理成本，在为股东创造最大效益的同时，使得有效工作的员工能够分享公司有效增长所带来的利益。

深能源计划通过三年时间基本实现组织结构扁平化目标。届时公司总部对于各子公司的管理和控制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实现：1、战略控制：各个子公司的经营战略必须符合集团整体战略目标及经营策略；2、目标控制：建立以资产收益率增长及市场成长率为核心的综合评价体系；3、资产控制：公司总部应规定各子公司投资、处置资产和对外融资的权力，并进行有效监督；4、预算控制：通过加强和完善成本领先的预算管理，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新公司整体价值最大化。

（五）研究开发管理计划

本次收购后新公司将着重开始建设研究开发体系。拟采用两级研究开发管理体制，第一级是公司总部研究开发管理部门，主要承担科技和管理研究开发策略的制定，开展以能源核心技术为内容的应用基础研究；第二级是各专业子公司及电厂进行以设备技术为主要内容的应用研究，包括技术改造、工艺和技术创新等。两级研究开发机构之间的连接通过目标分解、技术改造资金分配和项目负责制来实现。

同时，将建立与科研院所的战略联盟，利用目前国家科研机构改革和教育机

构改革的机会，采用资产和非资产连接的方式，通过分享科技创新受益或者战略性外购的方式形成与国家级科研院所和国外研究机构的战略联盟。

同时，需招聘和培养一批了解市场、技术全面和经验丰富的开发人才，以建立一支高水平的研究开发队伍，这亦是研发体制成功建立的关键。

（六）人力资源开发计划

为保障收购完成后深能源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将在“十一五”期间培养三支人才队伍，即战略型高级管理人才队伍、职能型管理人才队伍及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积极推进企业内部人事制度改革，建立与市场经济和现代企业管理相适应的用人机制、分配机制和激励约束机制。

同时，遵照现代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要求，进一步开展以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为核心的企业内部经营机制转换工作。依法规范企业劳动用工制度，使企业员工真正实现由“企业人”到“社会人”的转变，建立择优使用、优胜劣汰、企业管理人员能上能下的人事制度，实现定岗定员、竞聘上岗。

另外，在国家电力体制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入的大背景下，作为一家地方性独立发电企业，深能源将适时建立长效股权激励机制，不仅可吸引公司急需的优秀人才加盟，也可使公司现有的高素质管理人才安身企业，这亦是战略规划目标顺利实现的前提条件。

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重大合同

(一) 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协议）

1、借款合同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公司金额在5,000万以上的借款合同如下：

(1) 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主体	贷款单位	币种	金额	月利率‰	期限	方式
深能源	深圳市商业银行	RMB	100,000,000	3.083	2006.01.21-2007.01.21	信用
惠州捷能电厂	光大银行彩田支行	RMB	10,000,000	4.185	2005.12.14-2006.12.14	担保
惠州捷能电厂	光大银行彩田支行	RMB	30,000,000	4.185	2006.02.20-2006.12.14	担保
惠州捷能电厂	光大银行彩田支行	RMB	30,000,000	4.185	2006.03.10-2006.12.14	担保
惠州捷能电厂	光大银行彩田支行	RMB	50,000,000	4.185	2006.12.12-2007.06.12	担保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50,000,000	4.185	2006.02.14-2007.01.20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深圳发展银行广州水荫支行	RMB	50,000,000	4.185	2006.02.14-2007.01.20	抵押

注：（1）深能源与深圳市商业银行签定的10,000万元短期借款为原短期借款合同展期合同。

（2）惠州捷能电厂与光大银行彩田支行签订的1,000万元、3,000万元、3,000万元和5,000万元担保借款合同担保人均为惠州丰达电厂。

（3）樟洋电厂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水荫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5,000万为设备抵押贷款。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主体	贷款单位	币种	金额	月利率‰	期限	方式
惠州丰达电厂	民生银行深圳华联支行	RMB	80,000,000	4.86	2005.09.15-2006.09.15	信用

注：惠州丰达电厂与民生银行深圳彩田支行签订的10,000万元借款合同按约定将于2006年12月20日归还，2006年12月20日归还2000万元。

(3) 长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主体	贷款单位	币种	金额	月利率‰	期限	方式
惠州捷能电厂	深圳市商业银行	RMB	170,000,000	5.4	2005.01.28-2010.01.27	担保
惠州捷能电厂	深圳市商业银行	RMB	97,500,000	5.4	2005.06.10-2010.01.27	担保
惠州捷能电厂	深圳市商业银行	RMB	48,750,000	5.4	2005.08.11-2010.01.27	担保
惠州捷能电厂	深圳市商业银行	RMB	48,750,000	5.4	2006.01.26-2010.01.27	担保
惠州丰达电厂	民生银行深圳华联支行	RMB	30,000,000	4.86	2004.05.18-2009.04.27	信用
惠州丰达电厂	民生银行深圳华联支行	RMB	180,000,000	4.86	2004.08.24-2009.04.27	信用
惠州丰达电厂	民生银行深圳华联支行	RMB	149,420,000	4.86	2004.09.09-2009.04.27	信用
惠州丰达电厂	民生银行深圳华联支行	RMB	24,400,000	4.86	2004.09.10-2009.04.27	信用
惠州丰达电厂	民生银行深圳华联支行	RMB	16,180,000	4.86	2004.09.17-2009.04.27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100,000,000	4.185	2004.01.14-2009.01.10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100,000,000	4.185	2004.03.24-2009.03.20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50,000,000	4.185	2004.05.14-2004.05.10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30,000,000	4.185	2004.5.13-2009.05.15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20,000,000	4.185	2004.06.18-2009.06.18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30,000,000	4.185	2004.07.22-2009.07.20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20,000,000	4.185	2004.07.22-2009.07.21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30,000,000	4.185	2004.08.17-2009.08.15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20,000,000	4.185	2004.09.10-2009.08.25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30,000,000	4.185	2004.09.06-2009.08.20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30,000,000	4.185	2004.09.27-2009.09.20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20,000,000	4.3875	2004.11.05-2009.10.20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10,000,000	4.3875	2004.11.09-2009.11.05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	RMB	10,000,000	4.3875	2004.11.10-2009.10.20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农业银行樟木头支行	RMB	130,000,000	4.3875	2004.12.28-2009.12.27	担保
东莞樟洋电厂	农业银行樟木头支行	RMB	150,000,000	4.3875	2005.01.11-2010.01.09	担保
东莞樟洋电厂	农业银行樟木头支行	RMB	80,000,000	4.3875	2005.08.15-2010.08.15	担保
东莞樟洋电厂	深圳民生银行	RMB	268,000,000	4.185	2004.03.05-2009.03.05	信用
东莞樟洋电厂	深圳民生银行	RMB	30,000,000	4.185	2004.03.31-2009.03.25	信用

注：（1）惠州捷能电厂与深圳市商业银行签定的5,000万元、5,000万元、20,000万元和10,000万元担保合同担保人均系惠州丰达电厂。

（2）东莞樟洋电厂与中国农业银行东莞分行签订的13,000万元、15,000万元和8,000万元担保合同担保人均系东莞市樟木头镇经济发展总公司和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

2、委托运营及燃料采购运输协议

本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将下属控股燃煤电厂—妈湾电力及西部电力的日常运营、燃煤采购及运输委托予深能集团及其关联方。该等协议于本次收购后仍将有效，直至深能集团因业务流程调整或因妈湾电力、西部电力整合完成后明确签署终止文件为止。

仍将有效的委托运营及燃料采购运输协议具体情况如下表：

委托方	受托方	合同名称	受托内容	签订时间	续期情况
妈湾电力	深能集团	发电机组委托运营合同书	妈湾电力1#、2#发电机组和月亮湾燃机电厂的燃油发电机组及生产辅助系统，西部电力将3#、4#、5#、6#发电机组及生产辅助系统委托深能集团管理	2003.7	已自动展期
西部电力	深能集团	发电机组委托运营合同书		2003.7	已自动展期
妈湾电力	深能集团	煤炭采购委托合同	深能集团代妈湾电力、西部电力采购燃煤，并按煤炭到岸价的1.55%向妈湾电力和西部电力收取煤炭采购劳务费	2003.7	已自动展期
西部电力	深能集团	煤炭采购委托合同		2003.7	已自动展期

妈湾电力	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	煤炭运输合同	由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为妈湾电力和西部电力运输燃煤,并按照发运港口的不同收取每吨63—68元不等的燃煤运输费	2006.7	—
西部电力	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	煤炭运输合同		2006.7	—

(二) 公司将会履行的重大合同

2006年12月28日,公司与深能集团签署了《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股权和资产协议》,深能源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机构投资者发行股票,深能集团认购8亿股,其余2亿股由华能国际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为76亿元,用于收购深能集团拥有的全部资产(除深能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权、直接及间接持有的珠海洪湾、深南电股权以及少数目前尚未明确产权的非主业房产外)。

其余将会履行的重大合同见本章“三、公司及深能集团在最近12个月内发生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情况的说明”。

二、公司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以下披露的诉讼事项外,本公司及深能集团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尚未了解的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1、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在北方证券公司购买了300890张010405国债,共计28,840,228.28元。北方证券公司在未取得深圳市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授权的情况下,擅自动用将该国债用于债券回购,并将债券质押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因北方证券公司对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欠库,致使中国证券登记计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对该证券公司质押的所有债券予以冻结。2005年年初深圳市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发现该情况后已积极与北方证券公司交涉,并已于2005年1月26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目前诉讼正在审理之中。该国债帐面价值已全额计提了坏帐准备。

2、2004年2月15日，因惠州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位于惠州市江北江畔花园由江阁C2栋121房的管道燃气发生泄漏事故，当事人梁燕飞将惠州燃气公司诉至法院，要求惠州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对其人身财产损害予以赔偿。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止，此案尚在审理中。

3、1998年2月8日，朱兰庭及其妻与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和陈励生签订了《出售及收购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协议》，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和陈励生以108,000,000港元价格收购朱兰庭及其妻持有的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2005年7月21日，朱兰庭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省高院”）递交《起诉状》起诉深能集团，请求法院判决：深能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进行的上述收购行为无效。深能集团应诉后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了管辖权异议，2005年9月22日，省高院裁定驳回集团管辖权异议。2005年11月3日，深能集团向最高人民法院（下称最高院）提起管辖权异议上诉。2006年9月13日，最高院驳回深能集团管辖权异议上诉。2006年12月28日及2007年2月5日，省高院两次公开开庭审理本案。2007年3月29日，省高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驳回朱兰庭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由朱兰庭承担。截至2007年7月16日，深能集团未接到朱兰庭上诉的通知。本案所涉及资产不在本次收购标的资产范围内。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刑事诉讼事项。

信达认为：根据深能集团做出的书面确认并经适当核查，标的资产不存在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三、公司及深能集团在最近 12 个月内发生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除本次资产购买外，于最近12个月内未发生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的情况。深能集团除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外，于最近12个月内还发生了如下的

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情况：

1、收购妈湾电力34%股权

2006年8月28日，深能集团及其境外全资子公司—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分别与深圳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签订了收购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合共100%股权的协议。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是一家于英属维京群岛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业务为投资控股，并持有Charterway Limited 100%的股权及Sin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的股权，而后两家公司分别持有妈湾电力19%及15%的股权。

该交易完成后，深能集团将通过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妈湾电力34%的股权。该项收购涉及合同总金额为1,504,220,000元，该项收购涉及境外投资，已获中国商务部批准，股权转让手续已经完成。

本次受让的妈湾34%股权已纳入本次拟收购标的资产范围，待其股权转让手续完毕后，深能集团随其余标的资产一同出售予深能源。

2、收购深圳建设财务公司

深能集团及其子公司广深公司已于2006年6月与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单位签订《关于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受让其所持有的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66.92%及10%股权，受让价款为20230万元，并向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支付评估审计等中介费用和员工补偿费用500万元；深能集团于2006年11月18日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受让其所持有的深圳建设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3.08%股权，作价6070万元。受让完成后深能集团将直接持有该财务公司90%股权，并通过广深公司持有另外10%股权，受让总价款为26800万元。该公司经评估价值为28,333.48万元（以2006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截至2006年12月31日，公司经调整账面净值为25,386万元。截至本报告日止，深能集团已向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预付受让股权价款6070万元，向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支付补偿费500万元。其余价款在获得中国银监会对该项交易的核准后支付40%，在工商变更手续完成后支付其余款项。目前中国银监会的核准尚未取得。

3、妈湾电力及西部电力合并

妈湾电力和西部电力均为本公司控股电力企业，由于使用同一机组型号、同一燃料来源、同一生产厂址，并委托深能集团妈湾发电总厂进行管理，具备合并后产生规模效益、节约管理费用的有利条件。为简化管理层次，降低管理费用，提高综合效益，经两家公司股东协商后拟进行合并。2004年9月7日，深圳市国资委向深能集团下发了深国资委[2004]167号文《关于深圳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整合重组方案的批复》，同意启动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的合并重组工作。2006年12月6日有关合并协议已经签署，目前合并工作正在进行中。

4、参股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能集团已于2007年2月认购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7500万股，认购价格为3.48元/股，认购金额为26100万元。发行完成后，深能集团对该公司持股比例为8.91%，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5、受让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0%股权

深能集团于2007年5月27日接中国电监会关于《“920万千瓦权益资产变现项目”股权受让方选定的通知》，根据该通知，深能集团已被选定为920项目所涉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0%股权的受让方，受让价格为99400万元人民币。深能集团已于2007年6月8日与河北省电力公司签署了《关于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正式受让该项股权。

6、设立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能集团于2006年11月独资设立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一亿元，注册地址：惠州市麦地花边岭南路26号综合楼第三层。公司的主要业务范围：从事能源和基础设施的投资和管理。

7、出资参股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深能集团于 2007 年 4 月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广西中稷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及《股东协议书》，出资 1150 万元以增资方式参股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该公司 23% 股权。另外两家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广西中稷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 51% 和 26% 股权。

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在南宁注册成立，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计划投资建设 4×600MW 级燃煤发电机组项目，一期为 2×600MW 级燃煤发电机组。

8、设立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深能集团与中海石油天然气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等共 12 家公司，于 2007 年 2 月 8 日签订合资经营合同，成立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深能源出资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占该公司 4% 的股权。首期出资款 30 万元已于 2007 年 7 月 6 日付讫。该公司所需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在获得审批机构批准的前提下，各方将按各自出资比例并根据合营公司经营需要及项目进度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至该金额，有关增资最迟应于成立日两年内完成。该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1 楼，主要业务范围为获得/建设、拥有、经营及维护 LNG 槽车装车设施等设施、LNG 购售及相关业务。该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成立，有关的投资和业务处于前期准备阶段，正式工作尚未展开。

9、拟出售月亮湾电厂燃油机组给深能集团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7 年 7 月 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 6B 燃油机组的议案》。根据该议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按深圳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 6B 燃油机组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

结果（以 2007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确定出售 6B 燃油机组的价格为 51,390,681.60 元人民币）出售月亮湾燃机电厂已经停用的一套法国 GEC ALSTHOM 公司生产的 VEGA206 型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燃气轮机发电机组给深能集团，用于海外投资。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转让协议尚未签订，交易尚未发生。

四、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于2006年8月24日及2006年12月4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九次会议，对本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方案进行了确认，独立董事均已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黄速建、雷达、王捷经过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后一致认为：

本次发行新股收购资产方案合理、切实可行；新增股份定价原则公平合理；拟收购资产的价值已经评估机构评估，评估机构独立，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适当，评估结果公允；本次收购资产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流通股股东的利益。

五、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聘请国泰君安及招商证券作为本次交易的财务顾问及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国泰君安及招商证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有利于深能源电力主业资产形成规模效应，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提升行业竞争力，根本性改善公司治理，有利于深能源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对于自评估基准日至本财务顾问补充意见出具日期间购买资产及新增长期投资情况，国泰君安及招商证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补充意见认为，该新购买资产和新增投资项目在本次深能源发行及购买资产后将进入深能源，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深能源电力主业资产规模和实力，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改善资金管理，降低资金成本，提高公司竞争力。本次重大资产收购在程序上遵循了国家有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深能源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本公司聘请信达作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信达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及相关协议合法有效；本次交易的各方具备进行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债权债务的处理及其他相关权利、义务处理合法，其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本次交易各方履行了法定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或安排。本次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已履行的批准、授权、核准或同意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在取得本法律意见书所述的尚需要取得的必要批准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

六、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几个问题

1、《关于本公司非公开增发股票的议案》及《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已分别于200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06年12月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杨海贤、陈敏生、曹宏回避，未参与表决，其他董事一致同意。

2、本次发行新股实施后，深能集团的持股比例变化将符合要约收购的条件。中国证监会若批准深能集团及华能国际的要约收购豁免申请，深能集团及华能国际将无需根据相关规定进行要约收购。

3、沙角B厂现持有本公司3,462,097股股份，能源运输公司持有本公司1,661,807股股份。根据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公告，自2006年4月27日起，该等股份均已获得流通权，转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并将于2007年4月27日之后可上市流通。为避免本次收购后的循环持股现象，沙角B厂及能源运输公司均已作出承诺，同意在该等股份符合上市流通的条件时，将择机在二级市场上出售。截至本报告日，上述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

4、深能源持有60%股权的东莞樟洋电厂所投资的樟洋燃机电厂项目（装机容量1×18万千瓦）分别已于2003年8月取得广东省东莞市发展计划局东计

[2003]242号批复及于同年10月取得上述单位东计[2003]309号批复作为项目批准文件，并于2004年并网发电；深能源持有51%股权惠州丰达电厂和惠州捷能电厂所投资的惠州丰达燃机电厂项目（装机容量2×18万千瓦）已分别于2003年6月至2004年6月间取得广东省经贸委粤经贸字函[2003]582号、583号及[2004]508号、509号批复作为项目批准文件，两台机组分别于2004及2005年并网发电。

根据国家发改委于2005年5月发出的发改办能源[2005]1012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广东省电站项目清理及近期建设安排有关工作的通知》，该两家电厂均被列为广东省未经国家核准开工建设的23个项目之一。由于上述原因，上述电厂项目中有两台机组至今尚未取得国家环保总局有关环评批复。

经当地物价局批复，上述电厂项目电价执行临时结算标准，待广东省物价局下达正式电价后，再按省定价格多退少补进行结算。上述未经国家核准发电机组的权益装机容量29万千瓦，占本公司收购深能集团标的资产及其余电力股权后总权益装机容量的6%。

七、其他待定的事项

1、2007年4月6日，深能集团董事会通过决议，决定发行500,000,000.00人民币元、10年期的企业债券。截至本截至报告书签署日，该发行债券申请仍在审批中。

2、2007年5月11日，深能集团董事会通过决议，决定在加纳成立全资子公司投资加纳燃机电厂项目，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200MW元，项目总投资为102,712万元人民币。截至本截至报告书签署日，该海外投资申请仍在审批中。

3、本公司董事会于2007年7月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6B燃油机组的议案》。根据该议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按深圳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6B燃油机组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以2007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确定出售6B燃油机组的价格为51,390,681.60元人民币）出售月亮湾燃机电厂已经停用的一套法国GEC ALSTHOM公司生产的VEGA206型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燃气轮机发电机组给能源集团，用于海外投资。截至报告书签署日，该转让协议尚未签订。

第十五章 重要申明

一、本公司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

杨海贤 陈敏生 曹宏 毕建新 刘谦 邵崇 黄速建 雷达 王捷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二、资产转让人声明

本公司保证由本公司同意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本公司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高自民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三、华能国际声明

本公司保证由本公司同意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本公司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授权代表：黄龙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四、承担审计及盈利预测审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确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引用的本所对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2006年度会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对拟向能源集团收购资产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备考合并会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对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度、2005年度以及2006年度备考合并会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以下统称“报告”）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有关报告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引用由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由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而导致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书仅作为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非公开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申报材料供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时使用，未经书面许可，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单位负责人：谢英峰

经办注册会计师：魏小珍、龙湖川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经办评估师保证由本公司同意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数据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孙月焕

经办资产评估师：石来月、伍王宾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2、北京仁达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经办评估师保证由本公司同意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土地、房产评估报告中的数据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闫旭东

经办资产评估师：焦宏育、李琼

北京仁达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六、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本所同意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许晓光

经办律师：麻云燕、魏天慧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七、保荐机构暨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保证由本公司同意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本公司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王松

保荐代表人：曾大成 水耀东

项目主办人：卢军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保证由本公司同意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本公司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保荐代表人：帅晖 沈卫华

项目主办人：魏奕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公司章程；
- 2、公司营业执照；
- 3、主管部门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相关批文；
- 4、《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和资产协议》；
- 5、德勤出具的深能源2006年度、2005年度经审计会计报表及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能源2004年度经审计会计报表；
- 6、德勤出具的《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一拟向能源集团收购资产2005年度、2006年度审计报告和备考合并会计报表》；
- 7、德勤出具的《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及2006年度审计报告和备考合并会计报表》；
- 8、德勤出具的《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 9、国泰君安及招商证券出具的《关于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10、国泰君安及招商证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关于深圳能源投资股份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补充意见》
- 11、国泰君安及招商证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关于深能集团新购买及投资项目的补充意见》
- 12、信达出具的《关于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及资产的法律意见书》；
- 13、信达出具的《关于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及资产的补充法律意见书》

14、中企华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06）第【26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15、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董事会决议；

16、其他与本次发行新股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本报告书刊登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的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1、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24~25层

电 话：0755-83025351

传 真：0755-83025353

联系人：秦飞、周朝晖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A座20楼

电 话： 0755-82485666

传 真： 0755-82485649

联系人：卢军 袁雪梅

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楼

电话：0755-8294 3666

传真：0755-8294 3121

联系人：帅晖 沈卫华 魏奕

投资者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网站查阅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全文。